



卷二	二
卷三	十
卷四	十
卷五	七
卷六	九
卷七	九
卷八	六
卷九	九
卷十	九
卷十一	六
卷十二	五
卷十三	五
卷十四	五
卷十五	五
卷十六	五
卷十七	五
卷十八	五
卷十九	五
卷二十	五
卷二十一	五
卷二十二	五
卷二十三	五
卷二十四	五
卷二十五	五
卷二十六	五
卷二十七	五
卷二十八	五
卷二十九	五
卷三十	五
卷三十一	五
卷三十二	五
卷三十三	五
卷三十四	五
卷三十五	五
卷三十六	五
卷三十七	五
卷三十八	五
卷三十九	五
卷四十	五
卷四十一	五
卷四十二	五
卷四十三	五
卷四十四	五
卷四十五	五
卷四十六	五
卷四十七	五
卷四十八	五
卷四十九	五
卷五十	五
卷五十一	五
卷五十二	五
卷五十三	五
卷五十四	五
卷五十五	五
卷五十六	五
卷五十七	五
卷五十八	五
卷五十九	五
卷六十	五
卷六十一	五
卷六十二	五
卷六十三	五
卷六十四	五
卷六十五	五
卷六十六	五
卷六十七	五
卷六十八	五
卷六十九	五
卷七十	五
卷七十一	五
卷七十二	五
卷七十三	五
卷七十四	五
卷七十五	五
卷七十六	五
卷七十七	五
卷七十八	五
卷七十九	五
卷八十	五
卷八十一	五
卷八十二	五
卷八十三	五
卷八十四	五
卷八十五	五
卷八十六	五
卷八十七	五
卷八十八	五
卷八十九	五
卷九十	五
卷九十一	五
卷九十二	五
卷九十三	五
卷九十四	五
卷九十五	五
卷九十六	五
卷九十七	五
卷九十八	五
卷九十九	五
卷一百	五
共計九十八	共計九十八

春秋左氏傳補注一冊 元至正廿九年林寧商山藏 重刊明倫本 6708

春秋左氏傳補注序

春秋魯史記事之書也聖人就加筆削以寓其撥亂之權惟孟子為能識其意故曰其事則齊桓晉文其文則史其義則孔子曰竊取之矣此三者述作之源委也自三傳失其旨而春秋之義不明左氏於二百四十二年事變略具始終而赴告之情策書之體亦一二有見焉則其事與文庶乎有考矣其失在不知以筆削見義公羊穀梁以書不書發義不可謂無所受者然不知其文之則史也夫得其事究其文而義有不通者有之未嘗不得其事不究其文而能通其義者也故三傳得失雖殊而學春秋者必自左氏始然自唐啖趙以來說者莫不曰兼取三傳而於左氏取舍尤詳則宜有所發明矣而春秋之義愈晦何也凡春秋之作以諸侯無王大夫無君也故上不可論於三代盛

時而下與秦漢以來舉天下制於一人者亦異其禮失樂流陵夷漸靡之故皆不可以後世一切之法繩之而近代說者類皆繫以後世之事則其取諸左氏者亦疏矣况其說經大旨不出二途曰褒貶曰實錄而已然尚褒貶者文苛例密出入無準既非所以論聖人其以為實錄者僅史氏之事亦豈所以言春秋哉是以為說雖多而家異人殊其失視三傳滋甚蓋未有能因孟子之言而反求之者至資中黃先生之教乃謂春秋有魯史書法有聖人書法必先考史法而後聖人之法可求若其本原脉絡則盡在左傳蓋因孟子之言而致其思亦已精矣汙自始受學則取左氏傳注諸書伏而讀之數年然後知魯史舊章猶賴左氏存其梗槩既又反覆乎二傳出入乎百家者又十餘年又知三傳而後說春秋者惟杜元凱陳君舉為有據依然杜氏

序所著書自知不能錯綜經文以盡其變則其專脩左氏傳以釋經乃姑以盡一家之言陳氏通二傳於左氏以其所書證其所不書庶幾善求筆削之旨然不知聖人之法與史法不同則猶未免於二傳之蔽也嗚呼使非先生積思通微因先哲之言以悟不傳之秘學者亦將何所實力乎第左氏傳經唐宋諸儒詆毀之餘幾無一言可信欲人潛心於此而無惑難矣間嘗究其得失且取陳氏章指附於杜注之丁去兩短集兩長而補其所不及庶幾史文經義互見端緒有志者得由是以窺見聖人述作之原凡傳所序事多列國簡牘之遺名卿才大夫良史所記其微辭奧旨注有未備者頗采孔氏疏暢而通之諸牽合猥陋有不逃後儒之議者亦具見其說以極夫是非之公焉若夫不得於經則致疑於傳務為一切之說以釋經而無所據依以

持其說則豈杜氏陳氏比乎故三傳之外不可無辨證者惟二
家他說固不暇及也新安趙訪序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一

新安趙訪序

隱公

杜氏集解隱第一

是以隱公立而奉之

陳氏曰傳言憲公再娶以起禍奉桓為太子自謂攝主皆隱之志今按傳於篡公子

皆詳其母費賤與君父寵愛之私以見禍亂所由起蓋所得列國史志猶可考也禮諸侯一聘九女諸侯不再娶見莊十九年

公羊傳諸侯立子之制見隱元年何氏注移見文六年啖氏曰左氏得魯魯宋齊楚鄭等數國之史編次年月以為傳記又廣

采當時文籍故兼子產晏子及諸國鄉佐家傳并卜書夢書及雜占書縱橫家小說諷諫等雜在其中雖是非交錯混然難證

能令百代之下頗見本元年春王周正月存其大體謂始年為末因以求意經文可知元年春王周正月存其大體謂始年為

元者見國史所書乃時王正月朔月為周月則時亦周時孔氏謂月改則春移是也後於僖公五年春記正月辛亥朔日南至昭

十七年夏六月記太史曰在此月也日過分而未至當夏四月是謂孟夏又記梓慎曰火出於夏為三月於商為四月於周為

五月謂孟夏又記梓慎曰火出於夏為三月於商為四月於周為之候則切夏時其經書冬十月雨雪春正月無冰二月無冰及

冬十月積霜殺菽之類皆為災可知矣及冢竹書有周月解亦曰夏數得天百王巡狩烝享猶自夏焉其言損益之意甚明

三錄至於敬授民時巡狩烝享猶自夏焉其言損益之意甚明

經書春以左氏去聖人未遠終春秋二義備矣而近代說者往往
不察夫中國無改物之變魯未滅亡傳於當時正朔豈容有差而
之或為異論者何也蓋嘗考之日殷周不月者商書言
元祀十有二月而孔子嘗欲行夏之時也按太史公記三代革命
禮子非春而孔子嘗欲行夏之時也按太史公記三代革命
殷曰改正月於周曰制正朔於秦曰改年正月始蓋正謂正月
月朔何氏公羊注曰夏以斗建寅之月為正月始蓋正謂正月
也殷周即所改之月為歲首故曰改年正月始蓋正謂正月
志據三統而用夏時數月故曰改年正月始蓋正謂正月
十有二月與為孔子書伊訓篇語意不合且言曰不見書
辭有之禮則事在即後矣凡新君即位必先朝廟見祖而後正
言臣之位則今即位後未踰月復祠于先王以朝廟見祖而後正
也暨三祀十有二月尚書者綴拾傳會不合是日宜見祖而後正
何也所謂古文尚書者綴拾傳會不合是日宜見祖而後正
按之至無餘分春秋歷月可乎又言後九十五年十二月
旦冬八歲為武王伐紂克殷之歲二月己丑晦大寒閏月庚寅
朔三月二日庚申驚蟄周公攝政五年正月丁巳朔日冬至禮
記孟冬十月在周之正月大寒在周之二月驚蟄在三月夏至在
商之十月在周之正月大寒在周之二月驚蟄在三月夏至在

在七月而太初歷其在五冬小雪則曰於夏為十月商為十一
月周為十二月月宮人大衍歷追筭春秋冬至亦皆在正月商為十
殷周不改月乎陳龍曰陽氣始萌有謂射于芸荔之應天以爲
正周以爲春陽氣上通雉鳴雞始乳地以爲正殷以爲春陽氣已
至天地已交萬物皆正蟄蟲始振人以爲正夏以爲春蓋天施
於子地化於丑人生於寅三陽雖有微著三正皆以春爲本蓋春
暨家相承之說所謂夏數得天以爲邦之問則與作春秋事異蓋
子非春乎乃若夫子答顏子爲邦之問則與作春秋事異蓋春
秋即當代之書以治當代之臣子不當易周時以惑民聽爲邦
爲後王立法故舉四代禮樂而酌其中夫固各有攸當也如使
周不更時則何必曰行夏之時者蓋據魯變周之春以爲冬去周
以責諸侯之無王議桓文而斤吳楚狀何氏哀十四年傳注曰
河陽冬言符獲麟春言狩者蓋據魯變周之春以爲冬去周
正而周之春但疑以行夏之時者蓋據魯變周之春以爲冬去周
子刻曰周正月非春也假言符而妄爲之辭於此然何氏固以
春此胡氏夏時之旨無傳惟斟酌四代禮樂爲百王大法遂以
爲作春秋之本意在此故孔子反行夏時而作春秋不胡氏固
夏時以子本意在此故孔子反行夏時而作春秋不胡氏固
之失又與於此故孔子反行夏時而作春秋不胡氏固
傳曰以夏時冠周月魯史也蓋知春秋改周時爲不胡氏固
移其過於魯爾然謂魯有歷實劉敬之誤按律歷志言劉向所

次則故據周公伯禽以下為紀自周公至公冬至殷歷每後一
 魯人則由歷家假魯君世次逆推周正文朔之合否因說魯歷
 魯有司歷而已是豈當代所嘗用者哉劉歆或於襄哀傳文遂謂
 魯有司歷而巳杜氏因之謬矣然說者亦自病夏時周月不當
 存故直謂春秋以寅月即位其數月又疑若此則古者大事必在
 隱公不為古不寅月即位其數月又疑若此則古者大事必在
 猶以合為古不寅月即位其數月又疑若此則古者大事必在
 能皆合故也夫三正通於民俗久矣春秋本侯國史記書月正
 以表大順與頌不同朔告朔為一體其多言民事故或用夏正
 時者與他經不同朔告朔為一體其多言民事故或用夏正
 通俗書乃王朝史官記言之體或書月則不書時或書時則不
 書月况為禮所書正月正歲皆夏正也諸官制職掌實循二
 於春秋周禮所書正月正歲皆夏正也諸官制職掌實循二
 而損益之其著時月者又多民事與巡符烝享自夏者同故仍
 夏時以存故典見因華蓋非赴告策書定為一代之制者皆得
 通言之則又不可論於春秋矣若論語言暮春亦如詩書言春
 夏皆通民俗之恒辭也十二月與梁成左傳後則周改月猶
 之問早十一月徒枉成十二月與梁成左傳後則周改月猶
 自若竹書又記晉曲沃莊伯之十一月與梁成左傳後則周改月猶
 正月也竹書乃後人用夏正追錄舊史故與春秋不同然亦未
 嘗輒以夏正亂春秋之由貴德而貴富而尚親親之由庭而堂而戶
 一理如尚齒之由貴德而貴富而尚親親之由庭而堂而戶

大事之由奇而日中而日出之類皆是迭進法所以順天道通
 世變在當時自不為異故孔子以為百世可知非徒曰以易人
 之觀於今而已彼素人以三代為不足法既不足法則非徒曰以
 燕於今而不知古者亦不足以為法也自啖趙而後學者往往
 習於左氏而不知古者亦不足以為法也自啖趙而後學者往往
 以其尤害於經特詳著焉 不書即位攝也 傳言史不書即位
 不知禮有攝主之義妄以隱為讓說者因疑傳言攝為非孔氏
 曰齊有何休以為古制諸侯幼弱天子命賢大夫輔相為政無
 攝代之義昔周公攝政仍以後王為主直攝其政事而已所有大
 得為攝者周公攝政仍以後王為主直攝其政事而已所有大
 則位亦攝之以桓為太子所乃死故卒稱薨不稱崩隱公攝
 位而死故生稱公死稱薨是與周公異也且公羊以為攝殺在君
 攝而康成引公羊難云宋穆公云吾立乎此攝也以此言之何
 得非左氏下傳曰公攝位而欲求好於鄰是位亦攝也所以真
 於正君者元年不即位行還不告廟不臨惠公之葬不於齊
 之喪尊仲子為夫人薨則赴於諸侯又為之立廟此是攝之實
 也蘇氏曰禮記曾子問君薨而世子生如之何孔子曰知大夫
 奉攝主於西階南面古者天子諸侯大夫世子生而攝主於
 生而弱主於西階南面古者天子諸侯大夫世子生而攝主於
 攝主也黃位先生曰侯桓長得事之宜不可言讓 貴之也 陳氏曰
 且見春秋之恒稱名於是特書字非公命也 法蓋指策書正史言

之非公命不登于策所以重正史而致其嚴故杜氏謂小事簡
 履而已左氏世為國史凡經不書而簡牘有據者悉取以為傳
 其經首所發不書之義皆史例也外事如崩薨卒葬盟會侵伐
 勝敗禍福經不書而未得其說者問亦推史例以釋之蓋其未
 知者惟此而已由策書正史夫子所據以施筆削者左氏亦未
 及見故不能有所發明此經旨失傳之由也杜氏備傳例以釋
 經凡傳見其事而經無者於內則曰非公命不告廟於外則曰
 從赴告不赴告遂以史例為經義而不復知有聖人筆削之權
 諸稱書不書先書故書之類察以為遂惡之史記鄭世家姜氏
 孔子新書意故啖趙以後說者皆非之也陳氏曰傳難之也
 蓋以為難產也譏失教也釋譏君例難之也書奔例且言以
 克魯重今按此春秋特筆也杜氏以為夫子改正舊史孔氏謂
 準魯史之法惟當書鄭伯之弟段出奔共其說皆是蓋辭旨卓
 異非史氏遂為母子如初於此見傳兼取難書小說不盡出諸
 所及也

且子氏未薨故名而後名之春秋不以名號為褒貶在魯史
 然且子氏未薨故名而後名之春秋不以名號為褒貶在魯史
 亦無責王臣之義左氏見魯史有以貴之而書字者若邾儀父
 是也亦有以卑之而降爵者若杞子是以因執之以為褒貶之法
 此一字褒貶之繆所從起也孔氏曰周官宰夫凡邦之弔事掌
 真成令與財幣器帛既掌其事或即充使吳先生曰王朝中士
 恒稱名宰者其人之姓皆得之陳氏曰緩且子氏未薨故名以
 下疑後人增益之雜記有大夫士計於他國之君之禮則不但

同位外姻也且文九年秦人歸成風之襚傳曰禮也諸侯相弔
 實雖不當事苟有禮焉書也以無忘舊好則贈不及尸弔不及
 哀非禮也與文公取豫凶事諱凶事如國君即位為禘之類夷不
 傳自相違今不取豫凶事諱凶事如國君即位為禘之類夷不
 皆故不書夫子筆削是據策書所有策書所無者不復論杜氏
 誤以左氏不書之例為筆削之法因謂左氏所記皆為魯史舊
 文其不見于經者悉夫子所削遂疑隱十一年傳例為魯史舊
 故既非經旨亦失傳意後傳之亦不書矣何必為春秋紀異多
 蔽在此由不知述作本原故也

子少黃先生曰傳見惠公不見公亦不書傳弗臨改葬不見常後
 公孫清出奔衛登于策穀梁謂之早者公羊謂之微者公羊不
 與歸等公孫降於鄭人以王師書非王命為鄭士私用王師不
 公孫與微者同鄭人以王師書非王命為鄭士私用王師不
 不及魯亦不書陳氏云隱師與王師同伐衛南鄙或不悉
 拒以不來王師皆不書非也號師與王師同伐衛南鄙或不悉
 善凡不悉書皆以舉重見下年亦非公命也子羣固請會師見
 夫位之初諸大非王命也陳氏曰傳釋不書公不與小斂故不
 書曰陳氏曰傳見崩薨卒葬以日月為例非必不書曰皆以公

日者事變不同非由典薄也杜氏釋例論之甚詳至於崩葬... 葬乃反哭反哭之後始拊三者依事之先後為文也至於書經... 以庚戌故書之說者多譏傳妄按盟會戰伐經書月日傳每略...

故不反哭則不書葬者孟子是也... 子仲子皆非適本不當拊非宜拊而不拊也... 法銓配無序而仲子竟無傳豈非所考... 也說見屬辭王貳子號洪氏曰左傳議論遣辭頗有善理者傳...

書月日亦多有不合於經者有自相牴牾者杜氏於宣二年傳注則以為傳本不以爲例故

注則以爲傳無較例哀十二年傳注則以爲傳本不以爲例故

由皆文護短况此無經之傳豈能無失周鄭交惡陳氏曰爲桓五

又見六年昭忠信也序事之精如出二手蓋其序事精鑿者皆

史志成文而論則左氏之陋見一切疑之則又過矣王未葬也

義固不足深辨後儒併其事實一也疑之則又過矣王未葬也

言未葬則求賻之由與命以義夫此事實以公羊之說爲正陳

不稱使不名之義皆見命以義夫此事實以公羊之說爲正陳

本起嬖人之子也陳氏曰傳見州吁不稱公子按劉侍讀曰諸

也其義已當齊無四年衛人來告亂陳氏曰傳言公子馮出奔

知同皆史例也四年衛人來告亂陳氏曰傳言公子馮出奔

鄭宣公之意而言此言出奔又自莊公忿然言之兩通其義也

圍其東門陳氏曰傳言經所以不書圍與成十七年晉圍鄭襄

不成圍也當於五日而還陳氏曰凡還不書見莊八年襄十九

成十七年發例五日而還陳氏曰凡還不書見莊八年襄十九

戰敗自足見義也惟襄十九年晉士句侵齊至穀聞齊侯卒乃

還爲不成侵故史詳其所至書還善不伐夜非達例若莊八年

書師還乃夫子改公至之宋公使來乞師陳氏曰傳見外乞師

文爲國諱惡與史法不同宋公使來乞師陳氏曰傳見外乞師

輦帥師疾之也

輦者異其辭若然故妄意之今按輦與無駭溺侯稱名皆當

輦者異其辭若然故妄意之今按輦與無駭溺侯稱名皆當

從二傳未爵命爲正左氏不知此義見輦弱不書屬而事惡皆

日疾之至桓三年輦始稱公子不得其說則曰備先君取其禾

之好故曰公子由所考史法未備又不能闕疑故也取其禾

而還書策書舉重衛人立晉眾也公羊傳曰稱人眾五年公

將如棠觀魚者

將如棠觀魚者孔氏曰魚者猶言獵陳魚而觀之言陳魚以陳

將如棠觀魚者孔氏曰魚者猶言獵陳魚而觀之言陳魚以陳

訓矢也周官獻人掌以時獻獻與魚同言陳故獻人之事也杜

注意未盡故說者皆從二傳經作觀魚朱子曰春秋征只書征

伐只書伐不曾憊地下一字據傳公不射則矢魚是將弓矢去

射之此說與葉氏同古者季冬命漁師始漁天子親往射魚出

淮南子時則訓如此則魚爲如字然傳載翼侯奔隨陳氏曰爲

僖伯諫辭甚詳而但曰陳曰觀必有所據翼侯奔隨陳氏曰爲

王命曲沃伯爲晉侯張本見晉自獻公以前經皆不書今衛人

按獻公末年晉魯始通前是告命不行非作經時削之也衛人

以燕師伐鄭

以燕師伐鄭大義已明諸侯罪惡自著故鄭衛連兵不悉書而

以燕師伐鄭大義已明諸侯罪惡自著故鄭衛連兵不悉書而

立哀侯于翼侯後見王室猶能廢置諸公問羽數於眾仲傳言

立哀侯于翼侯後見王室猶能廢置諸公問羽數於眾仲傳言

初以書大夫四士二日衆仲不知諸侯名位不同禮亦異數因

大夫四士二日

大夫四士二日衆仲不知諸侯名位不同禮亦異數因

大夫四士二日衆仲不知諸侯名位不同禮亦異數因

初以書大夫四士二日衆仲不知諸侯名位不同禮亦異數因

初以書大夫四士二日衆仲不知諸侯名位不同禮亦異數因

天子八佾舞於廟，諸侯六佾舞於宮，大夫四佾舞於室，士二佾舞於庭。非也。特牲少牢皆士禮也。無用舞之，更安得二佾而施之？周禮舞師之職，凡小祭則不與舞，小祭祀王者，服玄冕之祭也。士服玄冕，反舞之乎？則仲之誤無疑。其說蓋主二傳，王仲裕曰：樂舞之數，自上而下，殺以兩，諸侯既降於諸公，則諸伯當降於諸侯，而為二佾矣。子男復何用乎？禮經所記廟堂之制，索旒席數五等，諸侯皆同。豈以樂舞而獨異其制乎？此說與劉氏異，蓋主眾仲然。劉氏言士無用舞之處，汪氏言五等諸侯，佾數不當有異，皆據周禮可正。三傳宋人取邾田，陳氏曰：外取伐宋入其郭，陳氏曰：入郭皆不書。宋人使來告命，史不書，後倣此。六年鄭伯侵陳，陳氏曰：隱桓於經，今按：下年記陳鄭交洙盟，且成昏，則此侵或不告。凡侵人者，亦未必自告。陳魯無盟，好告命，或未通昏，所當知其筆削之旨，舉重不悉書。公為之請糴於宋，衛齊鄭內不書，今按：京師於列國不可言告，糴既實是糴，不得言歸粟，又不可但言七年謂告糴來者，微故皆不書于策。凡言糴言告糴，皆非常事。七年謂之禮經，據經諸侯不同盟者，凡五十二人，不書名九人，餘並書信其說，今推較經傳以求當時事情，則未同盟而赴以名者，必姻鄰同姓諸大國也。其相與者，素厚則未同盟而赴以名，不為卑春。秋之初，小國之君未同盟，則不為簡，其後無不名者，不為異也。薄而得禮焉，則雖小國不為簡，其後無不名者，不為異也。

秋之末，未同盟而赴以名，復不名者，秦也。秦與西戎始焉，於赴告之禮，猶未能詳其後，以速於我而與者，薄又得禮焉，則雖不問於禮，如鄰諸大國亦不為簡也。比事考之，乃知左氏不諉但春秋之於後，周典散失，左氏采合，強缺傳以己見，略示凡例，只五子條杜氏不通於經，則亦陋矣。結艾之盟也，有三一結好二結盟三通詞。君今考結好而聘者，則有報若莊二十五年陳女叔來聘而冬，季子如陳是也。結盟與通詞，君而聘者皆不報。蓋禮薄與交聘異也。若伯國之聘與國秦楚之窺上國而宋及鄭來者，其事體又各不同。傳皆隨事釋之，蓋猶有考也。盟于宿，凡平而後盟，不陳五父如鄭，泣盟外流，盟事八年不祀泰山也。劉氏曰：注云桓元年乃卒，易訪也。經云入，訪者既入之矣，又何未肯受而有之乎？桓元年傳云鄭伯以璧假許田為周公，訪故也。此自傳誤隱公時，鄭人歸訪者，鄭自欲與隱公也。桓元年以登假許田，桓公以許田與鄭，易登也。傳乃并而之，謂鄭人以訪易許田，桓公不願隱八年已與鄭通，同以傳證經，知左氏不誤。春秋書外，歸邑未有書我入者，既善鄭來歸，訪復書我入，訪何也？蓋訪遠於鄭，鄭不能有而請，易于魯魯人慮訪，不故以兵入焉。亦如蘇忿生之田，桓王不日言入難也。穀梁傳曰：入者內弗受也。左氏傳例曰：弗地曰入。

其說皆是實未能有其地也杜氏謂魯未肯受而有之固味二
 傳之旨劉氏以入枋為遂有其地由輕弗地之訓於經書入枋
 之義皆失之桓元年傳曰鄭人請復祀周公卒易枋田則我入
 枋後事嘗中輟桓公篡位而備好于鄭故復許之無可疑者近
 代學者率謂枋與許田是二事遂始作卿士于周言鄭之傳
 疑祀周公為左氏附益不亦過乎始作卿士于周言鄭之傳
 會于温春秋諸侯之事有不以告而史不書者有雖告而併入
 屋之盟為重併下事書之筆削舉重之義蓋取諸此杜氏但以
 為不告後人遂疑傳妄皆非也陳氏曰不書鄭鄭不成平事在
 十公命以字為展氏春秋之傳言不書族有非必與之者因見
 杜氏云無駭公子展之孫非也若無駭真公子展之孫當其繼
 大宗也賜氏久矣何待死而後賜氏乎且禮云公孫之子以王
 父字為氏非言其死而後氏之也然則無駭固公孫羽父請族
 者為無駭之子請也若公孫之子死然後賜族則無駭為終身
 無氏九年平地尺為大雪劉氏曰經有電無霖傳有霖無電傳
 矣無氏九年平地尺為大雪劉氏曰經有電無霖傳有霖無電傳
 日之雨豈非常者若雨三日以往必書是二百四十以王命討
 二年三日雨者一而已陳氏曰凡例義淺今不取以王命討
 之伐宋傳見王命猶討不鄭人以王命來告伐宋命者王人不
 出則經無此戎侵鄭春秋之初戎狄侵中國鄭人大敗戎師陳
 異文也

曰隱桓莊三春秋凡中國敗戎十年盟于鄧為師期此盟與下
 狄不書至僖三十三年始書之既親其事理亦無不告廟者蓋
 不書杜氏皆以為不告廟然公既親其事理亦無不告廟者蓋
 既會而盟為師期與襄二十七年傳趙孟于哲將會而盟以齊
 言相類既盟而會師非羽父先會齊侯鄭伯伐宋齊侯鄭伯見
 復期會皆以中丘為重羽父先會齊侯鄭伯伐宋齊侯鄭伯見
 君將敗書人今按一役再有事略稱人春秋初無一字褒貶之
 義杜氏謂君臣不當同與稱人凡經書人而傳見是君大夫將
 者或以為別使微者將或以為公會齊侯鄭伯于老桃陳氏曰
 以微者告由或於褒貶故也公會齊侯鄭伯于老桃陳氏曰
 公敗宋傳舉重不悉書辛巳歸于我陳氏曰傳言正之體也子
 今按此實史例說見前辛巳歸于我陳氏曰傳言正之體也子
 曰之陋說已見鄭伯入宋此其報復之禍烈矣然禍首在宋而
 前不復辨鄭伯入宋此其報復之禍烈矣然禍首在宋而
 鄭實有王命故春秋誅首討違王命也假以經證疑此為鄭人
 惡而忿兵之過不悉書討違王命也假以經證疑此為鄭人
 不日而入鄭書以別之矣十一月許莊公奔衛陳氏曰凡出諸
 曹同法經固有以別之矣十一月許莊公奔衛陳氏曰凡出諸
 者不奉許叔以居許東偏陳氏曰傳言宋不告命故不書之歸枋
 書奔許叔以居許東偏陳氏曰傳言宋不告命故不書之歸枋
 魯鄭同心仇宋宋宜不告魯鄭必以告也傳不知不書于策告曰
 經有舉重不悉書之義惟以史例推之故不通不書于策告曰
 則書曰不書于策顯發史例陳氏誤殺公子為氏陳氏曰傳言
 以經旨格之故以傳例為後人依做殺公子為氏陳氏曰傳言

不成喪也傳言不成之為君禮成喪故史不書葬陳氏謂庸者

桓公 杜氏集解桓第二

元年凡平原出水為大水陳氏曰凡例鄭伯拜盟盟傳曰終

既拜辱拜嘉之類非必君身親之杜說非是華父督如言弗父也

今按若鄭伯身來與吾君接無不書之理公孫也無賜族之法

何公父位六卿下一命桓稱名陳氏謂魯桓莊春秋凡賦皆名

宋太宰位六卿下一命桓稱名陳氏謂魯桓莊春秋凡賦皆名

也非美而豔說又見襄三十一年遂弑殤公宋卿督其大

夫教卿取妻猶居位不去待君怒而始懼不近人情甚矣

此文宋殤公立以後事覆語精已盡其罪為欲妄解書法遂

此數故先書弑其君及臣之義立華民也未死賜族非也

三十二年傳立叔孫氏注云立後說者亦謂賜族然叔牙之子

則此言立華召莊公子于鄭而立之昭二曰立不書隱四年不

氏豈賜族乎召莊公子于鄭而立之昭二曰立不書隱四年不

諫之以德討哀伯雖不斥言意已獨至始懼楚也陳氏曰為

本今按史記楚世家蚡冒弟熊通弑蚡冒而代立三十五年伐

隨謂隨人曰今諸侯皆為叛相侵或相殺我有故甲欲以觀中

由告廟飲至然後書至不自晉傳曰孟獻子書勞于廟是其事也

六年至伐曰以飲至之禮也皆非杜氏釋不書至者以為不告

筆削也說又見宣五年來稱會成事也此魯史舊法陳氏繫

曲沃伐翼傳追書之體三年故曰公子好劉氏曰非脩先君之

按成十四年傳發稱族舍族例此下無以夫四年執芮伯以歸

陳氏曰王執諸侯不書因見秦自穆公以前經五年再赴也陳

皆不書今按秦自穆公以前告命不通於魯五年再赴也陳

春秋左傳卷二十一

卷二十一

春秋左傳卷二十一

卷二十一

也來聘在夏釋在秋伐鄭後者由下重言秋錯誤也杜氏因閉
 謂久留在魯過矣孔氏疑將伐鄭而遣告魯事或有之
 螫而烝三代正朔不同故過則書後時祭不書可見如時祭
 悉書于策亦遂不復內張氏曰州公與祭公同州必畿內之地魯
 不勝書矣六年楚武王侵隨陳氏曰楚事始於經蓋自楚至莊十
 故書明年但六年楚武王侵隨陳氏曰楚事始於經蓋自楚至莊十
 書來以此六年楚武王侵隨陳氏曰楚事始於經蓋自楚至莊十
 達以上皆略不書今按熊達即熊通自熊達以上楚未與魯通
 傳具載其伐滅小國志在兼并諸夏見中國不可無伯齊桓所
 以有使魯為其班後鄭劉炫氏曰使魯為班明魯在矣見經七
 功名賤之也君傳釋知儀父書字曰貴之杞書子曰成雖內不書七
 祀事異以賤之稱名非人情也由其初不相通隨八年王命虢
 即滅亡特名以詳之且以別於與國之來朝者八年王命虢
 仲立晉哀侯之弟緡于晉陳氏曰王命諸侯不書今按王室不
 無由九年惟王后書孫氏葉氏陳氏皆以莊十八年傳見惠王
 得書九年惟王后書孫氏葉氏陳氏皆以莊十八年傳見惠王
 傳達按二后皆見於傳何苦自相違異蓋傳例乃魯史舊
 法二后非魯主昏故夫子削之特存魯主昏者以見義十年
 故虞公出奔共池內諸侯不與魯通傳起本齊人以衛師助之趙
 氏趙

曰魯以周班後鄭既正禮鄭亦小恨豈至與師又經五年後
 方合諸侯報此小怨乎今按齊方圖紀而魯為紂歸女子天子
 此齊之所怒但魯桓新昏于齊故使鄭忽以舊怨為辭王爵
 耳左氏追錄往事多未備亦或舍人言小不可繁斥為妄王爵
 也諸侯以爵序大夫各如其班魯史恒法也自十一年盟于惡
 曹人例齊衛鄭稱人即上文戰即諸侯也用一事再見書祭封人
 仲足陳氏曰傳見祭仲足不書有寵於宋莊公莊公見傳言宋
 人今按凡執恒稱人求賂焉春秋之初諸侯以貪起亂其後伯
 稱君者經變文也求賂焉春秋之初諸侯以貪起亂其後伯
 失諸侯傳十二年句瀆之丘燕人在會傳欠考後年遂帥師而
 具見其事十二年句瀆之丘燕人在會傳欠考後年遂帥師而
 伐宋陳氏曰傳見公在不書鄭伯書師今按此十三年不書所
 戰後也杜氏曰所者期戰所在之地也孔氏曰兩敵將戰必豫
 戰此地非公所期故不書劉氏曰公雖不及設期而及其
 期自當舉戰地何故反沒戰地乎今按會期輕戰期重劉氏
 之是矣傳見此年戰不書地信二年城楚丘文七年盟于亳十
 不序諸侯而不得其說俱以後至釋之至文十五年盟于亳十
 七年會于亳復不序則又別生他義傳例出於十四年書不害
 一時傳會明矣說並見後筆削之旨見屬辭

也鄭漁仲曰廟祀必十日戒享越三日而嘗則塗取牛首陳氏盛已出廩壬申致齋之初乙亥嘗非災之餘也按周官九貢有外取邑皆不書十五年諸侯不貢車服陳氏曰按周官九貢有今按周官雖左氏亦弗克而還謂不書納陳氏十六年以飲至未嘗見考傳可知

之禮也說見前書時也杜氏曰下有十一月此城向亦是十一月叔弓如滕五月葬滕成公傳云五月叔弓如滕即知稱時者未必與下月異也啖氏曰按下有十一月縱是同月亦今之九月農工未畢不可與役今按土功自戒事至畢功非止一月之事故城築皆時而不月兼春秋城築多為備敵興工得時非時本無足議傳既發不時之義於此言又殺之陳氏曰凡殺書時疑若美之故為後人所議

蔡人嘉之也蔡季不名與季子許叔同皆經變文以別於有罪者傳不知經有筆削惟以史法推之故不通陳氏曰傳釋凡歸皆譏也於是特官失之也官即曰官天子掌歷者字因以見十五年許叔官失之也言曰食不書曰由歷者失食日食不在正朔故經不書日意與公穀不異後於文元年

蔡人嘉之也蔡季不名與季子許叔同皆經變文以別於有罪者傳不知經有筆削惟以史法推之故不通陳氏曰傳釋凡歸皆譏也於是特官失之也官即曰官天子掌歷者字因以見十五年許叔官失之也言曰食不書曰由歷者失食日食不在正朔故經不書日意與公穀不異後於文元年

凡天子殺大夫不書

人殺子臺而輟高渠彌不書義遂與王殺周公黑肩陳氏曰不書殺周公

弒昭公而立公子亶鄭弒君不書者魯人十八年齊人殺彭生陳氏曰殺彭生不書嫌討賊也杜氏不書非卿說非是公子齊書殺不必皆卿今按史既諱戕書薨則殺彭生必不復書

孔氏曰周禮太史掌正歲年以序事頒告朔于邦國然則天子掌曆者謂太史也太史下大夫非卿傳言居卿則是尊之若卿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一

春秋左氏傳補註卷第二

莊公

杜氏集解莊第三

陳氏曰莊公自元年至七年及十九年以後訖終篇無傳疑有佚墜

元年文姜出故也

其意而云文姜則嗣子廢即位之禮左氏不達

今按傳於莊公即位為是姜氏與弒而還不知在何月史記亦言夫
人因留齊不敢歸其歸而復孫則由父兄百官眾怒羣譴責以
桓公見弒之由應無告廟書至之禮其孫而復還則莊以孤童
思之於內而仇襄以勢脅之於外而歸之爾以後不書其至乃
筆削之旨孔氏曰傳言不稱即位為文姜出故則即位之日文
姜未還經書三月夫人孫于齊則是來而復去若經無還文即
言留齊不反則自是以後亦無還文二年夫入會齊侯于濼豈
復自請絕不為親禮也夫齊人不稱姜氏承上文公與夫人姜氏
會之也夫人罪宜絕但傳以去姜氏發義則非左氏先儒取二傳
為說言莊公為父絕母得禮尊父之義而未盡杜氏謂文姜宜
與齊絕愈失之矣以後會齊侯為外禮也趙氏曰為歸主昏繼
如齊師悉書姜氏又何就乎歸之齊將親迎於魯之國門之
按齊襄賊魯桓其廟其中豈無所忌哉於是齊魯將親迎於魯之國門之
以禮接於其廟其中豈無所忌哉於是齊魯將親迎於魯之國門之

外而後親迎曰在喪改築者為之辭也王姬至以三年疾之也
 夏而後親迎曰在喪改築者為之辭也王姬至以三年疾之也
 魯已見前陸氏曰不可別為義緩也車三月乙未夫王崩則求車者
 所以共喪具也然桓王猶七年乃葬者王室衰微莫甚於此時
 天子之喪禮備費重諸侯賻贈不歸故久弗克葬莫平王崩時
 氏子來求賻而魯遂不葬則諸侯怠慢不臣可見紀於是乎
 矣然則設梁傳云却尸以求諸侯者亦當時之情也紀於是乎
 始矣孔氏曰傳言紀侯不能下齊以與紀季非叛也附庸之君
 無爵命而分地建國南面鄭伯辭以難故陳氏曰杜氏厲公在
 之見胡氏今按杜氏疑下年遇垂鄭伯為子儀被齊侯殺于
 而祭仲立子儀子儀非齊侯所立陳侯又突之黨二國必不
 子儀為君而與之會此鄭伯為厲公過信為次信不書說者議
 無疑杜氏并失傳意說又見十四年過信為次信不書說者議
 過皆四年違齊難也陳氏曰傳見紀五年未王命也釋書名有
 非必與納惠公也陳氏曰不書納六年王人救衛傳見特衛侯
 入陳氏曰按傳言諸侯納惠公非是為不度矣劉氏曰朔比而
 之事不合者多此以二公子立為甚今按左氏論與所序
 之陳氏曰按傳言諸侯納惠公非是為不度矣劉氏曰朔比而

諸侯叛楚為不量力同故君子譏其文姜請之也衛侯傳作
 好以成敗論人然不害其事之有據文姜請之也衛侯傳作
 申公穀亦作衛寶故杜氏遂疑經誤按經云齊侯來獻捷楚
 必改傳為寶也胡氏曰商書稱俘滅之陳氏曰於此見傳終不
 十一國見宣七年不害嘉穀也傳釋書大水冬饑此年秋大水但言
 無麥苗而不言饑者以黍稷可更種也劉氏疑不害嘉穀八年
 是水不為災不言饑者以黍稷可更種也劉氏疑不害嘉穀八年
 治兵于廟禮也劉氏曰治兵非其時何謂禮乎朝中非治兵之
 廟者告於廟習於巷也但傳終未盡又其所謂禮者往往公曰
 取一節之合忘大體之非故說者得以議之仲慶父請伐齊師
 不可陳氏曰傳言公在書師胡氏曰傳稱仲慶父請伐齊師蓋
 在國之言非也隱五年傳師人侵衛牧故衛師入君子是以善
 魯莊公書師使公果在國慶父何以請伐齊師也莊生公孫無知
 傳公知二人因之以作亂陳氏曰傳見連稱管至奉公子糾來奔
 白出奔莒陳氏曰公子奔非其罪不書例在魯奉公子糾來奔

氏而不得傳例未陳之說乃曰列齊師乃還按檀弓記乘丘亦戰
 以蔡侯獻舞歸杜氏注曰蔡季獻舞為一人何氏桓十七年公
 立獻舞為桓侯弟則季為獻舞字何氏之譚無禮也此譚無禮
 說他類不見於史傳故左氏先儒俱不取譚無禮也亦紀不敬
 不從故城小國以示威侯十一年敵未陳曰敗其師書公敗其
 師于其無此一書戰者豈皆未陳而敗之乎今按凡例蓋魯史舊
 法故左氏於敗其師皆求未陳而詐敵之事以實之春秋有實
 戰而不書戰者有敗績而不書敗績者左氏皆不能發義而於於
 未陳書敗執之甚堅公使弔馬陳氏曰傳言外齊侯來逆共姬姬
 豈非有所據而然乎南宮長萬中如南宮敬叔及東門遂及南郭鉏鉏
 陳氏曰凡諸侯南宮長萬陳氏曰傳言南宮長而注不言長是何
 親迎合禮不書侯南宮長萬又傳言南宮長而注不言長是何何
 皆時人因所居稱之非其氏又傳言南宮長而注不言長是何何
 義周官州長中大夫一人萬反國即為卿則此長應是州長杜杜
 也賈氏以為未賜族者得之非吾弗敬子矣病之檀弓云魯莊公公
 丘縣賈父御卜國書之敗績公墜佐車授綏御與車右皆
 死之孔氏曰記言事者必記其敗績公墜佐車授綏御與車右皆皆

安得稱公敗宋師于乘丘傳記不同固當記文妄耳陳先生曰
 記不過言公車敗績而已易車之後因二士死敵遂大敗宋師師
 乃與春秋傳互相發明戰幾敗復勝如韓原之戰幾獲秦伯呂呂
 布之卒幾獲曹操者多矣况此不過公車馬驚敗覆乎今按經
 有不悉書傳或不能備不可以擅弓所載與經傳不合即云記記
 妄也擅弓又言知婁復之以矢蓋自戰於升陘始是兩敗也而而
 傳不載亦謂十二年蒙澤楚弑其君虔于乾谿書地此弑也而而
 記者妄可哉十二年蒙澤于蒙澤不書地者為連書及其大夫大夫
 省文雖無異義謂又殺之陳氏曰殺督公子御說奔毫陳氏曰曰
 史有詳略亦非蕭叔大心叔蕭大夫字大心其名也傳兼稱之之
 不出竟亦不書蕭叔大心孔氏曰以此年有功宋人以蕭邑別別
 今按此史例蕭叔大心孔氏曰以此年有功宋人以蕭邑別別
 封其人為附庸今按昭十一年蕭叔無爵而稱朝知是附庸國也也
 時蕭實宋邑蕭叔大心孔氏曰以此年有功宋人以蕭邑別別
 殺子游于宋陳氏曰凡宋人皆醢之為義蔽罪於陳十三年
 以平宋亂齊桓威信未著故假平亂之滅遂而戍之事與滅譚
 知世有伯主之與傳見齊宋人背北杏之會於伯令必
 桓急於合諸侯而不務德宋人背北杏之會有未安者十四年十四年
 諸侯伐宋侯則傳為序則傳皆稱諸侯經總諸齊請師于周陳
 曰傳見齊初伯稟命天子今按齊桓始伯諸侯未單伯會之凡凡
 遽環從必假王命而後定傳見人心不忘戴周單伯會之凡凡

人以其內辭書之二傳不知史法誤以單伯為魯大夫故元年送
 王如氏曰單伯周之世族周有單襄公單簡公諸侯大夫無稱
 伯者如毛伯凡伯召伯皆王朝卿士蓋周有單姓魯無單姓經
 傳固可而納厲公後鄭歷三君皆不通於魯故鄭伯入國經不
 致也書說見屬辭胡氏曰杜氏稱四年子儀稱伯會諸侯非也子儀
 雖乘間得立其為君微矣豈敢輕去國都與諸侯會乎故知遇
 垂者乃楚入蔡蔡哀侯在楚而蔡人會于北杏此荆所以入蔡
 厲公也後人因此併其可十五年齊始伯也單伯既歸京師桓
 遺其大後人疑之則又過矣據者一切疑之則又過矣據者一
 據者一而諸侯故再會于鄆而傳曰始伯張氏曰傳言始伯指諸
 侯始定而言然魯未信從衛鄭復叛蓋諸侯之心猶未一也
 十六年鄭伯自櫟入四年見十緩告于楚嘗附楚殺公子闕不書
 則殺不附己公父定叔出奔衛上義同以一軍為晉侯陳氏曰天
 者亦不足議公父定叔出奔衛上義同以一軍為晉侯陳氏曰天
 侯皆不書義見詩無衣周公忌父出奔號陳氏曰於周公忌父
 傳書王命自此蓋少周公忌父出奔號陳氏曰於周公忌父
 書說在文惠王立而復之齊則莊王也單伯會伐宋會諸侯于
 命曲沃伯為晉侯則僖王也號公晉侯鄭伯使原莊公逆王
 于陳以後皆惠王事杜氏云王室微弱不能自通于諸侯非

也其莊僖不書明葬與文十四年頃王不書崩葬皆天子削之以明義說見屬辭
 十二月鄭方同盟改歲又使大夫如齊無遽責不朝之理蓋鄭
 人於伯主新令有難盡從者如子產爭承之類故齊人執之
 十八年實惠后子帶起傳諱之也啖氏曰書追明已去而十
 九年庚申卒陳氏曰傳見楚卒猶未見於經至文元年弒君始
 之禮二十一年晉命于弭陳氏曰傳見桓伯楚人於魯好命不通赴弔
 未行陳氏曰傳著鄭號克復則子頹不書立惠王不書出見經
 於襄王書出於子朝書立於王猛敬王書入不復諱之矣及五
 大夫陳氏曰凡篡立雖闕西辟樂備辟西偏也西王巡號守陳
 曰王狩不書見僖二十八年特書今按始惡於王謂厲公曰鄭伯
 惠襄巡狩非省方之比今不及諸侯按始惡於王謂厲公曰鄭伯
 也二十二年陳人殺其大子御寇是蓋經改正之若殺大子當
 稱陳成子得政傳於此見陳氏之始朱子曰陳敬仲華萬季二
 十三年君舉必書策書於此體諸富子而去之陳氏曰聘者常事有
 十四年二十五年嘉之故不名穀梁氏曰聘者常事有可嘉
 十五年

春秋左傳卷二

氏曰自入春秋非姻鄰之國不交聘非常也
於是有伯諸夏自相為好故曰始聘非常也
不應置閏而置閏誤使七月為六月也
夫人姜氏入從彼推之則六月辛未朔非有
所者以二行曆是年正月甲戌小戊冬至五
今按大衍曆是年正月甲戌小戊冬至五
兩月癸丑五月十二日大衍曆與長曆所推
長曆癸丑五月十二日大衍曆與長曆所推
書六月朔日食為置閏失所則同學者不
通曆法既言傳妄且謂春秋用夏正可乎
矣漢興以來草創其術三統以為五月二十
日月交會近世為曆者皆以為五月二十三
是日食者曆之常也正陽之月陽氣尤盛於
弱陰所侵故尤忌之孫氏曰按周禮夏書凡
日有食之變之大者人君當恐懼修省以答
之月則安而視之春秋所以書者譏其不鼓
耳姓二十六年大司空傳見晉變周制僭王官
司空亞旅皆受一命之服是也晉自文公以
司空非復卿官故文二年司空士穀非卿也
行幸為司使備上為之二十七年出曰來歸
法雖則非御其職掌同之禮以來趙氏陳氏
之也無文以見義非謂當來趙氏陳氏駁之
皆過賜齊侯命

陳氏曰外錫命不書二十八年齊侯伐衛
今按外錫命不書二十八年齊侯伐衛

令尹子元陳氏曰子元不書人將皆稱人
陳氏曰大夫不有伯則楚君大夫皆稱人

書城多矣夫皆不敢祖諸侯都城無宗廟
周官故矣夫皆不敢祖諸侯都城無宗廟

發此例爾二十九年新作延廡趙氏曰若
發此例爾二十九年新作延廡趙氏曰若

何妨農無曰侵陸氏曰按齊侯侵蔡晉侯
何妨農無曰侵陸氏曰按齊侯侵蔡晉侯

掠者豈是能有鐘鼓乎今按侵伐與事如
掠者豈是能有鐘鼓乎今按侵伐與事如

伐備鐘鼓蓋其罪也襲侵無聲為變事不
伐備鐘鼓蓋其罪也襲侵無聲為變事不

也傳例蓋本此但左氏語意未備耳不為
也傳例蓋本此但左氏語意未備耳不為

之法啖氏曰災異悉書不必皆為災也
之法啖氏曰災異悉書不必皆為災也

記其來曰至而畢此成周遺制也周室盛
記其來曰至而畢此成周遺制也周室盛

而巳春秋之世或備難與工或改作踰時
而巳春秋之世或備難與工或改作踰時

豈足復議而左氏但以舊例釋之故說者
豈足復議而左氏但以舊例釋之故說者

于京師成陳氏曰五年晉執曹伯所以書
于京師成陳氏曰五年晉執曹伯所以書

不例不以紆國家之難楚所以書見三十
不例不以紆國家之難楚所以書見三十

二年為管仲也范小

魯邑孫氏曰曲阜西北有小城高氏曰昭十一年傳申無
齊侯盟于穀宣十四年公孫歸父會齊侯于穀此齊穀也
氏不書言諱成季奔陳公子為命大夫亦不書

閔公 杜氏集解閔第四

元年亂故也劉氏曰去年十月子般卒則閔公立至今三月
能乎朝齊人救邢陳氏曰傳言齊請復季友也
然為國時閔公八歲爾哀慶父專國豈欲季友之歸者故陳氏
以爲國人所為之臨川吳氏因諱必魯之世臣有不當權而忠於
國如衛石碏者深謀秘計告於伯主請復季友之意出於齊桓公以伯
召閔公至齊地而與之盟使若復季友之意出於齊桓公以伯
主之重則慶父不敢去之矣此說深得當時事情但哀姜慶父
事與州吁石厚不同季友既出奔豈有如石碏者能自安於內
陳其出奔陳蓋有所託然則落落之盟亦季友援陳人請於
齊桓公次于郎以待之陳氏曰說非是嘉之也
齊仲孫湫來省難陳氏曰傳見亦嘉之也
齊仲孫湫來省難陳氏曰傳見亦嘉之也

先生曰書氏而不名者魯人以魯可取乎魯大國非謙遜之比
兩臣之禮接而不以見君也
魯可取以下乃後世附益之辭其說是也
魯侯作二軍陳氏曰外
改制不書今按以滅取滅霍滅魏陳氏曰晉滅三國不書春秋
外特書之今按晉滅三國在西楚滅諸小國必復其始陳氏曰
在南告命皆未通於魯不可為例說已見前
二年公不禁公即位八年歲豈知成季以僖公適邾
事二年公不禁公即位八年歲豈知成季以僖公適邾
出奔乃縊陳氏曰慶父不書刺義同宋萬今按春秋錄內與
不書乃縊陳氏曰慶父不書刺義同宋萬今按春秋錄內與
也遂以命之氏事遂滅衛
公不成君例不書孔氏曰此年之末文公在位計戴公為君不
過十數日耳言立一年卒者滅而復興不是嗣位故成衣為
文公繼世而立明年始為元年故戴公雖復曰少亦稱一年
表亦以此年為戴公元年今定本云以其年卒今按定本近是
近代本作立其以成曹成不書說重錦三十兩
年卒亦未安陳氏曰不書克乃事之而屬僖公焉
高克奔陳陳氏曰不書克乃事之而屬僖公焉
幣之事後言敬贏嬖而私事襄仲義亦與此同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二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二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二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二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二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二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二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二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二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二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二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二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二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三

信公

杜氏集解信上第五 信下第七

元年公出故也

惡禮也

陳氏曰傳言具邢器用而遷之

會傳言盟傳誤自同盟于幽至此九年

書於是特書莒掣女子從人者也

此伯者所以行乎諸侯之義也魯以

焉遷國不當言封蓋承用俗不書所會後也

謂後期說者疑之晉里克荀息帥師

不在大夫不得有二義侵伐入賄故也

皆非三年蔡人嫁之

皆非三年蔡人嫁之

劉氏曰去年八月間公遭弑信公自邾入諱國為君不應猶以出奔之故不得行即邾禮

傳不知經有筆削諸侯救邢陳氏曰經文已序邢人潰

具邢器用而遷之傳見成十五年為文謀救鄭也

亦無不書之義嘉獲之也凡獲非

女子從人者也劉待讀曰哀姜與乎亂殺二

伯者所以行乎諸侯之義也魯以

焉遷國不當言封蓋承用俗不書所會後也

謂後期說者疑之晉里克荀息帥師

不在大夫不得有二義侵伐入賄故也

皆非三年蔡人嫁之

皆非三年蔡人嫁之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三

見元十三年及後四年齊侯以諸侯之師侵萊陳氏曰傳見伯
後西至于河杜氏釋例曰海自遼西北平漁陽章武城海
故北地之東界五原至故雲中南經平陽河東之西界東經金
河內之南界東北經汲郡頭丘陽平河積石至于龍門南至
氏曰杜之此言據當時之河耳禹貢導河積石至于龍門南至
水陸東至于底柱又東至于孟津東過洛水至于大伾北過
來以然也古之不改道自大而下即為河故東水不可復其
陸趙地之廣澤也大陸以九河者其流最廣也故東水不可
以南平原高黎七釜盤八鬲津九夷最西伯以次而東故東
胡貢五簡六高黎七釜盤八鬲津九夷最西伯以次而東故東
計桓公之時齊之西境當在九河之中最西伯以次而東故東
齊之西界其東至于海當盡樂安其海之東界也蓋是寡人是問
史記周紀昭王德衰南征濟于濮人惡之以膠船建中流膠亦
王世紀昭王德衰南征濟于濮人惡之以膠船建中流膠亦
船解方及祭公皆沒于水于周而反州與傳不合其終亦
大李故楚子使屈完如師見陳氏曰傳五年曰南至孔氏曰冬
不取

中氣中氣者月半之氣也月朔而已得中氣是必前月閏閏前
之月則中氣在晦閏後之月則中氣在朔閏者聚殘餘分之月
其月無中氣半屬前月半屬後月是去年閏十二月十六日已
得此年正月朔大雪節故此正月朔得冬至也而杜長歷信元
年閏十一月此年閏十二月又閏之相去曆家大率三十二月
耳杜於此閏相去凡五十月不與歷數同者杜推勸春秋曰月
上下置閏或為或與自準春秋時法故不與常曆同今按傳於
此年記正月曰至與雜記孟獻子之言合後昭十七年記大史
與梓慎之言二月至與雜記孟獻子之言合後昭十七年記大史
見周人政月政時致分至啓閉不合天正春秋之末距傳成僅
數十年正朔未改不容必書雲物孔氏曰周禮保章氏以五雲
有誤近世異議皆過必書雲物孔氏曰周禮保章氏以五雲
浸鄭衆云以二至二分觀雲色青為蟲白為喪赤為兵荒黑為
水黃為豐衆之此言蓋出占候之書計雲氣之占不備盡此而
已晉侯使以殺大子申生之故來告傳見策書從赴告例後凡
申生死在去年冬公孫茲如牟娶焉趙伯循曰大夫越竟而娶
經書在春他放此公孫茲如牟娶焉趙伯循曰大夫越竟而娶
趙氏於此亦疑傳妄不知大夫娶妻法不得書史會王大子鄭
無文以見譏杜氏謂因聘而娶亦非辨見屬辭會王大子鄭
陳氏曰傳見楚鬬穀於菟陳氏曰傳見關虞不臘矣孔氏曰月
鄭不書名見楚鬬穀於菟陳氏曰傳見關虞不臘矣孔氏曰月
門閭及先祖各為一祭秦漢改曰臘不蜡而為臘矣今按臘蔡
時臘與大蜡各為一祭秦漢改曰臘不蜡而為臘矣今按臘蔡

臣月今章句夏曰嘉平商曰清祀周曰大蜡總謂之臘史記秦

惠文王初臘正義云始效中國為之亦明臘不自秦始或疑傳

作於秦晉侯圍上陽陳氏曰傳見其九月十月之交乎正傳見三

誤矣晉侯圍上陽晉侯書人其九月十月之交乎正傳見三

十俗後見襄三丙子朔用周正與童謠異號公醜奔京師天子

三公京師朝廷所在不且言易也人執虞公者聖人不忍周衰

諸侯再取其地故不斥言而微文以見意見六年鄭所以不時

晉人執天子三公會不道之甚矣詳見屬辭不為無辭豈強楚

城也取新地然後達其罪我今按伐鄭書圍邑陳傳得之楚

子國許以救鄭曰陳氏曰凡楚救不悉書傳楚子從之無救許之實

之事蓋逢伯設辭以動楚君欲其全許耳劉侍讀

自屈以下楚亦當時小國求全之慮觀蔡人

七年鄭殺申侯以說于齊張氏曰申

侯受方物日謀鄭實財以命朝聘之數

伯主之始云魯天子

此為之鄭必受盟氣象惜其急於功

小其華由是得罪於鄭鄭殺子華事不

見氏曰為二十四年王出居鄭傳八年則弗致也日殷朝而殯

以見周朝而遂葬葬之時不以殯過朝耳殯過廟者將葬之時從

子廟知其將葬葬非是殯尸於廟中已據哀姜以元年十二月

宮出告廟乃葬非是殯尸於廟中已據哀姜以元年十二月

至二年五月始葬明至則殯於寢也既殯於寢自然葬當朝

葬皆書于策其赴同附姑一伯令取而殺之諸侯莫不聞雖

八年不致杜氏膠於隱三年傳例故說是以緩陳氏曰傳釋

得議之當知哀姜與他夫人不同故說是以緩陳氏曰傳釋

書在八年葉氏曰秘不發喪在前世或有之然不過數日之

間惠王果以七年崩豈有經一年而子帶不知者以經考之諸

侯為襄王謀已見首止洮但尋盟而已傳言襄王定位而後發

喪則諸侯已知惠王之崩何為更待十二月以告乎今按傳言

襄王定位而後發喪蓋為下緩告喪張本非謂盟洮後即發喪

也又曰難故也是以緩豈盟洮之後子帶之難猶未靖故大行

人認相諸侯之禮久未克舉乎傳九年故曰子秋陳氏曰傳見春

序此大略他無可考當闕疑九年故曰子秋陳氏曰傳見春

有公侯曰子當稱子陳氏曰按書康王初嗣位稱子未葬亦

子者公侯曰子當稱子陳氏曰按書康王初嗣位稱子未葬亦

諸侯無稱小童者王使宰孔凡王朝公卿大夫史使孔賜伯舅
 於宗廟何賜胙之有且脰膳之禮以親兄弟之國或小白特
 亦疑在終喪之下拜登受諸公奉篚服加命書于其上自
 西階東面大史氏右侯氏升西面立大史述命侯氏降階
 周北而再拜稽首成拜侯氏降階再拜是此下拜也升成
 拜受此言歸于好傳記盟辭不能舉則二伯之事關焉多矣
 先歸宰孔曰傳言晉侯乃還陳氏曰傳言齊桓未葬也傳於武
 氏子毛伯不稱使晉奚齊不稱君皆曰未葬明未葬不成君天
 子與諸侯同程氏曰未葬之說即公羊未葬年之意然既承重
 則固一國之君矣若曰殺其君之子不問孰君則殺君則君於
 未葬之時罪可減等難以爲訓今按齊舍未葬見弒稱君此策
 書之恒辭也奚齊未葬稱君齊隰朋帥師會秦師納晉惠公陳
 之乃經之特筆說在屬辭齊隰朋帥師會秦師納晉惠公陳
 日凡納所是吾利也屠岸夷告公子重耳於狄曰國亂民擾得
 宜納不書是吾利也屠岸夷告公子重耳於狄曰國亂民擾得
 國在亂治民在擾子蓋入乎吾請爲子歸重耳於狄曰國亂民擾得
 欲納我舅犯曰不可夫堅楛在始始不固本終必槁落不哀喪
 非亂誰納我舅犯曰偃也間之大喪大亂之烈也父母死爲大

喪讓在兄弟爲大亂今適當之是故難公子重耳出見者曰
 子患顧亡人重耳父生不得供洒掃之臣死又不敢泣以重
 其罪且辱大夫敢辭夫固國者在親衆而善鄰在因民而順之
 苟衆所利鄰國所立大夫其從之呂甥及卻稱亦使蒲城午告
 公者再拜稽首許諾呂甥出告大夫曰盍請君子秦乎大夫許
 諾乃使梁由靡告于秦穆公曰天禍晉國讒言繁興延及寡君
 之紹續昆裔悼悼越託在草莽未有所依又重之以寡君之
 不祿喪亂並臻以君之靈鬼神降衷罪人克服其辜羣臣莫敢
 寧處將待君命君若惠顧社稷不忘先君之好辱收其逋逃胄
 而建立之以主其祭祀且鎮撫其國家及人民雖四鄰諸侯
 聞之也其誰不傲懼於君之威而欣喜於君之德秦穆公許諾
 反使者乃使公子繫弔公子重耳於狄曰寡君使繫弔公子之
 憂又重之以喪寡人間之得國常於喪失國常於喪時不可失
 畏不可久公子其圖之重耳告舅犯舅犯曰不可亡人無親信
 人以爲親是故置之者不殆父死在堂而求利人孰仁我人實
 有之我以傲倖人孰信我不仁不信將何以長利公子重耳出
 見使者曰君惠弔亡臣又重有命重耳身何而求利人孰仁我人實
 泣之位又何敢有他志以辱君義再拜不稽首而哭退而不私
 公之衆退弔公子夷吾于梁如弔公子重耳之命公子夷吾出
 見使者再拜稽首起而不哭退而私於公子重耳之命公子夷吾出
 見我矣吾命以汾陽之田百萬不與我矣吾命以大夫里克
 西七十萬君苟聽我萬天命矣君實有郡縣且入河外列城五
 豈謂君無有亦爲君之東游津梁之上無有急難也亡人之所
 走

曰終二年楚滅黃穀梁傳黃之盟管仲曰江黃遠齊而近楚楚桓公不聽遂與之盟管仲死楚伐江滅黃桓公不能救今按穀梁所記管仲語極切事情亦可見桓公於仲猶有未盡其謀者但言管仲死與左傳不合蓋傳聞失真史記秦穆公虜晉惠公之歲管仲隰朋皆卒十三年聘于周見後三齊仲孫湫致之陳氏曰雖成晉荐饑陳氏曰外饑不書沉舟之役陳氏曰為十五年十四年諸侯城緣陵而遷杞焉陳氏曰不書記義有闕也趙伯循曰此稱諸侯即上會鹹之諸侯前年夏諸侯會于鹹謀祀成周今此城緣陵遷杞桓德雖衰亦不與而祖述之皆大過蓋諸侯既會而歸改歲各使其大夫緣陵故總補諸侯通前役為一事與城楚丘異文者彼蓋微者之事鄆季姬來寧傳見季姬歸鄆來寧皆不書學十五年秦獲晉侯以歸國君生曰獲死曰滅言獲則不言以歸策言姪其從姑周語我皇妣大姜之姪逢公晉侯歸國君言獲則得歸不足同亦史十六年隕星也胡氏曰按莊七年已書星隕而言石隕乎

言相表裏可十年蘇子無信也程氏曰叛王即蘇子奔衛曰尚
 言立政云司寇蘇公成十一年傳曰昔周克商蘇忿生以溫為
 溫故溫蘇遠見於晉侯殺里克以說穀梁傳曰里克所為戮者
 是得兩稱故也蘇子司寇蘇公之後也國名為蘇所都之邑名為
 我乎故殺之今按夷吾殺里克不濟矣耳起秦納重及七輿大
 克左氏錄其迹穀梁得其情陳氏曰傳見殺賊者自祁舉以
 天孔氏曰每車之皆里平之黨也下不書他放此今按此史例也
 十一年晉侯使以平鄭之亂來告傳見書國殺大夫從告蓋於
 下每求其罪以實之則猶未達策書之情陳氏曰傳見殺平鄭
 部芮之意晉侯以告所以書國討亦非也春秋諸侯大夫家
 甲黨與盤據雖其君所欲殺亦必假一二年懼故難也陳氏

今按經言墮石而不言墮星猶言日有食之不言食之齊伐

魯上書併救徐而還凡救不悉書伯者救中國必足以示名義

母病徐則雖比年為徐出師無足因晉敗也陳氏曰為魯三

齊徵諸侯而戍周義陳氏曰十三年鄭殺子華陳氏曰傳見討

不果城而還齊侯之怠見十七年以報婁林之役也齊比年伐

氏皆以徐故不能服楚而唯妾為宦女焉懷公起傳師滅項

傳見不言師杜云公在會別遣師滅項不言師諱之劉炫規之

云既不言師何以諱師是也然劉以謂將卑師少稱人不可自

言魯人故不稱師亦非將卑師少豈能滅國故傳例曰用大師

馬曰滅下年書師救齊則將卑師眾自合稱師也此不稱師實

在屬辭會齊侯于下亡齊桓志荒之政以薦羞於公周禮掌

食之官有內雍外雍此人五公子皆求立傳見齊桓內寵無制

為雍官名巫而字易牙也陳氏曰傳言孝公以十八年齊人殺無虧

立相篡奪孝公奔宋陳氏曰傳言孝公以十八年齊人殺無虧

成君例不書鄭伯始朝于楚二十二年又記鄭伯如楚夫人

二女二十七年見楚昏于衛明中國菟園陳氏曰傳見自此伐

年無伯則諸侯皆聽命于楚矣圍菟園國不言圍邑二十六

皆不書矣後十九年宋人執滕宣公無所明而獨舉諸者於此

不相為用人春祭馬相鄭玄云馬祖天駟也六畜之言先祖者

唯此一文而已以外牛羊之等其祖不知為何神也沈氏云春

秋說天苑主牛又有天雞天狗天豕以馬祖類之此等各有其

師與而兩見諸侯無伯擅相侵伐討不服也夏盟曹南曹國

其大夫與盟而不親會宋公此謂之不服自取之也書梁亡非

杜氏謂曹南為曹國不服由不致饋皆非自取之也書梁亡非

不書其主與書王二十年凡啓塞從時隱公曰魯城南面三門

十一年楚執宋公以伐宋不書楚人周禍也孔氏曰此注引昭

公傳曰宋公伐鄭略之他諸侯傳每秦晉遷陸渾之戎于伊

洛私屬故略不宋公伐鄭略之他諸侯傳每秦晉遷陸渾之戎于伊

洛書失之矣昭九年傳曰先王居禱於于四裔故允姓之姦居

于伊洛瓜州今數陸渾則陸渾是敦望之地名徙之伊川復以陸渾為名

故至矣今為陸渾縣十一年傳無伊洛之戎同伐京師則伊洛先

有戎矣而陸渾始遷戎為辛有言驗者王召之也傳見天王不

蓋今之遷戎始居被髮祭野之虞爾齊侯為之請已失之富辰之言亦非也舜封象于有庾而使吏

治其國未嘗留之於帝都子帶志在召寇作亂與象一夫之事

不其國未嘗留之於帝都子帶志在召寇作亂與象一夫之事

以起後患謂之暢其兄弟豈不諺我公及邾師戰于升陘陳氏

見不我師敗績書敗績弗可赦也已弗言天棄商久門官殲焉孔

守王禮虎賁氏掌先後王而趨以卒伍軍旅會同亦如之舍則

官屬不可得而此門官蓋亦天子虎賁氏之類勞楚子于柯

故在國則守門師行則在君左右近公故蓋死也勞楚子于柯

澤陳氏曰傳言楚二十三年楚成得臣陳氏曰傳見遂取焦夷

陳氏曰外取邑不書例城頓而還陳氏曰傳為二十三年

魯人降而稱子信以之來朝者既即位終身不敢朝魯故其卒

九年文公來盟以晉治杞田故魯賤之稱子按晉女叔侯曰杞

夏餘也而即東夷祀以國小貧陋簡禮從夷事或有之傳曰杞

夷曰用夷禮與言祀不敬不共同皆魯人為之辭爾杜氏謂仲

尼以文康稱子陳氏誤從之蓋不知春秋有存策書大體之義

辟不敏也七年衛文公不禮焉陳氏曰為二十三年薄而觀之陳

曰為侵曹傳呂氏曰桓文所以攘楚者必先破其黨與是故桓

公攘楚必先有事於蔡文公攘楚必先有事於曹衛左氏不達

其故於侵蔡則曰為蔡姬故於侵曹伐衛則曰為觀禿與鬼故

其病在推尋事由毛舉細故而二公攘夷安夏之烈皆晦而不

章公子賦河水陳氏曰賦二十四年不告入也此納所宜納不

國不告則何得獨告惠公卒晉侯潛會秦伯于王城陳氏曰傳

殺懷公不告乃晉人諱之且旌善人陳氏曰傳積文鄭公子士

今按諸侯特相會皆不書且旌善人陳氏曰傳積文鄭公子士

洩堵俞彌帥師伐滑鄭氏曰滑不書二十而執二子伯則諸侯無

三獲周公忌父原伯毛伯富辰陳氏曰皆以王出為重故不書

今按夷狄犯京師獲大臣史皆

走

毛之世為王臣仍為伯爵或本封絕滅食采畿內

陳氏曰終十六年及楚平十五年特書見宣辟母弟之難也

年殺子華傳二十五五年同姓也故名三傳皆同此說學者疑之謂

姓何以不名黃先生曰凡蔣邢茅胙祭周公之曾成王以周公

有大勳勞於天下既已封伯禽於魯又封其支子六人及至春

自周公故書曰衛侯燬滅邢雖罪衛侯而實繫於魯也右師圍

温昭陳氏曰不書善晉侯也見王入于王城陳氏曰不書殺之于

隰城陳氏曰殺王子帶乃出其民傳見晉文以功取畿秦晉伐

都陳氏曰為文五楚令尹子玉成得臣書人納頓子于頓陳氏

納不書出二十六年齊孝公伐我北鄙齊孝公書人東門襄仲

臧文仲使介不並書史例也文十八祝融與鬻熊融至鬻熊司

馬遷不能紀其世杜言十二世何以致近一千二百年乎或可轉

其間有一千二百年十二世何以致近一千二百年乎或可轉

自竄于夔不得嗣位楚世家無其事不知熊摯是何君之適

何時封夔鄭語孔是注云熊繹玄孫曰熊摯有疾楚人廢之立

其弟熊延熊摯自棄於夔子孫有功王命為夔子亦不知何所

據又何祀焉劉氏曰楚祖鬻熊摯祖熊摯是不得祀者也諸侯

叔不敢祀后稷祀融猶楚成得臣鬻申陳氏曰傳見楚楚令

尹子玉司馬子西亦書人凡師能左右之曰以趙伯循曰齊桓

悉能左右之何不曰以凡不楚申公叔侯成之魯以齊附楚二

用我師而用彼師曰以也楚申公叔侯成之魯以齊附楚二

十七年紀不共也說見二年楚子及諸侯圍宋陳氏曰傳見楚子

夫稱人說見新昏於衛皆已附楚讓於狐毛而佐之外傳晉語

莊二十八年見新昏於衛皆已附楚讓於狐毛而佐之外傳晉語

卿辭曰毛之智賢於臣其齒讓於藥枝先軫卿辭曰藥枝貞慎

又長毛也不在位不敢聞命讓於藥枝先軫卿辭曰藥枝貞慎

先軫有謀胥臣弗若也二十八年晉侯齊侯盟于斂孟陳氏曰

可以為輔佐臣弗若也二十八年晉侯齊侯盟于斂孟陳氏曰

齊桓之伯諸侯出居于襄牛諸侯出不踰境史晉侯宋公

齊國歸父崔夭秦小子憇陳氏曰傳見三國之君大夫但書師

以三國歸師為始伯之辭但經書齊序宋上非復宋君齊臣之

大夫不書尊晉侯為例非經旨亦失傳意監其腦孔氏曰監之

訓蓋相傳為然服虔云如胥臣以下軍之佐當陳蔡見陳蔡不

書蔽罪於楚後見哀十年今按凡諸侯以兵屬夷狄皆不序後

見宣十二年唐惠侯成二年蔡景公許靈公秦右大夫說昭八

年宋戴惡襄十一年秦右大夫詹十二年麻子人九孔氏曰桓

長無地哀十年邾子邾子說又見宣十一年麻子人九孔氏曰桓

伯使弟語來盟傳邾子邾子說又見宣十一年麻子人九孔氏曰桓

子人氏七年傳子華云邾子邾子說又見宣十一年麻子人九孔氏曰桓

以九必是語之後杜獻楚俘于王陳氏曰獻夷狄之捷于周皆

以魯春秋為諸侯通史故陳用平禮也襄二十五年傳鄭子產

氏各復舊職命我文公不復辨用平禮也襄二十五年傳鄭子產

戎服輔王以授楚捷使元咺奉叔武以受盟叔武書備子王

子虎盟諸侯于王庭尋盟陳氏謂流盟不書非傳意無有老

幼說苑晉文公合諸侯而盟曰無以美妾疑妻無以聲樂前驅

射而殺之不書非君意也且明德也天子也穀梁傳曰

得經意左氏所記乃流俗傳先蔑將左行陳氏曰

年饋之芻米禮也附庸執帛與公之孤同則饗餼亦五年禾三

十車米二十車新芻倍禾則此齊國歸父齊氏曰公孫固序在

饋之芻米芻六十車來二十車不廢身非上卿如管仲之類猶文十

七年於歸父歸父雖執齊政不廢身非上卿如管仲之類猶文十

類也秦小子慈氏曰經若與稱人傳則言其名氏若傳無名

實蔡之微者秦是大國小於秦伯爵國其大夫自合班蔡國大夫

宋向戌之後會也今按秦伯爵國其大夫自合班蔡國大夫

陳公孫寧至成二年秦右大夫說在宋華元且謀伐鄭也

會伯子男可也

九

王于其... 三十年晉人侵鄭... 使醫術醜衛侯... 禮大司馬... 殺其弟... 心疑... 至死... 士榮... 使爾為鄉... 秦伯... 南... 南... 傳云... 云行... 理吏... 其本... 聘于晉... 貢是也... 以聘禮... 朝聘問... 而魯... 不始... 遣使... 一介... 如京... 師者... 先需... 謂因... 王使... 之來... 厚其... 好貨...

而己蓋... 於是... 年傳... 天子... 之辭... 曰... 魯成... 夫謂... 矣左... 一... 侯... 非... 聘... 故... 君... 以... 歸... 三十一... 按上... 如晉... 文仲... 有尋... 盟討... 賦之... 事經... 四年... 無足... 疑外... 傳記... 其事... 詳齊... 西田... 說...

者疑非曹地鄭樵氏曰魯之濟牛十日曰牲孔氏曰上云卜其
 西此曹比比晉傳必有豫爾牛十日曰牲孔氏曰上云卜其
 俱卜之也必當先卜牲而後卜日不可改日則牲更卜吉凶
 牛雖卜吉未得稱牲是成用之名不可改日則牲更卜吉凶
 明知成矣成十年乃免牛是未得吉日牲未成也上怠慢也
 非常祀比不郊亦無望可也孔氏曰公羊傳曰三望者何望祭
 傳義非祭山川之名諸侯之祭山川則祭泰山河海鄭玄以
 為望者祭山川之名諸侯之祭山川則祭泰山河海鄭玄以
 謂淮海岱也賈逵服虔以為三望分野之星國中山川今杜亦
 從之今按書舜典言望於山川不及星辰周禮典瑞言祀地旅
 四星隨天運行日月星辰次及祀山川三祀皆不同王不其禮殺
 又與方望三望近也鄭玄以五岳四鎮四瀆釋四望蓋推經文言
 之公羊釋三望近之而未盡杜氏承賈服之誤以為分野之星
 國內山川皆不知有周禮蓋魯郊不敢盡同於天子視天子四
 望而缺其一為三望所缺者必對方一望以其遠絕故也若鄭
 氏以三望為竟也山川則又趙衰為卿晉語公使原季為卿
 不察魯郊之階而自失之耳趙衰為卿晉語公使原季為卿
 以德紀民其章大矣不可廢也注原季趙衰也三德謂勸文公
 納王以示臣義伐原以示信大德也示禮又曰孤毛卒趙衰伐
 鄭之辭曰城濮之役先且居之佐軍也善不可廢也且臣之倫箕
 鄭之辭曰城濮之役先且居之佐軍也善不可廢也且臣之倫箕

社稷之衛也廢讓是廢德也以趙衰之故蒐于清原作五軍使
 趙衰將新上軍箕鄭佐之嬰將新下軍先都佐之子犯卒蒲城
 伯請佐乃使趙衰佐上軍注蒲城伯先且居也今按傳言命趙
 衰為卿讓於欒枝先軫語云使欒枝將下軍先軫佐之是下軍
 將新上軍是上下新軍帥皆卿也晉於是有八卿語云三十二年
 晉楚始通陳氏曰傳見楚彊晉怠夷將殯于曲沃孔氏曰殯櫛
 下棺於地故殯為窆棺晉武公自曲沃而殯按經文以已卯卒庚
 辰是卒之明日即將殯者使出師於東門之外孔氏曰世族譜
 以曲沃路遠故早行耳使出師於東門之外孔氏曰世族譜
 為百里奚之子則姓百里名視字孟明也古人之言名字者皆
 先字後名而連言之其術丙必是名西乞乙或字或氏不可
 也三十三年無禮必敗孔氏曰服虔云無禮謂過天子門不橐
 師行過周王孫滿曰過天子之城宜禮成而加以敏聘禮賓
 橐甲東兵左右皆下必古有此禮禮成而加以敏聘禮賓
 至于近郊君使卿朝服用束帛勞及聘事皆畢乃云賓遂子墨
 衰經傳見晉子書人說在屬辭陳氏敗例獲百里孟明視陳氏
 明書師秦未有大書卻缺獲白狄子陳氏曰傳見始書敗狄猶不
 夫也故獲亦不書卻缺獲白狄子陳氏曰傳見始書敗狄猶不

楚師亦歸陳氏曰傳言經王殺子上陳氏曰為明年商葬僖公

緩劉氏曰杜氏欲讀緩以上為一句非也蓋欲遷僖公之薨在

合以明僖公為十一月薨獨不顧作主非禮也之語無所繫今

按如長歷則辛巳四月十五日癸巳二十七日而乙巳為十二月十

一月十二日大衍歷則辛巳癸巳皆在三月而乙巳為十二月十

秋周歷本差而後世追筭又互有得失杜氏惟據長歷作主非

釋經遂以此年十二月所書四事皆為十一月亦固矣作主非

禮也說在文特祀於主孔氏曰文二年公羊傳曰主者曷用虞

說以為虞已有主此傳稱附而作主者虞而作主禮本無文不

可以為虞君以二傳之文雖異其意則同皆是虞祭揔了然後作

虞主鄭實近故公羊上繫之虞謂之虞主又作主為附所須故

左氏據附而言今按檀弓曰重主道也殷主綴重馬周主重徹

焉雜記曰重既虞而埋之蓋虞為喪祭附為吉祭喪祭用重吉

祭用主三重既虞則埋之者喪祭有終也將埋重必預作主何則

雜記士三重大夫五諸侯七最後虞皆用剛日卒哭祭地用剛

日明日始附神不可一日無所依也重與桑主不並立者神依

於一也以此主之作猶是虞日故謂之虞主以吉祭自附始故

曰附而作主士虞記曰桑主不文吉主皆刻而謚之謂練主為

吉主者後常奉事于廟不復易也外傳周語襄王錫晉文公命

晉侯設桑主布几筵韋昭注云自以子繼父用未逾年之禮也

左氏不言虞練異主鄭氏通二傳為一已得之使有朝葬日中

作虞主之禮則何氏必援以為丞嘗禘於廟後經文惟有丞嘗

禘三名以為祭名盡於此殊不知春秋所記祭祀惟記其失禮

者於禘祠無失禮所以不記陳氏曰桓五年傳例亦止及丞嘗

按魯頌曰春秋匪懈享祀不忒又曰秋而載嘗夏而福衡則魯

備四時之祭凡例非也朱子曰左氏丞嘗禘於廟與王制喪三

年不祭者不合今按喪不貳事貳則忘哀必無釋喪服而衣祭

服之理或是大臣攝行亦無文可據東遷禮失喪祭尤甚如襄

公十六年春葬晉悼公傳言改服脩官丞于曲沃皆是當時之

事非必周制則然杜氏遂據以為諸侯卒哭以後時祭不廢之

證非也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三

春秋左氏傳補註卷第四

新定趙坊

文公

杜氏集解文上第八盡文下第九

元年内史叔服

禮孔氏曰傳稱內史叔服內史於周

於是閏三月

非禮也

章孔氏曰禮五年正月辛亥朔日南至治歷五年者皆以彼為

禮也志是歲閏餘十二閏當在此年十一月後今三月已即閏是年非

月大近前也杜以爲僖三十年閏九月後今三月已即閏是年非

歷法當在僖公末年誤於今年置閏九月後今三月已即閏是年非

月中氣在朔僖五年正月朔旦冬至則四年當閏十二月也杜

長歷僖元年閏十一月正月朔旦冬至則四年當閏十二月也杜

年十二月或先或後云火猶西流過昭二十年二月與常歷不同者杜

閏月或先或後云火猶西流過昭二十年二月與常歷不同者杜

未滿三十二月頻置閏月所以異於常歷故釋例云春秋乃同者類

有而不食也據經傳微旨考曰辰晦朔以相發明以守桓數故歷未

春秋左氏傳補註卷第四

冬首故言履端於始也菁之日三百六十歲為一紀... 月及日未得周也分每月周之二十九日餘前朔後朔相去二十日... 終積成一月則置一日為閏故言歸餘於終之事則不悖... 乃得寒暑不失其常是且居胥臣伐衛陳氏曰傳言非是... 道朝王使大襄公告于諸侯而伐鄭及南陽也晉師圍戚... 國不言圍邑例在衛孔達帥師伐晉備孔達書人曰成乃瞑... 目未合尸乃加蓋桓譚以為自縊而死其里讓德之基也... 諸侯以交三年之喪使卿出聘於義左氏為短鄭康成箴云周禮... 禮之左氏見當時諸侯廢喪而聘世相朝左氏合古禮何以難之劉氏... 外後備社稷春秋亂世之事也齊侯使國佐來聘遂推以為例... 教如齊宣十年夏葬齊惠公之齊侯使國佐來聘遂推以為例

其言凡君亦指當時之事爾非謂周制則然以周禮邦交合左... 氏乃康成之失謂傳例為周公之法自杜氏之謬爾古者吉凶... 不相干故三年之喪不二年秦孟明視帥師伐晉陳氏曰傳見... 祭而何相聘問之有二年秦孟明視帥師伐晉陳氏曰傳見... 不登於明堂孔氏曰鄭玄以為明堂在國之陽與祖廟別處左... 堂為一故書不時也何氏曰禮作練主當以十三月始作主以... 社同之書不時也何氏曰禮作練主當以十三月始作主以... 練祭後期也特書作主則祭不以時可知傳不言作練主故杜... 氏以過葬十月釋之然非也果如此則自虞後卒哭與相皆無... 主凡幾筵十月神無所以厭之也傳釋處諱之也此在存策書... 依其非人情當從何氏以厭之也傳釋處諱之也此在存策書... 公亦曰諱之知史有諱義而不知有筆削之旨止堪其事也... 曰傳言會未有書大夫者於是初書士穀今按晉司空非解見... 成二年受命之服非婦而書者列國尊伯主命春秋辭從主... 人見晉卑諸侯傳執孔達以說非晉執逆祀也年信公之喪未... 謂堪其事非也執孔達以說非晉執逆祀也年信公之喪未... 終未應行吉禘之禮而於大廟行之其議已明徒以躋信而退... 閔故特大事異其文定八年亦特書順祀皆所以起非也... 有事于武宮及順祀傳皆稱禘則知大事有事于大廟亦禘也... 孔氏曰禘祭之禮諸廟已廢未毀之知大事有事于大廟亦禘也... 為次序父為昭子為穆大祖東向昭南向穆北向孫從王父以... 次而下祭畢則復其廟其兄弟相代則昭穆同班近據春秋

來惠之公與莊公當同南面西上隱桓與閔信亦同北西上信
是閔之庶兄繼閔而立昭穆雖同位次閔下今升在閔上故書
而義故公羊以大事為大拾穀梁以爲拾嘗若魯語以爲丞則
與經書八月時制自不合故韋昭注謂魯文公三年喪畢之
不左氏學者之說也其釋逆祀升信於閔三傳初不異而昭穆
為親而閔為祖與左傳子雖齊聖不先父食語意略同皆謂
與魯語宗有司曰非昭穆同皆謂閔昭則信穆也夏父弗忌曰
昭釋之曰父為昭子為穆信為閔臣子一例而升閔也故韋
非昭穆是則傳所謂逆祀者謂顛倒其昭穆南北之位也故
公與莊公當同南面西上隱桓與閔信當同北西上信是閔
之庶兄繼閔而立昭穆相與位次宜在閔下則是以西上信是
公於文公亦猶祖也說者不詳遂以三傳昭穆父祖為引喻之
辭由不知昭穆之說他無所據漢朝制以孝惠孝文俱為穆昭
孝宣俱為昭何氏蓋推漢事以說春秋引何氏孔氏之說以春
皆以兄弟不昭何氏蓋推漢事以說春秋引何氏孔氏之說以春
兄弟四人皆立為君如商祖丁齊祖丁齊祖丁齊祖丁齊祖丁齊

將後立者將不得祭矣然又慮同昭穆而並立廟則七廟
廟將不足以容於是天子之廟而有同室異座之制有皇伯
祖考之稱其說至今猶未定也編嘗以諸侯之禮推之諸侯絕
宗而兄弟不得以尊廟也然公之義不得宗君而為後人者
故別之子為祖不得稱先君而以爲人後之義得宗君而為後
禮之變也兄弟本不得相為後而亦以爲人後之義得宗君而
諸侯上必有承下必有後上無所承謂之義下無所後謂之
不夫其中也既謂所愛國者為禰則兄弟四人相及各禰其
即同四世一昭一穆所愛國者為禰則兄弟四人相及各禰其
受國爲人後則支子自無干正統承宗廟之義乎然則祖丁齊
得祭其祖為禰而支子自無干正統承宗廟之義乎然則祖丁齊
亦祭不免於祀安可以廟與父子四世相承者何異使其世有
立乎後世受國與天下者遂廢爲人後之禮其志君臣之義以
經正統始穆之法以清宗廟皆流俗不後惠帝而禰高祖其
由漢文帝始穆之法以清宗廟皆流俗不後惠帝而禰高祖其
所以意帝文帝共為一代之廟將無所容則不得禰高祖其
家自禮意明矣以三傳所釋相同必有無所容則不得禰高祖
曰宋為王者之後得祀於先王帝乙之廟不廢者蓋以
所出故特存焉周制王子有功德出封者得廟祀所出之王

禮記卷之四十四

以周公故得立文王之廟襄十二年傳稱魯為諸侯之長也
 周廟文王廟也鄭之桓武世有大功故得立廟周廟屬王廟也
 年傳稱鄭人救火使祝史徙主於周廟周廟屬王廟也
 言之王者之後雖曰與言鄭祖厲王同蓋自周廟屬王廟也
 當祖湯疑傳妄則又全類王者故孔氏惟以不與之廟屬王廟也
 鄭非孔氏遂謂魯鄭有周制則幾於誣矣凡傳所言者皆魯禮也
 乃左氏學者之通弊謂之崇德趙伯楷曰聖人曰大夫詩錄秦風
 人自陽夏父專將書大夫今按書存秦誓如詩錄秦風
 春秋事體不同左氏尊秦蓋當時流俗之論唯後傳錄秦風
 旨禮之始也范甯曰喪制未畢而納幣非禮也葉氏曰禮
 幣審十二月猶在禫則納幣在三年之內矣反為禮乎三年在
 謂侯娶元妃固有時而左氏以即位為節尤見其疾
 上曰逃陳氏曰例辭來赴弔如同盟禮也孔氏曰蓋之為文
 內之國不得外交諸侯其臣不敢赴魯必天子為之赴赴以王
 子為親不復言其爵也陳氏曰傳稱同盟謂同方岳之盟故於
 傳紀薛緩傳傳其微者也他非同盟來赴錄之故於王子虎
 傳傳其著者也今按傳言同盟指當時諸侯會盟而言王子虎
 踐土翟泉實盟諸侯故秦伯伐晉陳氏曰傳見子桑有馬以成
 赴弔用諸侯同盟例秦伯伐晉秦伯善人子桑有馬以成

敗論人春秋正誼不謀利明道不計功左氏不計功左氏不
 足知此秦穆脩怨乃中國之罪人說見屬辭晉先僕伐楚以
 救江陳氏曰併入下文書且見先僕非晉師師不書伐楚以救
 江故書陽夏父師師為大夫將書大夫之始不以救江累王室
 非孔氏曰王叔不書且明征伐在大夫大夫之始不以救江累王室
 其子王叔陳生是其後也肅有公叔文子此蓋以王叔為氏
 也四年故免之陳氏曰終元過數悼公赴於師吳子三日天子
 軍門之外奔國五年來會葬禮也何休膏肓以為禮尊不台早
 之數蓋三日也五年來會葬禮也何休膏肓以為禮尊不台早
 義為短鄭康成藏云禮天子於二王後之喪舍為先遂次之
 次之賻次之於諸侯舍之期之小君亦如之於諸侯臣隨之
 侯相於如天子於二王後於卿大夫於諸侯於士於大夫於士
 子於諸侯臣何休云尊不台早非經意其一一人兼歸二禮亦
 為識孔氏曰按禮記諸侯相弔之禮舍一一人兼歸二禮亦
 介代有事焉不言禮記諸侯相弔之禮舍一一人兼歸二禮亦
 氏意杜氏曰凡妾子為君其母猶為夫人內外之禮皆如夫人
 以子貴其適夫人人薨則尊得加於臣子內外之禮皆如夫人
 故如氏之喪責以小君不成風之喪王使會葬傳曰大夫
 氏曰庶子為君為其母無服不敢貳尊者也妾母稱夫人
 能正而又使公卿會何禮之有今按王室成諸侯妾母之喪
 贈舍會葬經於王皆不稱天以示謙與錫桓公命同而三傳

不能辨左氏反以為禮杜氏釋例又以其母以子貴之義傳會
 凡何氏知不稱天為刺失禮矣而其所謂失者惟以至尊行
 羊故也劉侍讀以喪服義駁之當矣楚成人心仲歸傳見
 大心書人例在滅蓼不書併滅六哀哉傳於文五年錄季文子
 昭十六年錄叔孫昭子語皆六年以為常法孔氏曰周官大
 公也宣十六年傳晉侯請于王命士會將中軍且為大將
 傳尊於中軍之將與大師皆為孤卿也周禮上公之國有
 人為王制諸侯三卿晉侯爵也而有三軍六卿復有孤二人者
 宣伯主多置羣官共時所須不能如禮孤尊於卿法由在上
 二孤使行秦伯任好卒傳未見於經難必抒矣昭侯作
 在九人注曰禮適夫人無子立右媵右媵無子立左媵左媵
 子立適姪姪適姪姪無子立右媵姪姪右媵姪姪無子立左媵
 姪姪是時諸接取女立子雖不如禮而九等班位尚存故趙孟
 得而爭之與公羊立子以貴不以長之說合後世論讓伯姑而
 公之爭國者惟欲以年之長少定之直不合於經也讓伯姑而
 上之孔氏曰請以偏為國侵官也兩下相殺也左氏不知有筆
 前之旨義晉殺續簡伯後不告七年非禮也以再書取須句
 昭公將去羣公子傳錄此語不言其故且昭公未即位而先欲
 或弑君者誣之以誣成其無道耳史記宋世家成公卒其弟
 殺世子而自立國人殺禦而立其少子并曰是為昭公此蓋國
 亂之由傳偶不能殺公孫固公孫鄭于公宮孔氏曰經書宋人
 備史亦不復詳也殺公孫固公孫鄭于公宮孔氏曰經書宋人
 子名氏當見於經亦解官也信二十二年傳鄭大司馬則於此
 又有司馬子魚上文樂豫為司馬下云六卿和公室六卿之外
 必如禮今按宋有司馬為卿又有大司馬者備王朝夏官之制
 也陳氏曰固大司馬也見信二十二年傳且言非其罪也陳氏
 釋大夫恒書名於是不稱名說見後八年秦康公秦康公書人趙
 以國討為文今按不稱名說見後八年秦康公秦康公書人趙
 盾將中軍陳氏曰傳見先蔑將下軍上言先蔑如秦師則將下軍非
 先蔑傳誤明矣杜氏先蔑前還亦非與前還敗秦師于令狐言
 背秦無用齊秦其齊秦以不與立靈公爾與秦師于令狐言
 敗文盟于扈陳氏曰傳言諸侯卒使晉不競於楚中後至不書
 故經變文以略之下大夫主諸侯卒使晉不競於楚中後至不書
 又見十五年略之七年公後至故不書所會也非也後至不書
 盟矣何謂後會乎又龍公會諸侯矣豈不及其會者乎云公
 後其會而及其盟此飾非之言會盟同地會所以為盟也今及

昭公將去羣公子傳錄此語不言其故且昭公未即位而先欲
 或弑君者誣之以誣成其無道耳史記宋世家成公卒其弟
 殺世子而自立國人殺禦而立其少子并曰是為昭公此蓋國
 亂之由傳偶不能殺公孫固公孫鄭于公宮孔氏曰經書宋人
 備史亦不復詳也殺公孫固公孫鄭于公宮孔氏曰經書宋人
 子名氏當見於經亦解官也信二十二年傳鄭大司馬則於此
 又有司馬子魚上文樂豫為司馬下云六卿和公室六卿之外
 必如禮今按宋有司馬為卿又有大司馬者備王朝夏官之制
 也陳氏曰固大司馬也見信二十二年傳且言非其罪也陳氏
 釋大夫恒書名於是不稱名說見後八年秦康公秦康公書人趙
 以國討為文今按不稱名說見後八年秦康公秦康公書人趙
 盾將中軍陳氏曰傳見先蔑將下軍上言先蔑如秦師則將下軍非
 先蔑傳誤明矣杜氏先蔑前還亦非與前還敗秦師于令狐言
 背秦無用齊秦其齊秦以不與立靈公爾與秦師于令狐言
 敗文盟于扈陳氏曰傳言諸侯卒使晉不競於楚中後至不書
 故經變文以略之下大夫主諸侯卒使晉不競於楚中後至不書
 又見十五年略之七年公後至故不書所會也非也後至不書
 盟矣何謂後會乎又龍公會諸侯矣豈不及其會者乎云公
 後其會而及其盟此飾非之言會盟同地會所以為盟也今及

其會不得云後會且盟 辟不敏也 傳見公在不序諸侯遂通
 以使公議後至諸侯固公所歸 歸書公會諸侯亦不得云不
 善於會至十五年公實不與會亦不序諸侯始發他義凡例無
 明矣陳氏曰凡例并十五年凡例後八年自申至于虎牢之
 境陳氏曰終元年疆域田以報令狐之役 陳氏曰自是秦晉兩
 晉人以此盟來討 傳發公後珍之也 事出故以壬午盟
 趙盾乙酉盟 雖戎相去四日非一事再見自不應去疾何珍之
 云使盟與其遂事則當書遂與雖戎盟于暴亦不得再見名氏
 經不言遂而傳言遂其妄可知今按襄仲是行一盟中一盟
 夷狄既不得用一事再見之例亦不當言遂 杜云遂不受命而
 盟 昭我非 故書以官 陳氏曰傳見印不書名氏且言襄
 也 陳氏曰傳釋凡奔皆譏也於是特書官劉氏曰程節而死亦
 曰大夫二卿之死此殺昭公之漸也 四人皆忠於公而左氏謂
 之黨何 諺耶按周官唯守邦國都鄙及出使有節六卿居官者
 未聞其有節也宋有六卿以王者後即周制也 司馬何節
 之云 陳氏曰傳言此二人不失節殺昭公義為將節如孔父義
 形於色而諺為女色也 今按左氏不知宋大夫不名而書官乃
 夫子特筆見書司城則曰以其官逆之見書司馬則曰其官皆

從不能闕疑而妄釋 九年使賊殺先克 陳氏曰殺先克不書其
 書法故其陋至此 九年使賊殺先克 君命二傳所謂兩下相

殺晉人殺先都梁益耳 亂傳見討未葬也 劉氏曰諸侯逾年尚稱
 也 乎毛伯求金非王命可知也 書顏命曰伯相命士須材此則家
 也 至於發號出令猶聽於冢宰三年白虎通義曰不曠年無君
 故逾年乃即位政元以紀事而未發號令也 三年除喪乃即位
 踐作爲主南面朝臣下稱王以發號令也 其說於周 晉人殺箕
 剛得之左氏言既葬稱君考之不詳也 又見屬辭 晉人殺箕

鄭父士穀 廟得 孔氏曰士穀書經則是知也 七年令師之戰三
 注無代士穀者而士穀得爲卿者先蔑奔秦傳無其代十二年
 代先蔑者經以穀之先也 實鄭上軍將也 傳箕鄭先士穀
 先蔑鄭者經以穀之先也 實鄭上軍將也 傳箕鄭先士穀
 位次也 或者謂穀於將佐之外 別楚子師于狼淵以伐鄭 陳氏曰

有散位從 師若穀缺 趙穿之類 楚子師于狼淵以伐鄭 陳氏曰
 子書 以懲不恪 葉氏曰比事觀之 計諸國之救在一月之內未
 人 楚師罪之 陳氏曰傳釋晉稱大夫於是特稱人且爲晉失
 諸侯之 今按傳意不及此 陳氏所得由傳入 每欲通傳於

楚公子朱自東 夷伐陳 前役不書 陳人敗之 陳氏曰外敗不書
 例在 魯四年後

楚公子朱自東 夷伐陳 前役不書 陳人敗之 陳氏曰外敗不書
 例在 魯四年後

楚公子朱自東 夷伐陳 前役不書 陳人敗之 陳氏曰外敗不書
 例在 魯四年後

楚公子朱自東 夷伐陳 前役不書 陳人敗之 陳氏曰外敗不書
 例在 魯四年後

楚公子朱自東 夷伐陳 前役不書 陳人敗之 陳氏曰外敗不書
 例在 魯四年後

此獲公子枝
三年後倣此
楚子越椒
未賜族稱名與中以無志

晉好何休
公成風服除久矣今始來弔
當以禮待之

為子游何得善之是古有以服終來弔者也
十年取北徵氏

伯書國素殺關宜申
宜申不書族
遂及蔡侯次于厥貉曰息

會不書未驩以諸侯子楚也於是蔡實從楚故但書厥貉之次

後見宣元年杜說非是今按十四年新城之盟陳鄭皆在而蔡

不與其會于息矯情紆急與同爾故息會前不書而厥貉

書蔡侯此筆削之權也春秋亦無子楚以伯之義在氏固非

是陳氏之糜子逃歸
糜子逃歸陳氏曰凡逃夷狄不書今按

敗糜師於防渚
在隱四年即位而來見也
朝京師而朝大國且

言司城蕩意諸而復之
陳氏曰凡大夫奔復遂伐我以毀之為

獲長狄僑如
下言審其喉以戈殺之則其人之長六尺之

之不能周所不知若何保
以命宜伯名其三年事鄭瞞由是遂

氏曰言狄不書長
知是長狄赤狄也
曰鄭瞞由是

孔子時長狄更為六人不得言也

為鄭瞞而鄭瞞幸國皆長人則當書長狄及別之今經但書

其事據傳曰鄭瞞曰狄日長狄製言有法蓋鄭瞞者狄國名而

長狄自為一種服屬於鄭瞞者是時為鄭瞞驅以侵齊魯適為

得臣所獲於法自不得書杜氏誤謂鄭瞞是長狄國名僑如為

其國之君故說者因得以此十二年尊諸侯也
陳氏曰傳釋書法

不書長狄排左氏為妄
十二年尊諸侯也
與鄭庶其三叛臣

魯公新立
國及時來朝則曰公即位而來朝晚則云始見伯主

也諸侯自新立來及時者則云即位而來見
晚則云始見伯主

即位魯君往朝則曰朝嗣君魯君新
公許之
孔氏曰成五年有

立其嫡為夫人也釋例曰杞桓公以僖二十三年即位
襄六年

皆杞桓公夫人也今按陳不言杞絕也
說者疑杞絕叔遯非此

氏云復求其次不近人情
不言杞絕也
說者疑杞絕叔遯非此

春秋左傳卷之四

卷之四

不謂子亦省其可省言非女也孔氏曰喪服女子既嫁而反在

者或時俗通稱也此既書其卒當服其本服杜謂不知此反遂園築履姓寄寓

是問公之女要姑與姊妹皆服期也寡君敢辭玉聘義曰以主事者

其非也故言屬以包之秦伯使西乞術來聘術不稱氏史者

文非也內大夫未賜族者猶不寡君敢辭玉聘義曰以主事者

也非也傳錄賓主辭令以見秦人之進於禮下云國無禮矣是

言非趙盾將中軍陳氏曰傳言秦伯交綏孔氏曰司馬法云將

必是退軍之名明日請相見也謂孔氏曰愁者缺之貌今人猶

即缺也十三年以守桃林之塞遠處晉之南境從秦適周乃由

魯亦應更交餘國慮其要結外援東西圖已故使守此既塞欲

來故也六卿相見於諸浮相見於諸浮者將欲密謀慮其漏泄

諸浮當是城外之近地其處者為劉氏後為晉范氏士氏見襄

九年傳及晉語邾文公卜遷于經其國不書亦請平于

晉陳氏曰傳見諸侯十四年故不赴領王崩葬不書說見莊十

之例遂援王孫爭晉趙盾趙盾見書人納捷菑于邾陳氏曰傳

白陽生和捷菑菑去疾皆遂殺闕克及公子燮楚殺大夫或不

見不書奔幾不在奔故遂殺闕克及公子燮楚殺大夫或不

此貴之也獨書字則又誣以不義其君十五年宋華耦來盟

曰傳言華貴之也葉氏曰諸侯相聘使介有常不聞其官皆從

耦不書名貴之也也以此為貴豈春秋之意哉今按華孫者公

子鮑之黨來盟蓋結魯以輔簾不稱使不名者非時君所使無

所受命從史文也書官者夫子特筆使與八年書官者相首尾

以與其事左氏於筆削之旨無傳惟穀梁傳曰以其官稱無君

之辭也明宋大夫之見殺者來奔者來盟者皆宋人無君之事

不謂子亦省其可省言非女也孔氏曰喪服女子既嫁而反在

者或時俗通稱也此既書其卒當服其本服杜謂不知此反遂園築履姓寄寓

是問公之女要姑與姊妹皆服期也寡君敢辭玉聘義曰以主事者

其非也故言屬以包之秦伯使西乞術來聘術不稱氏史者

文非也內大夫未賜族者猶不寡君敢辭玉聘義曰以主事者

也非也傳錄賓主辭令以見秦人之進於禮下云國無禮矣是

言非趙盾將中軍陳氏曰傳言秦伯交綏孔氏曰司馬法云將

必是退軍之名明日請相見也謂孔氏曰愁者缺之貌今人猶

即缺也十三年以守桃林之塞遠處晉之南境從秦適周乃由

魯亦應更交餘國慮其要結外援東西圖已故使守此既塞欲

來故也六卿相見於諸浮相見於諸浮者將欲密謀慮其漏泄

諸浮當是城外之近地其處者為劉氏後為晉范氏士氏見襄

九年傳及晉語邾文公卜遷于經其國不書亦請平于

晉陳氏曰傳見諸侯十四年故不赴領王崩葬不書說見莊十

之例遂援王孫爭晉趙盾趙盾見書人納捷菑于邾陳氏曰傳

白陽生和捷菑菑去疾皆遂殺闕克及公子燮楚殺大夫或不

見不書奔幾不在奔故遂殺闕克及公子燮楚殺大夫或不

此貴之也獨書字則又誣以不義其君十五年宋華耦來盟

曰傳言華貴之也葉氏曰諸侯相聘使介有常不聞其官皆從

耦不書名貴之也也以此為貴豈春秋之意哉今按華孫者公

子鮑之黨來盟蓋結魯以輔簾不稱使不名者非時君所使無

所受命從史文也書官者夫子特筆使與八年書官者相首尾

以與其事左氏於筆削之旨無傳惟穀梁傳曰以其官稱無君

之辭也明宋大夫之見殺者來奔者來盟者皆宋人無君之事

情雖不同謂內相然恨不能和貴之也陳氏曰傳釋外大夫未
 同當無絕其愛是相親之道也傳於史文有未備獲大城焉曰入之陳
 詳見後傳今按此史例也傳於史文有未備獲大城焉曰入之陳
 曰襄十三年取邾之傳曰凡書取言易也用大無能為故也
 陳氏曰傳釋盟恒序諸侯於是雖伯與而不書後也七年十六
 主在焉亦不序見晉失伯而楚與與而不書後也七年十六
 年及齊平陳氏曰凡平疾也趙伯楷曰十二公除文公外餘未
 不規期必書史所以謹君疾重國政雖說疾亦書史無許君以
 為直之義傳釋公回不視朔曰疾也乃據史法言之然經既削
 其真病者則此為託疾亦可知矣左氏知史而不知所以服
 後儒又不思經本出於史此筆削之義所以失傳所以服
 隱也孔氏曰劉炫云按楚世家蚡冒卒弟熊達殺蚡冒子而
 世家之文多有紕繆與經傳異者非是一條杜氏非不見其
 但見而不用耳劉以世家而規杜非也言服隱則隱本
 此國蚡冒始服之也釋例隱與僖四年次于隱為一地類
 召陵驛南有亭楚自國王始與僖四年則蚡冒之時未
 中土不邑能越也重疊從楚子
 司城去公則餘五人皆晉之大夫也

而釋

君無道也

蕩意諸死之

復無能為

難死也荀息死於君君無道也劉氏曰如傳所說則公子鮑為不臣
 實也傳曰君雖不君臣不可以不臣不得輕此兩人之罪反專
 惡宋公王申子曰君父天地豈臣子較得失之地乎今按明年
 四國伐宋傳記晉人討罪之辭而譏其稱立文公晉語記趙宣
 子請師於靈公以伐宋曰宋人獄其君晉為盟主而不修天罰
 新權及焉公許之必有據矣獨於昭公見弑始終加以無道與
 所序之事自相反何也當時列國皆政出大夫其士民知有大
 夫而不知有君謂晉趙盾弑君為良大夫而宋昭公見弑為無
 道皆弑君者子孫設辭以分惡殺取左氏不能辨遂接以釋
 且立以為例後見宣蕩虺為司馬傳見惟殺蕩意諸十七年失
 四年襄三十一年蕩虺為司馬右師見惟殺蕩意諸十七年失
 其所也陳氏曰傳釋四國之大夫書元年二年十年今按襄二十
 五年夷儀之會晉受賂不討齊弑君者而經序諸侯無異文劉
 氏諸儒因以駁傳知失所稱人為非考之於經凡諸侯盟會皆
 從其恒稱義與大夫無功也陳氏曰傳釋會恒序諸侯盟會皆
 不同不得以彼證此無功也於是雖伯主在焉亦不序相及於
 絳孔氏曰歸生對晉或自稱孤歸生因即以孤言其君也趙
 蓋鄭伯身自對晉或自稱孤歸生因即以孤言其君也趙
 穿公婿池為質焉陳氏曰傳言乘其飲酒也陳氏曰為歲元十

八年乃謀弑懿公稱人從赴例在十諱之也傳見惡不書弑杜
八年不稱君當以公羊為正劉氏曰杜云先君既葬不稱君者
魯人諱弑以未成君書之非也假令不諱遂書公薨乎一年不
二君之義何所施此乃明稱僕因國人以弑紀公僕弑紀公而
君者之不以葬為限果矣
 書宋公殺母弟須及昭公子陳氏曰討亂雖不書以靖國人孔氏曰
戴公生樂甫術術生碩甫澤澤生夷
浦須須生大司寇呂今云魯孫誤也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之四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五

宣公 杜氏集傳宣上第十盡宣下第十

元年尊夫也公羊傳曰遂何以不稱公子一事而再見者卒
七年長孫約同陳氏曰傳言逆稱女以君為尊至稱夫人以夫
人為尊成十四年傳曰稱族尊君命舍族尊夫人妾加之也傳
無以公子以定公位
當皆取賂而還
然皆取賂而還
而稱皆必為十七年十五年二會于魯既取宋賂又取齊賂
無為魯討齊之事但宋試昭公其罪既大故先言之為魯討齊
其失小故後言之傳
 陳靈公受盟于晉陳氏曰傳言晉楚爭諸
言皆者皆齊宋也
 宋陳鄭之實救陳宋孔氏曰陳在宋南是先侵陳去陳乃侵宋
楚又移師侵宋晉師比至於鄭楚師既已云矣故諸國會于
林同共伐鄭楚齊鄭地明晉始至鄭不得與楚相遇故竟無
事言救陳宋者楚為貴救鄭必楚救不悉言陳氏云楚救
皆是致其意耳
 獲樂呂凡獲非解既合而來奔我史不書晉趙盾救焦陳氏

見趙盾有書人杜氏曰鄭受楚命伐宋大敗宋師獲其二卿此晉
 之不讓也晉趙盾為政而畏越數之盛說辭班師失味三年不
 所失其名氏孔氏桃園孔氏曰晉語云趙衰趙夙之弟世族譜
 謂實錄者非也桃園孔氏曰晉語云趙衰趙夙之弟世族譜
 弟之子也世本夙為衰祖穿為夙之趙盾其君好弑君見齊
 晉史臣以直筆為官守與魯史諱內惡不同非子而誰亡胡氏曰
 曰其君乃錄外之辭穀梁云穀梁公是矣非子而誰亡胡氏曰
 出而實與聞乎越竟乃免竟劉氏曰使盾遂去晉國雖未越
 為大夫雖已越竟乃免竟劉氏曰使盾遂去晉國雖未越
 臣不義絕乎吾以謂此非仲尼之言華氏曰使君大惡也乃君
 有之義絕乎吾以謂此非仲尼之言華氏曰使君大惡也乃君
 如晏子能與乎穀梁云穀梁公是矣非子而誰亡胡氏曰
 禮法可正左氏之謬孔子曰以下乃盾子孫託聖人之言為其
 祖分惡至穀梁時備有謂盾為忠臣于周而立之於此見盾與
 者流俗相蒙有自來矣又見四年臣于周而立之於此見盾與
 君不使他人而使晉於是公族餘子公行孔氏曰公族之子餘
 穿從免穿於討也晉於是公族餘子公行孔氏曰公族之子餘
 子屬餘子之官則適子屬公族之官也孔晁注國語云公族大
 夫掌公族及卿大夫子弟之官是卿之適子屬公族也晉語云

鄭伯請公族悼公曰膏梁之性難正也故使悼惠者教之文敏
 者道之果敢者諗之慎靖者脩之是公族主教誨也下庶子為
 妾子知餘子則主是適子之母弟言亦為餘子則知餘子之官亦
 治餘子之政令主教卿大夫適妻之次子也又云庶子為公行
 掌率公之戎行則公行不教庶子然則卿大夫之妾子亦是餘
 子之官教之矣周禮無此三官之名夏官有諸子春官有巾車
 掌事與公族公行同無與餘趙盾為旌車之族孔氏曰旌車之
 子同者天子諸侯禮異耳趙盾為旌車之族孔氏曰旌車之
 皆建旌謂之旌車之族詩云建旌設旌是公車必建旌也周禮
 主車之官謂之巾車巾者衣也主衣飾之車謂之巾車此掌建
 旌車之族謂之三年皆非禮也王制喪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
 郊本非禮於是天王崩未葬而魯之郊牛傷改卜牛又死乃不
 郊魯之君臣蓋有不安於其心者矣為左氏學考乃議其不郊
 為非禮豈晉侯伐鄭及鄭陳氏曰晉君未可問也陳氏曰傳言
 室知禮哉晉侯伐鄭及鄭陳氏曰晉君未可問也陳氏曰傳言
 朝于楚非孔氏曰諸侯天子攝行外事稱朝此公子士
 不足也重為義權而從之是與謀也當從穀梁志同書稱臣臣之
 罪也君雖無道豈臣子所當較臣既弑君亦豈有無罪者傳謬
 陳書從赴之法而妄為之辭著於丁寧孔氏曰車上不得置簞
 故陳氏以凡例為後人依倣著於丁寧孔氏曰車上不得置簞

版之極也晉語云伐備鐘鼓戰以淳于丁寧丁寧遂滅若教
師是也鄭玄云如小鍾軍行鳴之以為鼓節
陳氏曰討亂雖鄭未服也陳氏曰經自此四
年復不書楚子五年書過也
陳氏曰亦不知書至有筆削故取之
卿自逆也書法與鄭不同
逆則皆當稱字以反馬也何休膏肓據士昏禮無反馬以難左
明齊也杜說非反馬也氏鄭玄職之曰冠義云無大夫冠禮
而奔其昏禮則昏禮者天子諸侯大夫皆異也士昏禮云主人
齊則士妻始嫁乘夫車之禮也詩鵲巢云之子歸百兩御之
象則也國君之禮夫人始嫁自乘其車也則天子諸侯嫁
所留其乘車可知也高固大夫也來反馬則大夫亦留其車也
也至三月廟見夫婦之情既固則夫棄則將乘之以歸故留之
示與之偕老不復歸也杜言三月廟見謂無舅姑者士昏禮至
其夕成昏質明贊見婦於舅姑若舅姑既沒則婦入三月乃奠
以三月而祭因以三月為反馬之節舅姑存者亦當以三月反
馬也士昏又稱若不親迎則入三月然後祭行鄭云謂助祭也舅姑沒者
之父母此高固親迎則不須更見故禮其親也

陳氏曰傳見晉荀林父陳氏曰晉將再不言六年將可殪也劉炫曰尚書秦書

楚子書人云商罪貫盈言紂之為惡如楚人伐鄭陳氏曰併取成而還

物在繩索之貫不得為習也楚人伐鄭入八年書取成而還

年伐鄭惟此年傳記取成而還故七年不與謀曰會及伐者二

杜氏以厲之役在此傳蓋有闕七年不與謀曰會及伐者二

皆微者不稱將桓十年伐邾邾曰宋志也自餘君大夫以師出

皆稱會如桓伐鄭納突哀挾吳伐齊皆不與謀者杜氏不復

深考惟拘傳為說非也劉氏曰諸侯相率而討罪伐則以謀

是與謀已馬有連兵合衆人君親將而曰不與謀者哉以謀

不睦王臣泄盟諱之也說者多以沙隨平丘不睦擊此傳為妄

見止而以魯免其罪在內史故諱之沙隨平丘不睦擊此傳為妄

有辭然成公以國難後昭公政在強家非所諱也八年白狄

及晉平陳氏曰義見十滅之當云一國名按釋例土地名有

更復故楚今更滅之劉炫以杜為二國而規之非也今按後
言二國為轉寫誤已得之文五年傳記楚子變滅其類孔氏謂
者別自是楚國杜氏據文之仲之言謂楚子變滅其類孔氏謂
如文十六年滅庸與舒庸無與也孔氏併合文五年所滅之
與此年舒庸為楚子疆之陳氏曰再言人盟吳越而還云吳
二則又誤矣

周大王之子大伯仲雍之後大伯無子而卒仲雍之子周封其曾孫周章於吳為吳子又別封章弟虞仲於虞仲之世也越王允常立為越王越王元年魯定公之十四年也始用為葬六氏曰羊姓歸越是越本楚之別封或非夏后之後也始用為是葬者所以引柩也於殯則已有之繫於轎車以備火災有災則引柩以避火及葬則用之以下柩也 碑不懷也 孔氏曰曲禮云凡卜筮曰旬之外曰遠某日旬之內曰近某日喪事先遠日吉事先近日鄭玄云喪事葬與練祥也吉事祭祀冠娶之屬也然則先卜筮先卜遠日避不吉卜次旬又不吉卜下向喪事則先卜下向卜葬先卜遠日避不吉卜次旬又不吉卜下早葬之也今若冒雨而葬亦是不思其親欲得早葬故舉卜葬先遠日以證為雨而止禮也王制云庶人葬不為雨止者鄭玄云雖雨猶葬 九年王使來徵聘 陳氏曰傳言所以自文公至今禮儀少也 言易也 傳釋不言滅說見以諸侯之 五年厚賄之 陳氏曰傳言周衰 言易也 襄十三年昭四年以諸侯之 師伐陳 無將帥故書法與杜丘救徐不同事與襄元年韓厥異 晉侯卒于亳而師還孔氏曰僖二十八年城濮宋齊秦以師屬 晉而經書其師此全不書者彼雖公孫不行仍有大夫帥之將

卑師衆故稱師耳此則全無將帥以兵付晉并入晉軍林父獨自帥之故唯書林父伐陳也今按城濮之戰唯宋公不自將耳齊國歸父無為不親兵時經未書大夫將雖將尊師衆但書師為左氏學者不知此義故謂稱師為將卑師衆也秦小子憖自合書人彼有筆削之旨此 公弗禁 陳氏曰傳言其洩治之謂乎 但史法亦不可併論也 陳洙氏曰此非聖人之言孔子稱三仁曰比干諫而死反罪洩治乎今按傳以稱國殺大夫為有罪故雖無罪見殺者亦必求其罪以實之杜氏見宋曹殺大夫有不明者鄭伯敗楚師于柳遂以書名為與非但不細經旨亦未究史法 鄭伯敗楚師于柳 陳氏曰凡伐之為所敗但書伐 十年非其罪也 陳氏曰傳言公殺諸家皆以氏為世知惟 且告以族不以名 君自此至置好執左氏無此義於雀好信矣 惠公之世好應尚幼成十七年傳言齊侯使崔杼為大夫明前此未仕故此年傳說者不取今以告以族之說推之蓋崔氏出自丁公好之祖若父必有嘗為卿者至好雖未為卿其寵已足以偏高國此高國之所惡也故因惠公卒舉族出之好未為卿故不書名實卿族也故來告書其族如尹氏非王卿士於法不合書其立王子朝亦由世是卿族故史不得不書春秋辭從主人而世知之失自見公羊義 不然則否 通不為言聘與命相 世卿之說不為無所出也 國文移合關通者須有常準左氏推據近事言之故未盡

子奔楚奔陳氏曰不書晉士會救鄭在唐六年後微此逐其族亦

氏者事與討亂同蓋之曰靈成十八年晉厲襄二十八年齊

莊陳氏侯賂猶十一年陳鄭服也書至長陵然後書不令尹燕

艾獵城沂孔氏曰此年云今尹燕為艾獵明年云今尹孫叔敖

况寡德乎而從事夷狄楚於是主盟將討於少西氏書討成然

後書以諸侯討而戮之侯皆慶者時有楚之屬國從行也十二

年不書之戰經不書唐而傳云唐侯為左拒昭十七年長岸之戰

不告爾今按謂楚不告非人情凡諸書有禮也陳氏曰傳釋

侯以兵屬夷狄不序說見禧二十八八年書有禮也楚入未有書

爵者於是鄭伯逃歸非好會不告不十二年不泯其社稷曰孔氏

特書爵鄭伯逃歸非好會不告不十二年不泯其社稷曰孔氏

此皆厲宣並言之桓公始封西鄭武公始居東鄭鄭二公是始

封之夷於九縣孔氏曰楚滅諸國見於傳者哀十七年言文王

賢君夷於九縣申息莊六年鄭申息莊六年鄭申息莊六年鄭申

國多矣何必楚心於羣狄以此以啓山林楚世家云熊罥卒子

為楚武王孔氏曰按杜注文十六年傳鄭武王父不從史

破監鄭不可從傳記士會驥書之言見晉大夫上軍未動據傳

雖未動下言殿其卒而退是亦未嘗出陳也社以上軍未動得

從荀首獲連尹襄老囚唐惠侯陳氏曰唐久屬楚不復見於諸

書明年楚滅唐重至於邲一云駢前後載物之車也說文云輜

之輜車人挽以行謂也鄭殺僕叔及子服雖陳氏曰討亂桓子請死

孔氏曰檀弓云謀人之軍師敗則死之謀人遂圍蕭陳氏曰傳

之邦邑危則亡之今桓子將軍師敗故請死遂圍蕭陳氏曰傳

二物其衛孔達國之大夫書人同盟于清丘或稱原軫此蓋先

其後也上文稱為彘子服虔以為食菜於... 實其言也... 晉景公初年楚方得志於中國... 而稱同盟則豈足以敵楚乎... 平則經旨可見矣... 大體故義有不通也... 言又曰唯宋可以免焉... 十四年敢言... 于宋... 雖殺行人... 史不書... 其在門兩旁而中火闕然為道... 門冢門皆以闕言之... 為室皇及市名蒲... 十五年死又何求... 審乎性命而定乎吉凶忠信敬義之目... 明者也而古人飾之於一事一事之曲折而數德者必問見焉... 舉也故左氏錄之宋及楚平... 說見後傳... 爾無我虞... 不書盟矣

交怨結以平為重陳氏猶不荀林父... 書盟與隱七年例自相違... 曰捷札一人而札在子故杜疑經文... 曰不書王孫蘇義同信十九年札子... 秦伯書人... 藉外更稅故杜以爲十一外更取十一且幸之也... 未失說者議之以爲過矣本爲一歲再... 通通饑釋之以爲幸之也注又以爲喜... 六年晉士會... 晉侯請于王... 傳天子大傳三命鄭公之官也諸侯大... 主侯亦置孤命鄭公之官也諸侯大... 多矣唯此言大耳程氏曰天火未嘗不... 皆天所爲也唯雷火災物者間有之而... 爲天未當以脩晉國之法... 日傳言三都皆母弟也... 所以見也釋例曰母弟之見於經者二十... 而異之也母弟之見於經者二十而傳之... 所發六條而已

弟皆母弟此策書之通例也庶弟不得稱弟而母弟得稱公子
之母弟見經者鄭段魯公子八年稱弟今按太子之母弟謂適子也
子之生禮文雖降於世子而視庶子為君而母弟亦稱弟者皆君
子故與齊年禮秩使異於他庶子故史亦稱弟此禮之變也魯公
子友與齊年禮秩使異於他庶子故史亦稱弟此禮之變也魯公
也鄭段有筆削不可同論先儒多取此例者考之弗詳爾十八
年盟于繒陳氏曰特相盟雖伯三踊而出孔氏曰聘禮若聘君
于繒升自西階不升堂子即位不哭辨復命如聘子臣皆哭與
介命故立介於位介當南面歸父於介前北面執圭復命既
復命之後北面哭於位介當南面歸父於介前北面執圭復命既
之也大夫選不書此為遂出奔言故不稱族者因上文如晉傳
行不書則不
得言還也

成公

杜氏集解成上第十二盡成下第十三

元年劉康公微我陳氏曰傳見言二年取龍傳見外取邑雖取
龍人致冠自違其例尚言曲縣鄭氏曰樂縣謂鍾磬之屬縣

書取與但書取不同陳卒青曲縣鄭氏曰樂縣謂鍾磬之屬縣
氏龍人致冠自違其例尚言曲縣鄭氏曰樂縣謂鍾磬之屬縣
也王肅云軒縣開許之樊纓之飾鄭氏云樊讀如擊帶之擊謂
一而故謂之曲縣許之樊纓之飾鄭氏云樊讀如擊帶之擊謂
今馬大帶也纓今馬鞅也玉路金路象路其樊及纓皆以五采
纓是繁纓為馬之飾皆諸侯之服也按儀禮既夕士薦馬纓三
就為送葬設盛服爾又諸侯之卿有受華輅木輅之賜皆有繁
纓特賜乃有也皆主欲獻子陳氏曰傳見內外乞師皆不書見
非正法所有也皆主欲獻子陳氏曰傳見內外乞師皆不書見
義今按外相乞藥書將下軍孔氏曰宣十二年郊之戰傳稱荀
師不告不入例藥書將下軍孔氏曰宣十二年郊之戰傳稱荀
軍部克佐之趙朔將下軍藥書佐之十三年晉殺先穀當是士
會佐中軍部克將中軍是林父卒矣當是卻克佐中軍疑是荀首
十六年士會將中軍是林父卒矣當是卻克佐中軍疑是荀首
將上軍荀庚佐之十七年士會請老卻克將中軍當是荀首
中軍荀庚將上軍所以知者此年傳稱楚屈巫對莊王云知營
之父中行伯之季弟也新佐中軍則荀首於莊王之世已佐中
軍明士會老後卻克遷而荀首代也首於郊戰尚為大夫不應
宣之未年得佐中軍故疑先穀死後代卻克佐中軍也明士會
庚來聘傳稱中行伯之季弟也新佐中軍則荀首於莊王之世已佐中
矣林父卒來已文不應始用荀庚其位在二則此時荀庚將上軍
軍士會老後荀庚將上軍故杜以荀士變代荀庚也趙朔以
來趙朔無代今藥書將下軍則趙朔卒矣故知藥書代趙朔不

春秋左傳卷之五十五

書佐下軍也 未絕鼓音 孔氏曰周禮大僕軍旅田役贊王鼓

鼓以令衆 右援枹而鼓 枹擊鼓也 奉觴加璧以進 孔氏曰襄

陳傳曰陳侯免擁社子展執紼而見馬法 五伯之霸也 鄭語云

祝融能昭顯天地之光明其後八姓昆吾為夏伯矣 大彭豷韋

能改物是三代有五伯矣 伯者長也 言為諸侯之長也 鄭云豷

子衰諸侯與故曰霸 霸把也 言把持王者之政教故其字或作

伯或作霸 穆不成 伯楚莊吞噬中國豈有所謂勤而撫之以是也

命之而復於寡君 孔氏曰禮承玉帛之物名為縹藉藉是承薦

所得則與口為 敢不唯命是聽 陳氏曰無名以怒出師以貪成之 禽鄭

自師逆公 陳氏曰傳言四卿要公勞師故 皆受一命之服 孔氏

三帥皆卿也 本國三命故魯賜以三命之服 周禮大夫再命此

正亞旅皆大夫 本國一命故皆受一命之服 周禮大夫再命此

司馬司空皆 命者春秋之時其事已異於周禮故大夫一命

又曰司馬司空 本是卿官之名但晉之諸卿皆以三軍將佐為

號其司馬司空皆大夫之官 興帥至於亞旅本是大夫官名

軍行有此大夫從者司馬主甲兵司空主營壘興帥主兵車惟

正主斥候亞旅次於卿是衆大夫 何勞錮馬 陳氏曰傳因陽橋

也無專職掌散供軍事故後言之 許靈公為右 孔氏曰諸言御戎

故楚令尹子重 尹子重書人 故曰價盟 釋例曰書

云彭名御戎知王戎車亦行也 若君親在軍則君當車中御者

不在故不立戎右使御者在 中令蔡許二 故曰價盟 釋例曰書

君居王車上當左右之位 若夾衛王然 故曰價盟 釋例曰書

卿所以成晉為盟主也 陳氏曰傳釋六國之大夫 三年討邲之

役也 復故傳自其始叛言之 上失民也 齊魯如潰 其位在三

春秋左傳卷之五十五

知此時誰代 藥 未絕鼓音 孔氏曰周禮大僕軍旅田役贊王鼓

書佐下軍也 未絕鼓音 孔氏曰周禮大僕軍旅田役贊王鼓

鼓以令衆 右援枹而鼓 枹擊鼓也 奉觴加璧以進 孔氏曰襄

陳傳曰陳侯免擁社子展執紼而見馬法 五伯之霸也 鄭語云

祝融能昭顯天地之光明其後八姓昆吾為夏伯矣 大彭豷韋

能改物是三代有五伯矣 伯者長也 言為諸侯之長也 鄭云豷

子衰諸侯與故曰霸 霸把也 言把持王者之政教故其字或作

伯或作霸 穆不成 伯楚莊吞噬中國豈有所謂勤而撫之以是也

命之而復於寡君 孔氏曰禮承玉帛之物名為縹藉藉是承薦

所得則與口為 敢不唯命是聽 陳氏曰無名以怒出師以貪成之 禽鄭

自師逆公 陳氏曰傳言四卿要公勞師故 皆受一命之服 孔氏

三帥皆卿也 本國三命故魯賜以三命之服 周禮大夫再命此

正亞旅皆大夫 本國一命故皆受一命之服 周禮大夫再命此

司馬司空皆 命者春秋之時其事已異於周禮故大夫一命

又曰司馬司空 本是卿官之名但晉之諸卿皆以三軍將佐為

號其司馬司空皆大夫之官 興帥至於亞旅本是大夫官名

軍行有此大夫從者司馬主甲兵司空主營壘興帥主兵車惟

正主斥候亞旅次於卿是衆大夫 何勞錮馬 陳氏曰傳因陽橋

也無專職掌散供軍事故後言之 許靈公為右 孔氏曰諸言御戎

故楚令尹子重 尹子重書人 故曰價盟 釋例曰書

云彭名御戎知王戎車亦行也 若君親在軍則君當車中御者

不在故不立戎右使御者在 中令蔡許二 故曰價盟 釋例曰書

君居王車上當左右之位 若夾衛王然 故曰價盟 釋例曰書

卿所以成晉為盟主也 陳氏曰傳釋六國之大夫 三年討邲之

其位在三

練陳氏曰外君臣特相宋公殺之不書罪在國龜定王崩不書

非衛文王六年非由人也若然場宮復何謂乎劉氏曰左氏

曰武宮為武軍杜氏知其謬因護侵宋鄭伯宗非卿合書人併

之令以衛將尊師衆舉重故書其帥師既書其帥師又晉遷于

新田不書見晉師遂侵蔡陳氏曰傳以申息之師救蔡

以申息為經營中國之本故三軍二廣不常出而大抵用申息

之子其如申息之老何二十六年申公叔侯成齊文九年息公

子朱伐陳成六年以申息之師救蔡其後襄瓦敗申息之師于

秦遂昔宣王之世申伯實以王舅為南國之屏翰所以扞城王

亦在焉七年斯不亡矣言吳入中國而識者懼乃通吳于晉

陳氏曰傳著晉用巫伐巢伐徐陳氏曰傳見吳楚是以始大通

吳於上國江陳氏曰傳著吳強之漸故曰始林氏曰楚人禦吳以

淮西也入州來淮北也吳楚爭淮自此始自雞父之師晉反

一敗而吳得州來滅巢及鍾離矣是則亡郢始於失淮晉反

焉傳見不書八年獲申驪陳氏曰晉自此因有諸侯之事遂

荀偃大獲焉陳氏曰為九來納幣禮也說者疑昏禮不當使公

父昆弟同姓之卿與異姓之卿何異如魯鄭無復異姓之卿來

歸自杞故書卒且繫之杞與罪出異傳非是異姓則否云

妙已曹邠鳩弋同姓國少疑此禮難行蓋自大國吞滅已後言

之傳惟言同姓不言國欲併及卿大夫亦是通時俗為例然非

禮意如衛晉來媵苟非先王之制循習已久安肯如此膏育亦

以為廢不必同姓所以博異氣鄭箴云禮納女於天子云備百

姓納女於國君云備酒漿不九年吳人不至陳氏曰傳於是年

得云百姓是不博異氣也九年吳人不至記吳人不至為厲

練陳氏曰外君臣特相宋公殺之不書罪在國龜定王崩不書

非衛文王六年非由人也若然場宮復何謂乎劉氏曰左氏

曰武宮為武軍杜氏知其謬因護侵宋鄭伯宗非卿合書人併

之令以衛將尊師衆舉重故書其帥師既書其帥師又晉遷于

新田不書見晉師遂侵蔡陳氏曰傳以申息之師救蔡

以申息為經營中國之本故三軍二廣不常出而大抵用申息

之子其如申息之老何二十六年申公叔侯成齊文九年息公

子朱伐陳成六年以申息之師救蔡其後襄瓦敗申息之師于

秦遂昔宣王之世申伯實以王舅為南國之屏翰所以扞城王

亦在焉七年斯不亡矣言吳入中國而識者懼乃通吳于晉

陳氏曰傳著晉用巫伐巢伐徐陳氏曰傳見吳楚是以始大通

吳於上國江陳氏曰傳著吳強之漸故曰始林氏曰楚人禦吳以

淮西也入州來淮北也吳楚爭淮自此始自雞父之師晉反

一敗而吳得州來滅巢及鍾離矣是則亡郢始於失淮晉反

焉傳見不書八年獲申驪陳氏曰晉自此因有諸侯之事遂

荀偃大獲焉陳氏曰為九來納幣禮也說者疑昏禮不當使公

父昆弟同姓之卿與異姓之卿何異如魯鄭無復異姓之卿來

歸自杞故書卒且繫之杞與罪出異傳非是異姓則否云

妙已曹邠鳩弋同姓國少疑此禮難行蓋自大國吞滅已後言

之傳惟言同姓不言國欲併及卿大夫亦是通時俗為例然非

禮意如衛晉來媵苟非先王之制循習已久安肯如此膏育亦

以為廢不必同姓所以博異氣鄭箴云禮納女於天子云備百

姓納女於國君云備酒漿不九年吳人不至陳氏曰傳於是年

得云百姓是不博異氣也九年吳人不至記吳人不至為厲

秦晉成起十年晉立太子州蒲以為君

秦晉成起十年晉立太子州蒲以為君

秦晉成起十年晉立太子州蒲以為君

不有定體不得異文以盡事變又言鄭伯歸傳見諸侯被謚之
 也陳氏曰傳言葬自內書今按公既見止魯人不復使人送葬
 十一午且泣盟也劉氏曰若聘重盟輕略盟卻擊之盟又何故
 今按經書外臣來盟者四魯臣如外泣盟者亦四皆無交游者
 此未知何據上言公請受盟而後使歸恐盟主於與國無交游
 是傳誤周公楚陳氏曰傳見三日復出奔晉陳氏曰傳言明秦
 伯歸而晉成陳氏曰傳見晉失信十二年周公自出故也王
 內京師故自周盟于宋西門之外陳氏曰傳見晉楚嘗同盟不
 言出傳例非盟于宋西門之外書至襄二十七年特書之
 且泣盟例在隱七年不告十三年而重賄之凡大夫從公行史不書
 此遂從劉康公成肅公會晉侯伐秦王室例在文三年秦師敗
 績陳氏曰不書秦敗績及不更女父秦爵二十等四不更十左
 世氏曰傳此有不更女父襄十一年有庶長鮑庶長武春秋
 世已以此名蓋後以漸增之商君定為二十非是商君盡漸
 也逐晉侯于新楚書晉侯殺子印子羽相殺不書下負芻殺其

天子而自立也陳氏曰天子未嗣位過十四年是先君宗卿之
 嗣也世本孫氏出於衛衛侯見而復之陳氏曰復宜不書傳言
 旨酒思柔云鱣其不敬者韓詩說鱣五升詩良邦云有解其
 則鱣是尊君命也元說見宣鄭伯復伐許陳氏曰連兵雖君將
 角貌非聖人誰能脩之此或君子之言但傳為十五年不然則否
 人執者史策之恒辭稱君執者經變文與伯主以討罪之義遂
 傳例不知篡奪之罪重於虐民陳氏討其君不罪其民皆非
 逃奔宋陳氏曰奔者無罪許之乃反經書奔晉自晉歸傳言至
 晉告故歸亦書自晉見其出入皆挾晉為重不復詳所至者
 外也杜以外納告非也言自不必外納劉氏又疑華元內有魚
 石之援不待挾晉而入亦非也言背其族也蕩山殺不書族與
 魚石所以止華元實畏晉耳言背其族也成得臣闕宜申同
 傳皆不遂出奔楚書者族同罪同獨書魚石舉重不遷許子葉
 能發例不遂出奔楚書者族同罪同獨書魚石舉重不遷許子葉
 許以畏鄭故假外援以遷十六年滕文公卒偶連鄭伐宋事注
 故經不言遷之者他倣此文也孔氏曰樂懼戴公六世孫本有
 云因廢有喪費其敗諸洧破文也將鉏為樂氏之族不知所出
 矣說在僖十九年敗諸洧破文也孔氏曰樂懼戴公六世孫本有

至于鳴鴈陳氏曰不書併入鄢陵陳不違陳氏曰潘旭之子其名為黨襄二公出于壞

陳氏曰徹七札馬氏曰潘旭之子其名為黨襄二公出于壞

陳氏曰徹七札馬氏曰潘旭之子其名為黨襄二公出于壞

陳氏曰徹七札馬氏曰潘旭之子其名為黨襄二公出于壞

陳氏曰徹七札馬氏曰潘旭之子其名為黨襄二公出于壞

陳氏曰徹七札馬氏曰潘旭之子其名為黨襄二公出于壞

陳氏曰徹七札馬氏曰潘旭之子其名為黨襄二公出于壞

陳氏曰徹七札馬氏曰潘旭之子其名為黨襄二公出于壞

陳氏曰徹七札馬氏曰潘旭之子其名為黨襄二公出于壞

陳氏曰徹七札馬氏曰潘旭之子其名為黨襄二公出于壞

陳氏曰徹七札馬氏曰潘旭之子其名為黨襄二公出于壞

陳氏曰徹七札馬氏曰潘旭之子其名為黨襄二公出于壞

盧叛凡賊者叛史皆帥師圍盧諸侯自圍其邑史不書而復之傳見所以

而立其左右陳氏曰傳見殺大夫乃因奉孫周以事君周語

晉自驪姬之譖不畜羣公子故周適周事單襄公談伯談

陳氏曰傳見晉殺其大夫也傳見殺三郤公之意殺胥童者書偃

胥童不以兩下相殺書者實以十八年使程滑弒厲公當國起

不言賊主名以車一乘陳氏曰傳言君以穀叛故也說在宣

悼公即位釋例曰厲公見殺悼公自外紹立本非君臣無喪制

云謂卿大夫以下也與尊者為親不取以輕服服之計厲是文

公之曾孫悼是文公之玄孫有總麻之親法當服斬而云無喪

制者悼公體敵且葬厲公以車一乘國內尚不以迎之為君不可責

悼公服斬也縱使當為之使魏相士魴魏頡趙武為卿使晉語云

子佐下軍曰邲之役呂錡佐知莊子於下軍獲楚公子穀臣與

春秋左傳卷五

十一

走

其可忘乎故以魏季屏其宗使令狐文子佐之曰昔克潞之役
 秦來圖敗晉功魏頡以其身退秦于輔氏親止杜回其勳銘于
 景鐘至于今不忘其子不可不與也又曰呂宣子魏相也彘共子士魴也
 子能恤大事使佐下軍孔氏曰呂宣子魏相也彘共子士魴也
 令狐文子魏頡也趙武使脩士為之法孤也士為武子為大傳
 父祖功名頡著故不序使脩士為之法孤也士為武子為大傳
 其法可導故使二大夫居其官而脩其法二人皆為大夫非孤
 卿也僖二十八年晉作三行三十一一年即罷之以為五軍彼云
 屠擊將右行未知辛即屠擊之子孫也為此人之先祖代屠擊也正
 以荀林父將中行遂以中行為氏故謂此人之先祖代屠擊也正
 為氏使訓勇力之士時使僕掌御戎車春秋征伐之世以御戎
 耳為重校正當周禮校人校人不屬大御此蓋諸侯兼官諸御謂
 諸御車之人設令國有千乘乘有一御皆令此官教之周禮有
 司右士也掌羣右之政凡國家勇力之士能用五兵者屬馬
 更有戎右中大夫此司士蓋周禮司右之類故為車右屬官勇
 力之士皆謂為車右者也設令國有千乘乘有一御皆令此官教之周禮有
 乘乘有一右總使此官訓之使不犯法立軍尉以攝之若梁餘
 子養御罕夷解張御卻克之使訓羣駒禮孔氏曰周禮齊僕
 類往恒有定負掌共御御使訓羣駒禮孔氏曰周禮齊僕
 以賓朝覲宗遇享食皆乘金路杜言乘馬御乘車之僕則當彼
 齊僕也月令季秋天子乃教田獵命僕夫七駒咸駕載旌旒則
 駒是主駕之官鄭玄云七駒謂趣馬主駕之官駕車以共御者程鄭為乘
 趣馬掌駕說之頡是駒為主駕之官駕車以共御者程鄭為乘

馬御之貴者故令掌駕之官亦屬之戎車貴強力以惡曰復
 乘車尚禮容故訓羣駒令教馬進退使合禮法也
 入劉氏曰事與例合者少與例違者多不託之從赴則託之從
 某例惟注者推言之不復可信也陳氏曰傳言楚人伐宋以
 納魚石故書入衛人弑其君以逆衛侯衍故書歸見入者難辭
 歸者易辭也而作例者曰凡去其國國逆而立之曰入諸侯納
 之曰歸殊失傳意今按晉必恤之陳氏曰傳言楚納楚子重救
 歸入言復說見屬辭
 彭城伐宋陳氏曰傳見嬰齊書晉侯師于台谷以救宋陳氏曰
 雖君將不書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之五

大序四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之五

三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之五
晉必帥之魚石而晉將與禁于重味
晉必帥之魚石而晉將與禁于重味
晉必帥之魚石而晉將與禁于重味
晉必帥之魚石而晉將與禁于重味
晉必帥之魚石而晉將與禁于重味
晉必帥之魚石而晉將與禁于重味
晉必帥之魚石而晉將與禁于重味
晉必帥之魚石而晉將與禁于重味
晉必帥之魚石而晉將與禁于重味
晉必帥之魚石而晉將與禁于重味

襄公上 杜氏集解襄元第十四盡襄三第十六

元年追書也

元年追書也也傷二年遂城虎牢不繫鄭者伯主之令以內辭書也哀三年圍戚不繫衛者以有衛石曼姑也此圍

也其為追書明矣但傳以非宋地發義則失之且登叛人

也孔氏曰不與楚得取邑封彭城降晉晉降彭城而歸諸宋見

也人故使彭城還繫於宋也彭城降晉後二十六年傳邑不言

也降與鄭郭小齊大子光為質於晉陳氏曰傳為三入其郭賈逵

也國與杜說非齊大子光為質於晉陳氏曰傳為三入其郭賈逵

也諸侯之師不序今按不叙諸侯師說見宣九年晉人降彭城以

也五大夫歸討齊不齊會皆在正月則此非圍以待晉師陳氏曰傳

也師所以不以為之援陳氏曰傳言二君侵宋呂留陳氏曰不

也書會晉師不以為之援陳氏曰傳言二君侵宋呂留陳氏曰不

也以葉氏曰此乃疆弱相傾何謀事補闕之云周官春朝二年君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之五

百七十五

子是以知齊靈公之為靈也陳氏曰為六年於是子罕當國

君薨聽於冢宰不須攝行君事此令子罕當國者鄭國周於晉

法也子罕為政已正知當國者為攝君矣沈氏云魯國

歲國家無虞今信公年雖長大夫為偏於晉楚故令子罕當國也

晉師侵鄭不見宋師衛甯殖官命未改正孔氏曰先君

六年晉侯改服備官是其事也先君未葬皆因舊事不得

命臣故云官命未改庶事悉皆未改不可即違先君言此者不

意故也故書曰楚殺其大夫公子申陳氏曰嬰齊公子正夫

為政故不競於晉嬰齊平三年吳人伐楚陳氏曰吳伐楚自此

在明年壬夫殺在五年寡君懼矣孔氏曰周禮九拜一曰稽敢不稽首陳氏曰傳言諸

子與之禮食者若公食大夫禮以大夫為賓公親為之特設禮

食服虔云於是魏頡卒矣使趙武將新軍代魏頡升魏絳佐新

軍代趙武也世族魏顆魏絳俱是魏擊之子顆士富為侯奄

陳氏曰傳是魏擊之子顆士富為侯奄四年今我易之

陳公之善楚司馬公子何忌侵陳陳氏曰楚

難哉傳記韓獻子之言與五年楚宣王宣楚彭名侵陳陳氏曰楚

無禮故也禮蓋緣臧武仲語而失之使臣弗敢與聞周禮大

伯也孔氏曰元命長也牧是州長怡是二伯雖命數不同俱是諸

侯之季孫不御傳始言無榘不虞終言請木用價明不從始議

長也羊作定弋據定夫人直從夫夷羿收之伯明君此寒國之時棄

謚此乃妾母謚定不嫌相同夷羿收之伯明君此寒國之時棄

為氏失人故也孔氏曰夏本紀禹生啓啓生太康為羿所距

立其弟仲康為天子則仲康羿之所立但羿逐其權元年傳

此以君寡立為三田以時陳氏曰傳言景公以成而復伯邾人莒人
伐鄆書臧鄆不書後敗于狐貍臧史不書魯於是乎始髮曰髮
之形制禮無明文鄭眾以為象麻與髮相半結之杜以鄭眾為
長故用其說於時魯師大敗遺棄者多婦人迎子迎夫不能備
其凶服唯髮而已同路迎喪以髮相弔傳言魯於是始髮者自
此以後遂以髮為弔服雖有吉者亦髮以弔人檀弓曰魯婦人
也髮者則衣也自敗於壺駘始也鄭玄云時家家有喪髮而相弔
弔服則與注禮弓云大夫之妻錫衰五年晉人執之陳氏曰傳
士之妻則與注禮弓云大夫之妻錫衰五年晉人執之陳氏曰傳
王叔出奔為十年言比諸魯大夫也陳氏曰傳釋經不書及下書
仲孫蔑孫君子謂楚共王於是不刑當也共王殺之何謂不刑
平解經若此取舍安從哉陳氏盟于戚陳氏曰傳言晉與吳盟
曰傳見楚以不殺殺二大夫會于城棣以救之凡會伐會侵
無之而後可陳氏曰傳見楚用會于城棣以救之凡會伐會侵
其地杜公在位主人迎先大夫之夜將止于門外君釋菜視先
升堂君即位序端士喪禮君若有賜焉則視飲既布衣君至
位于堂廉盤西北面東上主人房外南面主婦尸西東面遷尸

位于堂廉盤西北面東上主人房外南面主婦尸西東面遷尸
卒歛宰告主人降北而于堂下君撫之主人拜稽顙君降升主
人馮之命主婦馮馮之士之喪將可不謂忠乎專國政傳舍大惡
大斂君不在其餘禮猶大夫安得遽有貢賦於魯蓋魯人受其
錄小善亦當六年鄭特賂也魯以往年夏屬鄆秋使聽命於會
時流俗之論六年鄭特賂也魯以往年夏屬鄆秋使聽命於會
財賄杜遷菜于鄉孔氏曰鄉即小鄉也小鄉附屬於齊故城萊
說非傳言又言遷則所遷者其族屬人七年宜其不從也孔氏
民與經言遷紀那部同非必其君七年宜其不從也孔氏
孟春之月月令曰是月也天子乃以元日祈穀于上帝即是在
天之祭也其下即云乃擇元辰天子親載耒耜躬耕帝籍是郊
而後耕也獻于此言正與禮合據此郊天之禮必用周之三月
而雜記云孟獻子曰正月與禮合據此郊天之禮必用周之三月
以有事於祖七月而禘獻子為之也此與禮記俱稱獻子二文
不同必有一縷禮記後人所錄左傳當得其真若七月而禘獻
子為之則當獻子之時應有七月禘也足知禮記之言非獻子矣
書何氏曰五縣為遂則遂正當周禮之遂人也掌使掌公族
遂孔氏曰五縣為遂則遂正當周禮之遂人也掌使掌公族
大夫使掌是與諸公族大夫為師長也公登亦登聘禮公迎賓
朝門公揖入立於中庭紉賓賓入三揖至于階三讓公升二等
紉賓賓入立於中庭紉賓賓入三揖至于階三讓公升二等

王始升而以瘧疾赴于諸侯孔氏曰魯之隱則亦不以被賦赴諸
 等始升而以瘧疾赴于諸侯孔氏曰魯之隱則亦不以被賦赴諸
 此不言伯實為子所為而以瘧疾赴於諸侯亦如隱之類
 而不言於鄭伯而經以卒書之說在後傳而執之使公子黃陳侯
 皆言於鄭伯而經以卒書之說在後傳而執之使公子黃陳侯
 逃歸陳氏曰傳因言公子黃所八年孫擊孫惡出奔衛陳侯
 子不告也今按凡辟殺諸鄭子國子耳侵蔡傳見子尊晉侯也
 陳氏曰傳釋卿不乃及楚平陳氏曰傳言鄭以六年司里孔
 曰周禮里宰每里下士一人謂六遂之內二十五家之長也此
 言司里謂司城內之民若令城內之坊里也里必有長不知其
 官之名使伯氏司正徒孔氏曰大司徒掌其政教凡國之小司
 城內諸里之長也正徒孔氏曰大司徒掌其政教凡國之小司
 事致民是司徒掌徒役也言具正徒司里所使遂正所納皆役
 臨時調民而役之若今之夫役也司徒所具正徒者常供官役
 若今之奔火所孔氏曰此遂正當天子之職云大夫故遂大夫職
 正丁也奔火所云各掌其遂之政令遂人職云五家為隣五隣
 為里四里為鄣五鄣為鄙五鄙為縣五縣為遂鄭司農云王國
 百里內為六鄣外為六遂鄭玄云郊內比閭族黨州鄉郊外隣
 里鄣鄙縣遂異其名者示相變耳尚書費誓云魯人三郊三遂
 然則諸侯之有鄉遂亦以郊內外別之也郊內屬鄉郊外屬

遂華直言具正徒不言其事者以是郊內之民共救火百役
 即上蓄水潦積土塗之類非唯救火而已若郊保之民既遠故
 使隨火所起奔往亦如之備刑鼎而救向責之晉鑄刑鼎而仲
 救之直救火而已亦如之備刑鼎而救向責之晉鑄刑鼎而仲
 尼識之此言刑器必不在鼎也武守職使皇鄭掌此事皇鄭必
 或書於板號此板為刑器耳武守職使皇鄭掌此事皇鄭必
 是司馬也校正主馬於周禮為校人是司馬之屬官也周禮司
 馬之屬無主車之官昭四年傳云夫子為司馬與工正是諸侯
 命此二官出車馬備兵甲以防非常也言武守者甲兵器
 藏於府庫若今武庫使庀府守遠云然周禮大宰傳無其文賈
 其守此武庫也庀府守遠云然周禮大宰傳無其文賈
 之六典謂府庫守藏今知之不然者以百司府藏已屬左右二
 為府守謂府庫守藏今知之不然者以百司府藏已屬左右二
 上華閱討石官官庀其司向成討左亦如之則府藏已屬左右二
 師總令尋官所主按京三年魯遭火災出禮書御書藏象二
 以典籍焉重明此府守是六官之典也倣宮孔氏曰周禮無司宮
 若以典籍焉重明此府守是六官之典也倣宮孔氏曰周禮無司宮
 臣寺人王肅云今後宮繡承巷是巷者宮內道名伯長也是宮
 內門巷之長也詩巷伯云寺人孟子作爲此詩故知巷伯是宮
 也二師令四鄉正敬享孔氏曰周禮大司徒五黨為比五比
 州為鄉鄉大夫每鄉一人此周禮鄉大夫別鄉正非鄉與之但
 其所職掌當天子之鄉大夫耳周禮鄉大夫屬司徒此鄉正言

不知所從則當摠論弗得出矣葉氏曰穆姜不應自暴其過
 辨故姜亦以彖為言如此蓋卜筮家說穆姜之言
 為書傳不能辨而妄信之今按傳秦人侵晉陳氏曰不書至肆
 所載占筮事凡十八處皆此類也秦人侵晉陳氏曰不書至肆
晉圍鄭諸侯之軍內犯法者皆從鄭伯周禮小宗伯掌三族之
 謂之門子鄭玄以諸侯復伐之一役非再晉侯以公宴于河上
 云正室適子也舉史不書晉侯以公宴于河上
 公有適祖母之喪晉侯不當與諸侯宴于溫諸侯在喪廢禮其來速矣
 也晉平與梁之會亦與諸侯宴于溫諸侯在喪廢禮其來速矣
 孔氏謂傳皆無譏則卒哭一星終也孔氏曰直言一星終知是
 之後得宴樂何其謬也卒哭一星終也
 五星金水日行一度土三百七十七日行星十二度火七百八
 十日行星四百一十五度四者皆不得土二年而一終唯木三
 百九十八日行星三十三度十二度而一終星以先君之桃處之
 周舉其大數十二年而一終故知是歲星以先君之桃處之
 孔氏曰冠必在廟既行裸享祭必有樂所言金石節之謂冠時
 之樂非祭祀之樂也諸侯之冠禮亡大戴禮言冠於士三冠
 後更加玄冕是也士冠禮亦行於廟而為祭祀士無樂可
 設而唯桃同耳天子有二桃諸侯無桃聘禮云不腆先君之桃
 是謂始祖也諸侯五廟則桃始祖也是亦廟也言桃者桃尊而
 廟親待賓客者尚尊者不待至魯而假於衛者及諸侯賓客未
 散故冠于成公之廟假鐘磬其裸享之禮歸魯乃祭耳三駕而

楚不能與爭陳氏曰傳言十年挾之以出門者編板廣長如門

施關機以縣門上有以成一隊考工記車人為車柯長三尺

四尺車戟常崇於丈四尺也八言自會也陳氏曰傳賓祭用之

尺曰尋則戟長一丈六尺也八言自會也陳氏曰傳賓祭用之

四代為季札舞四代之樂知四代之樂魯皆有之明堂位云凡

朝則作四代之樂也然則禘是三年大祭禮無過者知禘祭於大

賓得同禘者敬隣國之賓故得用大祭之樂也其天子享諸侯

亦同祭樂故大同樂云大祭祀王出入奏王夏尸出入奏肆夏

其他如祭祀鄭注云王出入奏王夏尸出入奏肆夏又祭統

云大嘗禘升歌清廟下管象仲尼燕居云兩君相見亦升歌清

朝下管象是祭與享賓用樂同也劉炫云禘是大禘賓得與同

者享賓用樂禮傳無文但賓禮既輕必異於禘魯以享賓當時

見荀蓄鄭皇耳帥師侵衛上書伐楚子囊鄭子耳伐我西鄙
 無不書之法陳氏繁謂不悉書非也楚鄭故長於滕傳言序諸
 志在圖蕭以退為進非實伐魯故史不書故長於滕傳言序諸
 出伯主言無大夫焉釋氏曰傳聽政辟以孔氏曰子好專權自
 於己為盟載之書曰自群卿諸司以言將歸焉城虎率則虎率
 下皆以位之次序一聽執政之法言將歸焉城虎率則虎率
 久已為晉非復鄭有晉侯之意鄭人若服也侵鄭北鄙而歸九年
 將歸之焉善晉侯故探其心而繫之鄭也
 不能舉其契夫聽王卿士之訟十一年將作三軍昭五年舍
 中軍知此時作者作中軍是魯本無中軍也此言請為三軍各
 征其軍知往者前二軍皆屬公三卿不得專其民也此時襄公知
 弱季氏世秉魯政因周公之少欲專其民故假立中軍以改作也
 禮明堂位云成王封周公於曲阜地方七百望其時必有三軍
 蓋自文公以來伯主之令軍多則貢重自減為一軍耳非是魯
 眾不滿三軍也往若若減一軍亦應書之而經不書者季氏秉
 國權專擅改作早弱公室故史特書之若軍家自量強弱其軍
 或益或損史不須書也蘇氏又云蒐于紅華車千乘所以今
 三軍者時采地眾多公邑民少故不能備三軍三子
 三子者時采地眾多公邑民少故不能備三軍三子
 三子者時采地眾多公邑民少故不能備三軍三子

則異於是矣以魯國屬公之民皆分為三亦謂之三軍其軍之
 民不啻一萬二千五百家也何則魯國合竟之民屬公者豈惟
 有三萬七千五百家乎明其決不然矣此作三軍與禮之三軍
 名同而實異也春秋之世兵革遞興出軍多少量敵彊弱士卒
 之數無復定準成二年鞏之戰晉軍八百乘計有六萬人唯三
 卿帥之昭十三年平丘之會晉叔向云寡君有華車四千乘在
 計四千士卒成二十四軍時晉國唯立三軍則甲車四千乘革
 軍耳其軍豈止一萬二千五百人乎昭八年魯蒐于紅華稱革
 車千乘千乘之眾充三軍之數明知此分也各征其軍孔氏曰
 竟之民以為三軍軍之所統其數異於禮也各征其軍往民
 皆屬公稅其民以分賜群臣今武子欲令民即屬己己所應
 得自稅取之恐穆子不從故先告之言軍之家屬者丁壯從軍
 者官無所稅其家屬三子各毀其乘孔氏曰往民皆屬公二
 不入軍者乃稅之耳三子各毀其乘非征伐不屬二子故三
 子自以采邑之民以為己之私乘如子產出兵車十七乘之類
 今既三分公室所分得者即是已有不須更立私乘故三子各
 自毀壞舊時車乘亦不入者倍征者國內三分有一人即所得
 伍以足成三軍也
 謂共官力役則今之丁也邑謂賦稅若今之租調也知邑是賦
 稅者從民入官惟有力役與賦稅耳賦稅而謂之邑者賦稅所
 入若私邑然使盡為臣征孔氏曰昭五年傳追說此事云季氏盡
 叔孫氏臣其子弟不臣父兄謂取二分而二歸公也孟氏取其
 半又如叔孫所取其中更取其半又以半歸公謂取一分而三

歸公也此言孟氏是子弟中課取其父兄分半以鄭子展侵宋
 陳氏曰不書宋侵鄭東侵舊許氏曰許南遷而鄭得之名山名
 書鄭氏曰鄭氏云會同之盟神明神監之謂之司盟司盟非一神
 川也其司慎亦不知指斥何神但在山川之上知其是神耳
 名山山之名者謂五嶽秦右大夫詹帥師從楚子見秦附楚
 四鎮也名川謂四瀆也
 實鄭子展出盟晉侯外泄盟雖伯主史會子蕭魚蕭魚經雖無
 月但會下有冬故以爲會史官失之也傳言甲兵備射禮數
 一筭爲奇是歌鐘二肆孔氏曰周禮小胥云凡懸鐘磬半爲堵
 淳爲耦也
 六枚而在一筭謂之堵一堵磬一堵肆以傳唯云歌鐘故但解鐘
 則兼有磬矣若其無磬不得成肆杜以傳唯云歌鐘故但解鐘
 數云三十二枚其磬數亦同矣此二肆皆爲編懸也下云藏在
 及其鐘磬者鐘是鐘磬是大磬皆特懸之非編懸也
 盟府孔氏曰信五年傳曰號仲號叔爲文王卿士勲在王室藏
 禮也石氏曰以魏絳蒙賜始有金秦庶長鮑庶長武外微者稱
 者合二傳爲例陳氏未賜不得有也
 有得書人之義此以伐晉爲重故微者得書考之經傳左氏爲

是後放此陳氏曰秦不易秦故也陳氏曰譏不在晉故不書十
 加兵於晉二十年矣
 二年臨於周廟禮也孔氏曰杜以下文周廟尊於周公之廟知
 爲周公出文王故魯立其廟也哀二年崩瞞禱云敢昭告皇祖
 文王衛亦立文王廟也郊特牲曰諸侯不敢祖天子大夫不敢
 祖諸侯而設公廟之設於私家非禮也劉氏曰魯君僭而立周廟
 三家潛而設公廟之設於私家非禮也劉氏曰魯君僭而立周廟
 異姓臨於外同姓於祖廟同宗於禴及姑姊妹之姊妹爲姑
 廟於義足矣陳氏曰傳見吳始於禴及姑姊妹之姊妹爲姑
 光曰春秋傳云姑姊妹然則古人謂姑姊妹是謂姊妹蓋父之姊爲
 姑姊妹之姊妹爲姑姊妹然則古人謂姑姊妹是謂姊妹蓋父之姊爲
 爲夫人寧禮也多孔氏曰楚共王以成元年即位秦嬴歸楚蓋應
 使歸寧按昭元年在杜云鍼奔晉其母既沒連言之耳陳氏曰景公之弟
 昭元其母猶在杜云鍼奔晉其母既沒連言之耳陳氏曰景公之弟
 合且爲宋之十三年孟獻子書勞于廟禮也孔氏曰公朝于晉
 盟釋齊秦起
 勳非惟討伐之功雖或常行有以定國安民亦書功於廟也趙
 伯循曰從朝還非有軍戎之事何勞之有今按當時諸侯以善
 事伯主內外無虞爲勞績衰世之意凡書取言易也隱四年春
 也書勞即書至杜說非辨見桓二年凡書取言易也隱四年春
 莒人伐杞取牟婁上言伐下言取非易也五年冬宋人伐鄭圍
 長葛至六年冬取長葛取得爲易乎今按根牟鄭邾皆不絕其
 文

祀故書取趙伯循曰凡得國而不言弗地曰入陳氏曰按此與
 滅者不絕其祀也傳蓋不知此義
 弗地曰入陳氏曰按此與
 相違今不取葉氏曰傳以從於下軍禮也長也從軍曰卒謂十人
 不明經故多歧以幸中軍內十人之長率其步卒車士與其新
 軍官屬新軍將佐皆遷其類令下軍將佐兼領之周禮夏官凡軍制
 不言十人有長而此云什吏者齊語管子設法吳語王孫雄設
 法司馬法三者數人置帥皆以什計之異於周禮則晉人為軍
 或十人所以從先君於禰廟者近也計昭穆之次昭次入昭廟
 置吏也所以從先君於禰廟者近也計昭穆之次昭次入昭廟
 穆次入穆廟皆代為祖廟而言大夫從之陳氏曰傳記大吳
 為禰廟者謂與見在生者為禰廟大夫從之陳氏曰傳記大吳
 侵楚陳氏曰雖伐喪不獲公子黨陳氏曰傳見吳楚構楚人歸
 之陳氏曰為三十年良霄十四年以退吳人事於秦勢豈能為
 再見且言歸行人不書十四年以退吳人事於秦勢豈能為
 吳謀楚其通吳以撓楚不過欲其自相攻而已范宣子數吳不
 德而退之蓋設辭以拒其伐楚之謀杜氏責其伐喪或者又疑
 傳妄職女之由劉氏曰此皆不實也諸侯解體非戎之過范宣
 皆非職女之由劉氏曰此皆不實也諸侯解體非戎之過范宣
 和諸侯語遂睦至此一年何故遽逐我諸戎孔氏曰僖二十二年
 有言語漏泄不如昔者之事惠公歸自秦而誘以來此言秦人逐之
 戎于伊川昭九年傳云惠公歸自秦而誘以來此言秦人逐之
 惠公與田三文不同者此我本處瓜州明遠在秦之西北秦貪

其土晉貪其人二國共誘而使遷傳濟涇而次陳氏曰傳言
 是其實也昭傳主專責晉故指言晉爾濟涇而次陳氏曰傳言
 所以書於伐秦晉人謂之遷延之役陳氏曰傳見攝也陳氏曰
 役之間經有筆削子展奔齊陳氏曰傳見非無告無罪傳於
 後見二十六年子展奔齊陳氏曰傳見非無告無罪傳於
 定姜之言及臧孫之言後二十六年記右成國不過半天子之
 宰穀之言見衛侯折不子不君宜失位成國不過半天子之
 軍命賜國鄭玄云則地未成國之名方四百里以上為成國如
 鄭之言成國者唯公與侯伯雖與侯同命地方三百里未得
 為成國也夏官序云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當以公侯
 子男為小國也弗去何為二語大甚不可為訓樂師職燕風
 由此定裁君稱君為君無道陳氏又以釋經獲楚公子宜穀陳
 不書出君之人皆非也說又見昭三十二年獲楚公子宜穀陳
 曰不書獲義無廢朕命陳氏曰傳見周以謀定衛也陳氏曰傳
 同十三年無廢朕命陳氏曰傳見周以謀定衛也陳氏曰傳
 君之亂劉毅稱衛有齊人始貳陳氏曰傳言晉執政之十五
 二君者十年晉為之也齊人始貳陳氏曰傳言晉執政之十五
 年君子謂楚於是乎能官人陳氏曰傳言楚復強固請而歸之陳氏曰
 三傳十六年高厚逃歸陳氏曰大夫逃例不書為夷故也陳氏曰

無以主兵大夫先諸侯之禮在魯史亦無以主兵大夫序諸侯
 之法卿雖可會伯子男然君臣之禮自若傳發此義贊矣
 復伐許而還陳氏曰傳著經所以始作亂時來告孔氏曰傳因華臣
 遂奔陳杜氏曰經書秋者以始於冬之下道言華閱卒耳其
 華閱之卒或在九月之前華臣弱其室殺其宰當在九月內耳
 今按經書華臣出奔在秋而傳記其事在冬且詳其日月杜氏
 謂以始作亂時來告亦非由左氏所據載籍或追錄舊事日月
 說舛不與經合傳姑仍之以示傳疑之義不得以從起為辨其
 傳記在前而經書在後者直經帶杖管履孔氏曰喪服云直經
 乃可言從起爾他做此杖絞帶此傳帶不言
 絞亦當為絞帶也若腰帶則謂之經故喪服注云麻在首在腰
 皆曰經絞帶者纆帶也凡喪服冠纆帶履皆象吉時常服但
 之使盡惡耳其衰與經是新非大夫之禮也雜記云大夫為其
 大夫之喪服如士服士為其父母兄弟之為大夫者之喪服如
 士服如彼記文則大夫與士喪服不同記是後人記當時之事
 今此晏子之老亦譏晏子所為非大夫之禮是時之所行士及
 大夫喪服各有不同也晏子嘗為大夫而行當時之士禮晏子
 反時以從正其家老不解謂晏子為失故據時所行而譏之也
 晏子其父始卒則晏子未為大夫言晏子為大夫者禮喪服大
 夫之子得從唯卿為大夫孔氏曰檀弓云魯穆公之母卒使人
 大夫之法

之情禮弔之食自天子達然則天子以下其服父母尊卑皆同
 無大夫士之異晏子所行是正禮也言唯卿得服大夫服我是
 大夫得服士服又言已位卑不得從大夫之法者是惡其直己
 以斥時之失禮故遂辭也答家老也家語曾子問此事孔子云
 晏平仲可謂能辟害也不以己是而十八年齊侯伐我北鄙陳
 駁人之非故王肅與杜皆為此說
 曰傳見齊守之廣里此言齊人守平陰之防於書國齊何與後
 侯書師南及沂陳氏曰傳狀晉師之暴天道多在西北孔氏曰
 杜說南及沂於陳氏曰傳狀晉師之暴天道多在西北星右行於
 天大率一歲行一次二十八歲在星紀距此十一年卻而數
 之此年又在豕韋豕韋一名攝當亥之次也周十二月夏之十
 月其月又在亥歸之於我師受之晉欒黶帥師欒黶非卿合
 故曰多在西北歸之於我師受之晉欒黶帥師欒黶非卿合
 義同成二婦人無刑孔氏曰婦人無刑則無墨刺也使以
 年伯宗婦人無刑孔氏曰婦人無刑則無墨刺也使以
 行禮也陳氏曰終十從君於晉也伯備曰據傳齊高厚楚卻死
 等死也是兩下相殺而經以國討為文者蓋殺者皆承君命而
 殺之故經以累上之辭書之傳則雜史之記意在專歸於殺者
 故不錄其二十年孟莊子伐邾以報之劉氏曰晉人既執邾子
 君命耳公事若能諱其心者猶以不與民同欲罪之則以
 言非其罪也

書國討為必有罪故也凡傳曰孫林父甯殖出其君罪無國不
 敘事實而辭義非往往類此曰孫林父甯殖出其君罪無國不
 記然南面之君禍福自己故魯春秋但書君自出而臣之罪
 亦不可掩陳氏謂孔子筆削之非也魯史固非他國可及
 十一年重地也陳氏曰傳釋來奔雖賤有得書者後見昭五年
 皆非以地致者邪宮雖小國再命之大夫自得以名見今
 御宮大夫列于諸侯之會未有以名見者此皆以名見今
 樂氏也陳氏曰傳言晉連年二十二年臧武仲如晉不書非
 事實重圖之陳氏曰傳言子產叔向皆不能免今按此記子
 言與二十九年女叔侯論魯事皆以見伯國殷以少牢孔氏
 政令無節諸侯不勝其勞晉之不競以此伯國殷以少牢
 使黜官薄祭故時祭用特羊殷祭乃少牢又雜記云上大夫
 等士喪禮士遺奠用少牢是也大夫無祿裕而云殷三年祭者
 禮記言大夫有善於遂縊而死程氏曰使子南無罪棄疾當告
 君裕及五世是也遂縊而死於其父而逃之如其有罪而君
 殺之不可曰棄父事雖也辭八人者而後王安之陳氏曰傳
 殺鯀而禹臣之古有是事辭八人者而後王安之言楚亟殺
 大夫人多自危

杜氏集解卷四第十七章

二十二年為隣國顯相為不降平公於禮為舅當服總麻三

月但絕期者據禮之正法言諸侯尊降其親雖有本服期者亦當

為之闕故以隣國責之禮父慶氏以陳叛故不以叛告遂殺慶

在為母期喪絕旁期非母也慶氏以陳叛故不以叛告遂殺慶

虎慶寅國後人為實殺二慶以以藩載樂盈及其士樂盈不書自

齊文同聽於中行氏孔氏曰十三年傳云荀躒卒十四年傳言

魚石中行氏是同祖也悼子是荀吳二從叔父故相聽從計悼子

為中行氏是為同祖也悼子是荀吳二從叔父故相聽從計悼子

年十六不得為十七故及七與大夫與之七與大夫杜氏說見
 沈氏云後人轉寫誤及七與大夫與之七與大夫杜氏說見
 夫杜亦為主副車之官也劉炫云若是主公車則當情墨緣冒
 親於公不應曲附蔡氏服虔云下軍與帥七人是也墨緣冒
 經孔氏曰夫人為其兄弟當大功喪服大功布衰杜麻經冒
 把孝公之下始書樂盈復入于晉則樂盈之入在孝公葬後杜
 解諸侯既葬除服而夫人猶有服者葬把孝公書魯使去之日

國名知殷封之於唐者以周成王滅唐故也知後封於杜者以宣子時有杜伯故也晉語云昔隰叔子達周難奔於晉生子與隨范子與士為字武子文襄為卿以輔成景後之人可則是以及會食邑於范楚子伐鄭以救齊傳畧之四國公孫之亟也傳言曰為范氏也

齊人城邲傳自此以後言齊人城邲者三由不得其詳故王宮昭曰穀洛二水名水激有似於鬪靈王二十三年穀洛鬪將城邲之西而南流入于洛水毀王城之西南將及王宮故齊人齊人城邲

二十五將庸何歸文君死安歸注誤舍之得民言齊不用賢臣為政雖有四妻周禮縫人掌衣妻柳之材鄭玄云必先曼子不死其難四妻衣其木乃以張飾也喪大記云棺飾君四寸方兩角高衣以白布畫者畫雲氣其飾各如其象柄長五尺車行使人持之而從既變樹於輿中擅弓曰周人器置妻是也禮器云天子八妻諸侯六妻大夫四妻鄭玄云八妻者加龍

謂人兵甲甲氏曰服云言車下車重車之重也此不謂人兵甲甲氏曰服云言車下車重車之重也此不謂人兵甲甲氏曰服云言車下車重車之重也此不

大夫以上乃有遺車如鄭之所言遺車者乃器器塗車也

載所包遺莫蔽之於輿中下車若是明器則甲兵亦是明器也

云無甲兵不得云不以甲兵也杜云送葬之車則謂此為輿也

非遺車也言下車者蓋謂輿惡之車非良車也周禮大行人云

上公貳車九乘侯伯貳車七乘子男貳車五乘則齊是侯爵法

當車七乘耳今傳舉七乘言其不依舊法知齊舊依上公之禮

貳車九乘其送葬又有甲兵今皆降損也用甲兵者葬是送葬

大禮法當備列軍陣若漢葬霍光發材官輕車比重伍校上軍

陳至陵以送其葬所以榮之也陳氏曰傳言君君不得以禮

葬義同成十八年今按傳見莊公所以不書葬下又見二十八

年齊人以莊公說劉炫云齊人以莊公說劉炫云齊人以莊公說

云京元年蔡人男女以辨與此同晉侯許之傳見晉失盟主之

謂男無說者因據以駁柳不書失所之例皆非也諸侯之會

故經無說者因據以駁柳不書失所之例皆非也諸侯之會

汗其宮未可謂之伐喪也裁君而崔子止其幣以求五鹿陳氏

言衛獻公司空致地乃還民分散符節失亡故令陳之司徒人

春秋左傳卷之二十一

三

成不知速戰下也吳地方言云墊以備三恪孔氏曰樂記云武王

夏后氏之後於封帝堯之後於祝封帝舜之後於宋為二王之

而巳故不得言格則三代以王者之後各自用其禮樂不但是慎

辭哉陳氏曰傳申言鄭語所記是也傳仲尼曰云云者未必皆

一時之言必真聖人所誌也量入脩賦京陵無物可入而言九

上亦未必真聖人所誌也量入脩賦京陵無物可入而言九

陵偃豬木非可食之地不在授民之限可哀也哉傳記大叔儀

伯玉去國見齊氏成而不結而合是以宋之役諸夏始判遂

成南北之勢二十六年能無軍乎傳見晉室甲故子鮮不獲命

於敬如復非己意殺子叔及太子角黑背之子於獻公為從

父昆弟成十年衛侯之弟黑背帥師侵鄭傳曰衛子叔背侵鄭

是黑背字子叔即以子叔為族也元年衛侯使公孫剽來聘傳

云衛子叔來聘是舉族而稱之也今按舉族而稱如魯稱季孫

孟孫之比然黑背父子乃是公子公孫無稱族之法蓋如叔賜

之公孫嬰齊稱子叔嬰齊耳陳氏曰言罪之在寧氏也曰傳

傳見弑君雖殺大子不書以弑君為重言罪之在寧氏也曰傳

釋弑君書主名例嫌為專祿以周旋戮也程氏曰此義施之常

行弑君無罪特明之國納之也陳氏曰傳釋復歸例按衛侯歸言

君入畏誅而叛非國納之也陳氏曰傳釋復歸例按衛侯歸言

特傳祿而叛也國納之也陳氏曰傳釋復歸例按衛侯歸言

公使止之陳氏曰傳終三命之服言請于王則鄭伯自賜之可

知禮樂自諸侯出矣或請先八邑孔氏曰周禮小司徒四井

或井劉炫云案論語有千室之邑又杜注免餘邑為一乘之邑

今不納者邑之為名大小無定子展子產為鄉曰又與之至矣

走

卷之五十四

三

卷之五十四

三

告晉侯上言取備田益孫氏下記取備姬見趙武叔向皆從君

崇虛譽而國子賦響之柔矣孔氏曰漢書藝文志無周書篇目

樹其文非尚書之類彼引詩云馬之剛矣響之柔矣馬亦不剛

響亦不柔志氣庶庶取與不疑此詩餘無所見故謂彼文是也

為大子內師而無寵孔氏曰內師者身為寺人之官公使而言

復故孔氏曰楚語云椒舉將奔晉蔡聲子遇之於鄭郊響之以

也若得歸納其乘馬聲子受之傳言復故杜云共議歸楚之事謂

降三拜納其乘馬聲子受之傳言復故杜云共議歸楚之事謂

也成陳以當之孔氏曰鄭衆云此范句所言苗彘范易行以誘

之孔氏曰賈逵鄭衆皆讀易為變易之易賈以行為道也察為

楚蔡以良卒從而擊之鄭謂中軍與下軍易卒伍也計設謀之

時道未定分何以言改道行非卒伍之名安得為易卒伍也

軍王族而已若易中下楚必散之韋昭云中下中軍之下也

猶貪也簡易藥范之行示之以易以誑楚也是韋昭已讀為簡

易之易故杜從之也此與楚語俱述聲子之言傳言即陵之

苗貴皇為之楚語云雍子為之二文不同劉炫以為擊子食

國語非丘明所作為有此類往往與左傳不同故也擊子食

不夫舊孔氏曰列國之大夫入天子之國曰某士周禮大宰之

謂考績之功今按於此見諸侯於天子有貢無聘不備職貢而

言聘東遷諸侯之仇也傳殊不以廩丘奔晉孔氏曰按廩丘地

察其非說又見後二十八年年以廩丘奔晉孔氏曰按廩丘地

邦域齊竟不至此也羊角高魚皆在東郡廩丘與之相近齊不

取得衛邑以賜烏餘齊人之大夫得以廩丘奔晉者蓋齊人往南

段之得州宋樂大心之有原也克而取之不書非晉二十七年

公孫免餘請殺之陳氏曰傳言殺簡喜不出討欲弭諸侯之兵

以為名傳譏向戌惟欲竊虛蔡公孫歸生至孔氏曰諸侯大夫

此會書在夏者事雖在秋行還乃告追以叔孫豹發時書之十

年夏會于相而經書在春注經書春書始行孔氏曰釋例班序

諸晉合諸侯二十國起僖二十八年盡哀十四年大率皆陳後

次蔡蔡後次衛是陳于晉會常在禘上也今孔氏乃降於蔡

在石蔡之下故知其非上卿故也成三年傳曰次國之上卿

大國之中當其下是計卿位為也知非奠後至者以傳

與蔡公孫歸以藩為軍孔氏曰古人行兵止則築為壘壘以

生同至故也

不虞此以藩離為軍者方欲弭兵以示

不相楚人衷甲陳氏曰傳見楚終有夷乃盟賈逵曰叔孫義也

人執其於尊言違命也一事再見卒名公羊傳例劉氏曰蔡沈

國之義矣大夫出境有可以重社稷者猶固必有尸盟者孔氏曰

位其矣今命出季氏而謂不可違非也盟法大國制其言小

國為主而此盟爭先戰不爭主備叔向以小國主盟為言者

向以久爭不決或將戰聞因盟時小國晉有信也周制會以班

有所以主欲令趙孟下楚假此以勸之耳晉次本異今屈建所爭者

則先同姓說見定四年是盟與會序次本異也宋公燕享晉楚之

血之先後耳其大夫之會楚固未嘗先晉也公燕享晉楚之

大夫趙孟為客則當時人情可見况宋盟諸侯雖曰兩屬終未

嘗以事晉者楚雖駕晉先歃魯史豈遽以楚先晉韓宣子

所謂周禮在魯正指此類傳云書先晉晉有信也盟于蒙門之

考之已不詳杜氏云孔子追正之亦非傳意也盟于蒙門之

外陳氏曰傳言宋公不書見以國地者其君必與削而投之陳

日傳言宋之崔氏堞其宮而守之孔氏曰謂新築乃縊自殺再

盟識者不與崔氏堞其宮而守之

失閏矣孔氏曰歷五十九年為一音章有七閏從文十一年至襄

十二年至今為十四年又當有五閏故應有二十六閏也長歷

推得二十四閏者釋例云尋按今世所謂魯歷者不與春秋相

符殆來世好事者為之非真也今俱不知其法術具依春秋經

傳反覆其然始以來之近得其實矣魯之司歷漸失其閏至此

年日食之月始覺其繆遂頓置兩閏以應天正是故明年經書

春無冰傳以為時災若不復頓置兩閏則明年春是今之九月

十月十一月無冰非天時之異無緣總書春也劉氏曰歷家之

李公未至楚楚人使公禮傳在此年言之則此年始令公親
 遂不得為葬也卒已踰月不得柩仍在地足知殯是而柩未
 虛而葬也云云則殯衣所以衣尸既殯而使公親者非記
 公成殯之禮也齊人葬莊公於北郭書葬不見及舍而後聞
 年猶多之禮也齊人葬莊公於北郭書葬不見及舍而後聞
 取不季孫權使公治乃歸傳見襄公幾出季氏且無使季氏葬
 我陳氏曰傳言遂使印段如周書葬例今按此史法也而夏
 肆是葬孔氏曰方言云肆拊餘也鄭玄云斬而復生曰其誰云
 之陳氏曰傳言城祀之役晉以十射者三耦孔氏曰周禮射人
 謂此三耦者彼是畿內諸侯故四耦此及儀來治祀田史無其
 禮大射畿外諸侯故三耦或當臣與君異也
 本不錄其末也祀田蓋魯伐杞時所取賂田魯人墮舅甥之義
 諱不登于策故復歸于祀亦不書事與汶陽田異又見昭七年
 而馬用老臣傳見晉取於諸侯使工為之歌周南召南周南十
 一篇召南十四篇孔氏曰此時編觀周樂詩篇三百不可
 歌盡或每詩歌一篇兩篇以示意耳未必盡歌之也曰美哉氏
 曰樂人采其詩辭以為樂章述其詩之本音以為樂之定聲其
 聲既定其法可傳雖多歷年出而其音不改季氏所云美哉皆

美其見舞韶削者孔氏曰削即籥也尚書蕭通嗣君也孔氏曰
 年過為樂牛臣所殺祭嗣立至此始伊禮通上國吳子未死
 之前命札出使既遣札聘而後身死禮以六月到魯未及開喪
 故每事皆罪高止也既高止實放而以奔告傳將亡矣傳為
 行吉札也且起子產三十年臣生之歲正月五年見信其季於今三之一也
 為政事劉待制曰所謂其季於今三之一者季者末也今今日也謂已
 得四百四十四全甲子其末一甲子六十日而今日乃癸未癸
 得二十日也是其日數也首之亥字二畫為首六畫為身下
 故曰三之一也來日數也因亥畫似弄位故假之以為言其本
 也按字畫古之亥字體殊不然蓋春秋之時亥有二六之伴
 於古制劉待制曰如者往也移然則二萬六千六百有六旬也
 下亥上二畫往于亥字身側
 孔氏曰文十一年甲子朔為夏之正月是其年三月也此年之
 十一月正月甲子朔為夏之正月是其年三月也此年之
 癸未是夏之十二月朔為夏之正月是其年三月也此年之
 之置七十三年以全日三百六十五日乘之已得二萬六千
 百四十五年又得十八日并全日為二萬六千六百六十三日
 七日之一今除去三日四分日之一整取六旬合當十二月
 十七日今杜長歷云二十三日癸未是少四日所以不與當

同者蓋杜約準春秋日月以為長歷與常歷不同故置閏歲於
 不定蓋七十一年之內於常歷校四箇大月而剩用四日故祭未
 為二十三日若依常則其屬也大夫私邑則稱宰此言問其屬
 大夫問終縣之大夫也終非趙武私邑而云則其使為君復陶
 屬者蓋諸是公邑國卿分掌之而此邑屬趙武也使為君復陶
 孔氏曰復陶見昭十二年傳此言以為終縣師主孔氏曰陶使為
 君復陶知是主君衣服之官也以為終縣師主孔氏曰陶使為
 以為終縣師是王朝之官而此言終縣師主孔氏曰陶使為
 縣師者終縣是晉國所都之邑蓋以居在終縣故繫終以言之
 在王也天子以討亂告陳氏曰諸侯大夫實殺鳥鳴于亳社
 孔氏曰復陶於亳武王伐紂而頒其社於諸侯以為待姆也
 亡國之戒此鳥鳴于魯國之亳社也哀四年亳社災而皆不察
 人設辭以掩其不能拔君母之罪故左氏與二傳同而皆不察
 其妄伯姬歸宋至是四十一一年蓋六十餘歲使有姆存又且加
 老非唯不可待也降婁中而且短及星度有廣狹是細計之數社
 實亦不必待也尤之也陳氏曰傳明諱之也書他國之大夫書
 據大畧而言故尤之也經特書故諱之也陳氏曰傳明諱之也
 與月令不同按經無三十一一年魯其懼哉傳見晉衰而魯懼
 人譏不在魯今按經無三十一一年魯其懼哉傳見晉衰而魯懼
 諱義陳說非傳所及陳氏曰傳言晉衰毀也陳氏曰傳言毀與
 也諱義陳說非傳所及陳氏曰傳言晉衰毀也陳氏曰傳言毀與
 是以有平丘之會之故存在此也

言罪之在也失與文十六年宣四年
 罪子得而執之也亂天地之性其果立乎孔氏曰釋例土地名
 莫甚焉此固左氏不受經之蔽也州來邑名季子讓主位升
 州來三字共為一邑服虔云延陵也州來邑名季子讓主位升
 延陵為大夫食邑州來傳家通言之按傳文謂之延陵季子則
 是延陵與州來必不得為一但不知何以呼為延陵季子則
 陵耳或延陵亦邑名蓋並食二邑故連言之謀於邑則否
 葉氏曰此蓋因論語所謂為命禘諱草創者不達草創之義
 為謀野之說猶認承孔父正色立朝之言而謂華督見孔父之
 葉子路承秦伯以千乘之富不能容其弟之言而謂華督見孔父之
 葉子路承秦伯以千乘之富不能容其弟之言而謂華督見孔父之
 葉子路承秦伯以千乘之富不能容其弟之言而謂華督見孔父之
 傳於二公羊傳於二十一年下云十有一月庚子孔子生教梁
 三魯哀公十六年夏四月己丑卒杜此注從史記也今按同馬
 不用二傳必他有所據故杜氏從之乃令尹似君矣孔氏曰服
 尹動俗本作似君若云似君不須言以今定本亦作似君恐非
 也動俗本作似君若云似君不須言以今定本亦作似君恐非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七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八

新安趙訪學

昭公上

杜氏集解昭元第二十盡昭四第二十三

元年告於莊共之廟而來

杜氏曰文王世子曰五廟之孫祖廟未毀雖為庶人取妻必告鄭玄云告

於君也亦既告君必須告廟其敢愛豐氏之祧

孫段是穆公之孫子豐之子其家惟有讀舊書加于牲上而已

今按於此可見宋之盟晉楚所爭者敵血之先後而已此不敵血故史不書盟

後免故為內諱之義與僖十六年滅項不言師同杜說非吾又

誰怨季氏曰歷檢上世以來季孫出使不少於叔孫而云叔出

耳必頻使上卿者周有徐奄也服虔云魯公所伐徐戎也按費

誓云淮夷具五獻之籩豆於幕下故卿皆五獻至春秋之時大

禮終乃宴享禮異所以得祀因者以其殺趙同故也宣十六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八

杜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七

九

走

年傳云王享有體薦宴有折俎公當享卿當宴王室之禮也其
實諸侯之待公卿禮亦當然以卿會公侯享宴皆折俎不體
得因行禮也子皮賦野有死麕之卒章子園故欲趙孟安徐
可也杜說非矣禹之力也孔氏曰冠者首服之總名弁冕冠
委也舉冠衣而言非謂定公趙孟身所自衣也周禮司服於士
服下云其齊服有玄端素端鄭玄云謂之端者取其正也衣袂
皆二尺二寸而屬幅是廣袤等也其袪尺二寸大夫以上侈之
惟黨非惟裳必殺之鄭康成云惟裳謂朝祭之服其制正幅如
膚長不被土然則朝祭也鄭放游楚於吳不書非鄉而蔡蔡叔
也隸書改作已失本體寫者全類蔡字至有重為一蔡字重點
以者讀秦伯也陳氏曰義同陳黃申釋之者以此之謂多矣
日出奔者勢不得以千乘行又一日之享取幣八反非朝夕可
望皆不近事實蓋舊說秦伯以千乘之富不能容其母弟傳者
不知則謂以千乘出奔以什共車必克什以什之禮十人為
記者不辨又增取幣八反以什共車必克什以什之禮十人為
車之地故偏為前拒者布陳使相遠也服虔引司馬法云五十
必克也

乘為兩百二十乘為伍八十一乘為專二十九乘為參二十五
則此名不以車數為別也杜云皆臨時處置之名其意不同服
說則名與人數不可得知也周禮則五人為伍二十五人為兩
無專參偏展與奔吳陳氏曰傳見展與輪年不后帝不臧曰襄
九年傳稱闕伯為陶唐氏故辰為商星宋商後故稱商人以服
之正知后帝是堯也故辰為商星宋商後故稱商人以服
事夏商魯子孫仍在九年傳云陶唐既衰其後有劉累累雖遷
其同族故參為晉星孔氏曰晉世家云唐叔子燮是為晉侯杜
等類耳故參為晉星譜亦云燮父改為晉侯則叔燮是為晉侯杜
也宣汾洮其洮水關不知所在當亦是在晉地之水後世陰縣入河
封諸汾川孫為臣宜當顛頊故以帝用嘉之後臺駘是金天裔
彈矣劉炫氏曰五降而息罷退者五聲一而聲下而息前聲罷
容更復弗聽也後劉炫氏曰此說降縊而弒之孔氏曰若以爲十
日相切迫無相見之理故知十一月為是己酉為誤甲辰朔
烝于温劉炫氏曰烝烝及適南陽並在十二月之文為下甲辰朔
烝于温月者欲見烝烝後即行十一月之文為下甲辰朔

月通焉二月非誤也 庚戌卒 陳氏曰傳終言趙孟之偷志不

二年且告為政而來見禮也 子使為魯備季孫不從今韓起為

政當聘魯不使他人而身來亦 與周之所以王也 傳見魯之

制所結魯好或疑傳妄過矣 執諸中都 陳氏曰傳言加木焉

傳不知此說故不得筆削本末 三年大夫送葬 子大叔所言文襄朝聘

能見子曾三罪子產不 三年大夫送葬 子大叔所言文襄朝聘

齊桓為合晉文以無異文 三年大夫送葬 子大叔所言文襄朝聘

時有過者三君傳於昭三十年 而數於守適 內官之適長故以

又記大叔之言亦見不能常也 而數於守適 內官之適長故以

守適言夫人也文襄之制夫人喪士弔大夫送葬今游言 及遣

姊也而云同於適則於時適夫人喪已令卿送葬矣 及遣

姑姊妹非孔氏所遺姊姊謂 未有伉儷人而云未有伉儷者蓋

晉侯當時無正夫人其繼室者使韓起上卿 已在齊矣 孔氏曰

逆之為時無如晉賀之則後娶者為夫人也 鼎明堂所云崇鼎

助今定本 讓鼎之銘是也 云讓地名禹鑄九鼎於甘諸之地

相作祖 讓鼎之銘是也 云讓地名禹鑄九鼎於甘諸之地

故曰唯羊舌氏在而已 羊舌氏曰世族譜云羊舌氏晉之公族不知

謂同出也杜云同祖為宗 子豐有勞於晉 子豐有伯

石再拜稽首受策以出 賜之以田 借天子之禮葬滕成公 氏曰

叔弓以四月發魯滕以五月葬君叔弓書始行之月 滕書實葬

之月故書經異文也 傳述遇葬之事并就葬月言耳 陳氏曰

始書葬所以 故子不入 以叔父之私不將公事知懿伯是叔父不可

也懿伯為人所殺及滕郊逢其歸叔弓不將公事知懿伯是叔父不可

者禮報也為叔有辟仇之取禮之欲使殺之 故子從之 檀弓曰

子夏請問居昆弟之仇如之何曰仕不與共國街君命而使

遇之不闕叔父之與昆弟親疎同尔 辟仇非取故椒請先入也

吉庶幾焉 陳氏曰傳備載諸國弔賀 罪之也 傳見殺大夫有名

為有罪國君出奔有名有不出奔亦以稱名為罪之然衛侯之外

中國從夷狄其罪大矣而出奔亦不名燕大夫比以殺公之外

不出且見其乃於其出 四年四獄 孔氏曰中獄嵩高即大室是

奔而罪之失其類矣 四年四獄 孔氏曰中獄嵩高即大室是

三塗 孔氏曰釋例土地名云三塗河南陸渾縣南山名或曰三

洛與三塗先祭山川 何辱命焉 傳見晉人中實畏難而文

也謂三塗皆非也 何辱命焉 傳見晉人中實畏難而文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其君故楚求其所從之諸侯 西陸朝覲而出之 見也西道

之宿有早朝見衛侯辭以疾無從楚之志初宋華費遂鄭大夫
從陳氏曰傳言從見華費使屈申圍宋方陳氏曰為明年王從
之見不言以歸說故曰取陳氏曰傳釋取例按信六年晉襲虞
例皆以不書伐故曰易見襄十三年例非是作丘賦哀十
年傳注云丘賦之法因其田賦然則此與彼同賦斂家資使出
田及家財各為一賦故言田賦然則此與彼同賦斂家資使出
牛馬又別其田使之出粟若今輸租更出馬一疋牛三頭今欲別其
丘出兩丘之稅按周禮有夫征家征夫征謂出稅家征謂出車
與家征別今按傳記晉作州兵鄭作丘賦見加賦毒民不惟魯
爾未際大夫酒是其事也孟丙未與大夫交際故為之作鐘因
與相見仲而何四年申舟見犀而行定六年樂祈見淵而行
是也孟孫為司空以書勳徒掌十二教十有一曰以賢制爵十
有二曰以庸制祿故司徒書名定位號也司馬與工正書服者
國禮夏官司馬其屬有司士掌羣臣之政亦以德詔爵以功詔
祿工正雖不屬司馬掌作車服故與司馬書服也按周禮司
屬夏官今司空書勳者春秋之時又是諸侯之法不可盡與禮

同傳見魯三卿官猶舊制五年卑公室也無其號晉作三軍為
如晉宋皆改易周官矣

上中下則魯之三軍亦當然也分中軍之衆屬上下二軍其上
下二軍依舊不動故云舍中軍也其廢中軍之後上下二軍分

為四哀十一年齊師伐魯傳補孟孺子淵帥右師冉求帥左師
冉求季氏宰也又言叔孫退而蒐乘更無別籍為自以叔孫為

軍名也季氏擇二取其半為專已甚又擇取善者是專之極故傳
也言擇二而貢于公也孔氏曰初作三軍季氏盡征之並不入公室

以見之而貢于公也孔氏曰初作三軍季氏盡征之並不入公室
第四品以父兄之稅入公子弟之稅入己大率半入公半入己

孟氏則於子弟中取其半或取子或取弟大率三分歸公一分
入己十二分其國民三家得其稅已稅以貢於公國民不盡屬公今舍中

軍四分公室三家自取其稅已稅以貢於公國民不盡屬公今舍中
公室彌不可能也殺其父但子之言也借令昭子未知豎牛

益早矣不可能也殺其父但子之言也借令昭子未知豎牛
可但據其所言而善之傳舉細晉侯送女子邢丘陳氏曰傳言

遺大又託之於聖人類如此晉侯送女子邢丘陳氏曰傳言
按傳記齊請繼室于晉晉亦歸女子于楚其後齊又女子吳君子

齊晉皆伯國也於是皆衰至薦女以相結夷狄所以獨區君子
謂叔侯於是乎知禮陳氏曰傳言周衰越大夫常壽過師師會

楚子于瑣陳氏曰越常壽過始見書人今按夷狄舉號君臣同
辭其臣從中國序列則無人以便文陳氏得書人非

吳人敗諸鵠岸陳氏曰楚六年大夫如秦葬景公秦所以始言

葬因見知懼民之有爭心也周禮曰尚書五刑之法以麗萬民

之罪皆非禮制刑矣而云臨事制刑不豫設法者聖王雖制刑

法舉其大綱但共犯一法情有淺深或輕而難原或重而可

難依準舊條而斷有出入不豫設法告示下民法既定民皆

知於是倚公法以展私情附輕刑而徵幸成之孔氏曰法之

罪無窮為法立文不能網羅諸罪民之所犯不必正與法同

然有危疑之法因此危文以生爭心將有實罪而獲免者也

鑄刑書孔氏曰為其文是制參吾以救世也孔氏曰當時鄭國

獄不平輕重失中故作此得貶不過三獻孔氏曰大夫行人云

男五獻獻各如其命數典命云公侯伯之總名皆知其將為王也

卿皆三命知其當三獻也大夫卿之總名皆知其將為王也

日為十三年去乃逆之傳見楚甲子蕩歸罪於遠洩而殺之

疾得國起傳魯使知而敗則杜逆諸河禮也孔氏曰世族

日楚再且弔敗也氏不告非事實矣逆諸河禮也孔氏曰世族

不書敗且弔敗也氏不告非事實矣逆諸河禮也孔氏曰世族

不書敗且弔敗也氏不告非事實矣逆諸河禮也孔氏曰世族

不書敗且弔敗也氏不告非事實矣逆諸河禮也孔氏曰世族

不書敗且弔敗也氏不告非事實矣逆諸河禮也孔氏曰世族

不書敗且弔敗也氏不告非事實矣逆諸河禮也孔氏曰世族

不書敗且弔敗也氏不告非事實矣逆諸河禮也孔氏曰世族

不書敗且弔敗也氏不告非事實矣逆諸河禮也孔氏曰世族

不書敗且弔敗也氏不告非事實矣逆諸河禮也孔氏曰世族

七年齊求之也諸家從穀梁傳作魯暨齊平劉氏析左氏齊求

其說蓋不察後文盟于濡上孔氏曰今按高陽無此水也水

有齊燕平之語地燕趙之界無泉出者不克而還陳氏曰傳釋經書平罪齊無

未知杜言何所按據起為王旌以田孔氏曰凡九旗之帛皆用絳干首有羽為旌

本為王旌以田名遂以旌為旗稱禮緯稽命徵云禮天子旗九

刃曳地諸侯七刃齊軫杜以楚雖僭號稱王未

必即如天子故以諸侯解之言王旌游至於軫遂救之陳氏曰

舉遠啓疆芋尹無宇頤與諸侯落之孔氏曰雜記云路寢成則

之辭見楚所以能疆頤與諸侯落之考之而不釁考之者設盛

食以落之杜言祭之為落公如楚陳氏曰傳言魯從則自取謫

者當祭中雷之神以安之楚氏曰傳言魯從則自取謫

于日月之災以分野論日食晉人為杞取成不書說見襄二十

非公命而書者多矣杜說非陳余又將殺段也劉炫氏曰段即

氏日傳言季氏專不待公命余又將殺段也劉炫氏曰段即

黨字吾為之歸也何休膏肓曰孔子不語怪力亂神以鬼神為

仁義而祈福於鬼神此大亂之道也鄭玄箴之曰伯有惡人也

其死為厲鬼厲者陰陽之氣相乘不和之名尚書五行傳六厲

子立七祀有大厲諸侯立五祀有國厲欲以安鬼神其禮也
 余敢忘高園亞園陳氏曰多不待命而自立曰孔丘十四而云五蓋
 相傳而滅於宋孔氏曰家語本姓篇云宋泯公燕生弗父何
 防嘉其後以孔為氏也孔氏曰周生木金父金父生正考父考父生
 也孔子殺獻公而立成公殺雖王卿士不書相 歲時日月星辰是
 謂也孔氏曰周禮馮相氏掌十有二歲十有二月十 八年罪在
 招也陳氏曰嬖同衛鱄將天下實賀師曠誤虎祈叔向亦云以
 不見晉之歸罪於公子過而殺之故稱人與晉先都士毅同 殺
 馬毀玉以葬陳氏曰於葬陳哀公見有魯不書會葬者於葬楚
 而書不書楚葬避其僭使穿封戌為陳公利陳以討招為名待
 飲酒於王傳見楚子稱師臣必致死禮以息楚國禮者欲為名
 悼言者以明在君為君之義此對是諂非悖也九年楚公子棄

疾遷許于夷不書楚說在 寧我父孔氏曰杜以地名經傳不曰

易也傳不言實者則以為二名並存也所言實者皆辛舊以實
 新此地舊名城父此時新改為夷昭十八許遷于白羽傳云許
 遷于析實白羽定十年公會齊侯于夾谷傳云會于祝其實夾
 谷十三年齊侯衛侯次于垂葭傳云次于垂葭實則氏此四者
 或經書未改或經書已改傳皆上句吾西土也 孔氏曰釋例土
 舉其已改之名下句實其未改之號吾西土也 孔氏曰魏河東河
 北魏也為馮翊臨晉縣內鄉是也畢在京兆長安縣西北駱在
 武功岐在美陽今按其地均在魏之西南百餘里耳岐在駱之
 西此魏百里也詩稱后稷封邰觀在邠東六百餘里公劉居
 岐又在岐西西北四百餘里此傳極言遠境而辭不及幽其自
 但以西猶是周竟吾東土也服虔氏曰蒲姑商奄魯也二十年傳曰
 蒲姑氏因之定四年傳曰吾北土也江州縣也楚南郡江陵縣
 因商奄之民命以伯禽吾北土也 江州縣也楚南郡江陵縣
 地名又云燕國薊縣也是則小國闕不知所在蓋與燕相近
 是中國也唯肅慎為遠夷魯語云武王克商晉人禮而歸之
 肅慎氏貢楛矢晉之玄菟即在遼東東北 晉人禮而歸之
 日傳言周衰甚故曰五十二年孔氏曰歷家以周天十二次
 因見晉之無政昭十五年得超一辰今杜氏既無此義而三
 乃刺行一次故昭十五年得超一辰今杜氏既無此義而三

二年歲星得在丑者歲星之行十年陳氏始大高氏曰傳言

天常數超辰之義不言自顯十年陳氏始大高氏曰傳言

以始用人於亳社不書史惡葬平公也如晉併記十一國會葬大

夫見晉雖失政諸侯猶畏其疆蓋取諸史氏別志陳氏見傳其

文序列如釋經然誤以為有筆削非也外會葬法不得書其

是之謂乎陳氏曰終上十一年僖子使助遠氏之造有副車

也蓋亦謂副車之意將馬用之陳氏曰傳見晉大晉人使狐父請

祭于楚弗許氏傳見晉人能合諸侯而畏楚憚戰故不能救蔡葉

救蔡而力弗加則無惡有愧於荀吳矣蓋會有表謂佇立定處

不知昭公而後大夫有事悉從其桓稱會表亦定故直言會

表耳俗本謂表下有旗謬也野會設表為位亦當有物記處如

今之位板也禮諸侯建旂設旂為表也觀禮諸侯觀于天子入

壇門或左或右各就其旂而立是天子於野會諸侯設表以為

位也盟主之會諸侯亦必以旂表位大無守氣矣孔氏曰言無

夫聚會亦應有以表位但無文以見耳無守氣矣孔氏曰言無

死祖不歸也著千畝戰于千畝王師敗績之類相以當時自有

氏釋之不指耳左楚子滅蔡陳氏曰傳言于岡山楚以畜牲用

之無人為之作謚必是蔡侯廬歸國乃追謚其父為隱耳

例土地名岡山闕不知其處經言以歸用之必是楚地也

二年因其眾也燕伯欵不名公子愁遂如晉不書本從公行

杜氏陳氏俱未考葬鄭簡公杜氏以此證其卒見後例在成

入昔陽孔氏曰劉焯謂肥鼓並在鉅鹿昔陽即肥鼓在鉅鹿

於昔陽之門外遂襲鼓滅之則昔陽之為鼓都可知矣今杜

以昔陽為肥國都是者以傳云遂入昔陽即云壬午滅肥是因

二年歲星得在丑者歲星之行十年陳氏始大高氏曰傳言

天常數超辰之義不言自顯十年陳氏始大高氏曰傳言

以始用人於亳社不書史惡葬平公也如晉併記十一國會葬大

夫見晉雖失政諸侯猶畏其疆蓋取諸史氏別志陳氏見傳其

文序列如釋經然誤以為有筆削非也外會葬法不得書其

是之謂乎陳氏曰終上十一年僖子使助遠氏之造有副車

也蓋亦謂副車之意將馬用之陳氏曰傳見晉大晉人使狐父請

祭于楚弗許氏傳見晉人能合諸侯而畏楚憚戰故不能救蔡葉

救蔡而力弗加則無惡有愧於荀吳矣蓋會有表謂佇立定處

不知昭公而後大夫有事悉從其桓稱會表亦定故直言會

表耳俗本謂表下有旗謬也野會設表為位亦當有物記處如

今之位板也禮諸侯建旂設旂為表也觀禮諸侯觀于天子入

壇門或左或右各就其旂而立是天子於野會諸侯設表以為

位也盟主之會諸侯亦必以旂表位大無守氣矣孔氏曰言無

夫聚會亦應有以表位但無文以見耳無守氣矣孔氏曰言無

死祖不歸也著千畝戰于千畝王師敗績之類相以當時自有

氏釋之不指耳左楚子滅蔡陳氏曰傳言于岡山楚以畜牲用

之無人為之作謚必是蔡侯廬歸國乃追謚其父為隱耳

例土地名岡山闕不知其處經言以歸用之必是楚地也

二年因其眾也燕伯欵不名公子愁遂如晉不書本從公行

杜氏陳氏俱未考葬鄭簡公杜氏以此證其卒見後例在成

入昔陽孔氏曰劉焯謂肥鼓並在鉅鹿昔陽即肥鼓在鉅鹿

於昔陽之門外遂襲鼓滅之則昔陽之為鼓都可知矣今杜

以昔陽為肥國都是者以傳云遂入昔陽即云壬午滅肥是因

是社稷傳文知再命書名平子伐莒書名知其已再命矣平子
伐莒克之昭子不伐莒也昭子無功而更受三命知平子以功
加三命昭子以費叛如齊陳氏曰凡家臣叛但書國不書叛
例加為三命也以費叛如齊後陳氏曰凡言出奔皆自內而出
叔季皆有案禍魯遂奔齊年晉先蔑奔秦先在秦地因即奔秦
無疆君二氏遂專遂奔齊年晉先蔑奔秦先在秦地因即奔秦
故不言出也此言及郊已入魯竟傳言及郊解經所以書出故曰吾
不為怨府三家本不同心魯圍徐以懼吳陳氏曰專定畏也劉炫
楚語云靈王城陳蔡不羹問於范無宇曰今吾城三國賦皆千
乘亦當晉矣諸侯其來乎對曰是三城者豈不使諸侯之揚焉
彼再言三城無四國也蓋而無醉飽之心當隨其所能而制其力
古四字積畫四當為三而無醉飽之心當隨其所能而制其力
形模依此形模用民之力而無有醉飽盈溢之心也醉飽者飲
食屢足之名以王之遊行必勞損民力不知屢足故令依法用
之十三年越大夫戮焉書淮夷而不書越者以常壽過有罪不
得列會故不書越也戮者陳其罪惡以徇諸軍城而居之曰固
言將殺之終亦不殺過至今在楚故然而作亂城而居之曰固
以圍時有堅固者息舟即是其一及公子罷敵陳氏曰殺大子不
角年衛公子比為王召之而蔽罪於此王縊于芋尹申亥氏孔

曰傳既以五月統癸亥之日而乙卯丙辰亦是五月之日雖則
言有顛倒即令蒙此五月之文也劉炫曰杜此注經書四月
誤按上經注云靈王實以五月死楚人生失靈王本其始禍以
趙兩注不同今按四月者比歸國之月也春秋之法凡大夫公
子反國皆不月而弒君無不月者比歸國之月也春秋之法凡
蒙上文比歸為一事見比以篡逆歸而特存其歸國之月以異
之杜氏不知筆削實警教號謚也元年傳云葬王于郊謂之郊
之旨故經傳異說實警教號謚也元年傳云葬王于郊謂之郊
款此云葬子于于警實警教號謚也元年傳云葬王于郊謂之郊
楚之先君有若救宵皆在位多年亦將為教不知其故又世家
獲其五帥陳氏曰吳楚相敗皆不子產以帷幕九張行周禮曰
人掌帷幕皆以布為之四象象宮室曰帷帝王在幕若帷中坐
上曰幕皆以布為之四象象宮室曰帷帝王在幕若帷中坐
承塵帷帟皆以繒為之凡四物者以綬連繫焉然則淫芻蕘者
幕大帷小帷在幕下張之帷幕九張蓋九帷九幕也淫芻蕘者
孔氏曰芻者飼牛馬之草也蕘者使諸侯歲聘以志業孔氏曰
共燧火之草也說文云蕘薪也使諸侯歲聘以志業孔氏曰
於天子所以獻其貢賦令間朝以講禮孔氏曰間朝者據聘為
諸國各自說其職貢之業間朝以講禮孔氏曰間朝者據聘為
歲為始更間一年乃朝故以顯昭明周禮曰不合蓋東遷大典
知間朝是三年而一朝也王肅氏曰鄭伯爵而連男言
無所折衷亦使之從公侯之貢之借言公侯足向爵也孔氏

伯子男可也。是伯國下同子男也。十四年尊晉罪已也。夫
 不書至降於君也。必執然後書。至重。司徒老祈慮祭。祭者司徒
 正卿也。傳例非陳氏亦曲為之義。司徒老祈。姓也。老祈字也。應
 亦祈字也。杜以下句請於南。南曰。日願受盟。知是南。南家臣。請
 餘侯茲夫殺莒公子意恢。國郊公不書。奔說在二十三年。書
 鄙田。在襄二十六年。傳孔是云。邢與都爭疆界。與叔魚於市
 孔氏曰。晉語說此事云。叔向既對宣子。邢侯聞之。而逃。逃者
 亦為死。王肅云。弛宜為施。施行也。服虔云。可謂直矣。傳本列直
 施罪於邢侯。施猶知也。邢侯亡故。初之。可謂直矣。傳本列直
 意。失傳。猶義也。夫。傳文語助也。夫二字。其多未必皆是。疑傷義非也。
 國制刑以下。亦十五年戒百官。孔氏曰。周禮大宰。祀五帝。前期
 未必皆之。鄭玄云。十日容散齋。七日致齋。三日也。去樂卒事禮
 王亦如之。鄭玄云。十日容散齋。七日致齋。三日也。去樂卒事禮
 既卜。又戒百官。以始齋。此戒百官。亦謂戒之令齋。去樂卒事禮
 也。孔氏曰。祭必有樂。樂有文武舞。文執羽籥。武執干戚。其入
 及。其去之。則祭。祭皆去之。非獨去籥舞也。王大子壽卒。氏曰。

書 王穆后崩。陳氏曰。傳見王穆后崩。不書。且為昭二十六年王
 室不告諸。民知義所。孔氏曰。十七年荀吳。許祭于維。以滅陸渾
 侯。不赴也。民知義所。孔氏曰。十七年荀吳。許祭于維。以滅陸渾
 降。而不納者。此時荀吳自度。以鼓子。鼓。歸。陳氏曰。十二年
 已力。必其能獲。故因以示義。以鼓子。鼓。歸。陳氏曰。十二年
 晉自後。皆書。卿師。今按。自晉悼公卒。大夫將皆從。其恒。補。若
 其年。晉荀偃。衛甯殖。十七年。衛甯殖。高厚。十八年。衛甯殖。林父
 晉士。句。二十四年。齊崔杼。二十。晉荀躒。如。周葬穆后。陳氏曰。傳
 五年。鄭公。孫。夏。之。無。無。人者。晉荀躒。如。周葬穆后。陳氏曰。傳
 不書。今按。魯無使。外。大夫。弟。樽。以。魯。壺。秋。嘗。冬。烝。其。饋。用。兩
 葬。王。后。之。事。傳。見。他。國。有。之。樽。以。魯。壺。秋。嘗。冬。烝。其。饋。用。兩
 壺。樽。鄭。玄。云。壺。者。以。壺。為。樽。燕。禮。云。司。官。尊。子。樽。故。曰。籍。氏。曰。九
 東。楹。之。西。兩。方。壺。左。玄。酒。是。禮。法。有。以。壺。為。樽。故。曰。籍。氏。曰。九
 世。之。祖。稱。高。祖。者。言。是。高。遠。之。祖。也。郊。子。以。而。有。三。年。之。喪。二
 少。傳。為。高。祖。意。與。此。同。其。九。世。之。次。見。世。本。而。有。三。年。之。喪。二
 焉。孔。氏。曰。喪。服。斬。衰。三。年。章。內。有。為。父。為。長。子。齊。衰。杖。著。章。內
 者。主。謂。諸。侯。而。天。子。亦。與。妻。為。喪。主。也。然。則。妻。服。齊。衰。其。耳。而
 傳。以。后。崩。大。子。卒。為。三。年。之。喪。二。者。喪。服。杖。著。章。內。有。父。在。為
 母。傳。曰。何。以。齊。屈。也。至。尊。在。不。敢。申。其。私。親。也。父。必。三。年。然。後
 娶。達。子。之。志。也。父。以。其。子。有。三。年。之。喪。二。者。喪。服。杖。著。章。內。有。父。在。為
 於。妻。有。三。年。之。義。故。將。焉。用。之。傳。見。叔。向。議。大。子。之。服。謂
 可。通。謂。之。三。年。之。喪。將。焉。用。之。傳。見。叔。向。議。大。子。之。服。謂

周公不言高宗服心喪三年而云諒闇此服心喪之文也叔向
 不議景王除喪而議其宴樂已早既葬應除而遠諒闇之節也
 先儒謂其巧飾經傳以附人情十六年諱之也陳氏曰傳見他
 此言除喪當在卒哭文又少異十六年諱之也陳氏曰傳見他
 皆不書今按內見止執史皆不書公在晉齊侯伐徐舉經文者
 有筆削說見襄二十九年傳初不及此齊侯伐徐舉經文者
 為下徐人使然丹誘戎蠻子嘉殺之陳氏曰傳見戎賂以甲父
 行成起本使然丹誘戎蠻子嘉殺之陳氏曰傳見戎賂以甲父
 之鼎陳氏曰晉自平丘之盟不能合諸侯而諸無伯也夫陳氏
 言昭公以來伯者不作而齊人橫納北燕又禦之適縣間曰諸
 伯伐徐莒今為伯者不作而齊人橫納北燕又禦之適縣間曰諸
 侯享賓之禮亡唯此會至則大夫之禮存耳其禮云大夫納賓賓
 入門左鄭玄云左西方賓位也又云及廟門公揖入賓入三揖
 至門階三讓公升二等賓升大夫立于東夾南西面北上士立
 于門東北面西上孔張後至蓋賓入門乃始來至當從大夫適
 東夾之南西面位也張乃立於客間賓入門未升階立于西方孔
 張入客行間也張初立客間在西方被禦適客後又益西也又
 被禦適客行間也張初立客間在西方被禦適客後又益西也又
 入於堂下樂肆之間也十七年伐鼓於社云凡軍旅田役黃
 王註數日月食亦如之鄭玄云王通鼓不君君矣言天子諸侯
 佐其數則日食亦如之鄭玄云王通鼓不君君矣言天子諸侯
 之禮是矣而日用於正月則大史與平子皆失之夏書辰弗集

皇陳氏曰傳見楚令尹陽句書人
 吳公子光但書國義見十三年
 火壬子為水卜戰不吉揚揚生尹尹生令尹句獲其乘舟餘
 位壬子為水卜戰不吉揚揚生尹尹生令尹句獲其乘舟餘
 非陳氏曰傳見楚令尹陽句書人
 火壬子為水卜戰不吉揚揚生尹尹生令尹句獲其乘舟餘
 名氏曰帝系世本皆為炎帝即而水名孔氏曰共工氏霸而龍
 石氏曰月令云其帝大暉易下繫云包犧也陸渾子奔楚書略
 夷狄也陳氏曰不在奔水火所以合也孔氏曰丙是火日午是
 非陳氏曰不在奔水火所以合也孔氏曰丙是火日午是
 火壬子為水卜戰不吉揚揚生尹尹生令尹句獲其乘舟餘
 位壬子為水卜戰不吉揚揚生尹尹生令尹句獲其乘舟餘
 皇陳氏曰傳見楚令尹陽句書人
 吳公子光但書國義見十三年

春秋左氏傳補註卷第八

春秋左氏傳補註卷第九

昭公下

杜氏集解昭五第二十四盡昭七第二十六

十八年而代之

孔氏曰鄭語云祝融其後八姓昆吾為夏伯世自殷自伐不能禁之國於侈故之

以孔氏曰鄭語云祝融其後八姓昆吾為夏伯世自殷自伐不能禁之國於侈故之

世嘗為夏伯其惡誅者非此為伯之身當是後世之孫耳詩云韋顧既伐昆吾夏桀共桀同文又傳云乙卯亡知以乙卯日

與桀登大庭氏之庫以望之

先儒舊說皆云炎帝號神農氏也

曰大庭氏服虔云在黃帝前鄭玄詩譜云

至于大宮孔氏曰子

大庭在軒轅之南亦以天庭為炎帝也

至于大宮孔氏曰子

子世族子實與游速渾罕為一人馴帶字子上六年死矣此

姓別有子非馴帶也楚語說事神之體云使名姓之後能知此

知屏攝是祭之量屏攝之壇場之所而心奉舊典者為之宗

然告于先君孔氏曰每廟木主皆以石函盛之當祭則出之

衛次仲云右主八寸左主七寸廣三寸穿中央達四方也

衛次仲云右主八寸左主七寸廣三寸穿中央達四方也

鄭人藉稻行之藉猶藉踏踐履之義服虔云藉謂種桑藉田也

鄭人藉稻行之藉猶藉踏踐履之義服虔云藉謂種桑藉田也

鄭人藉稻行之藉猶藉踏踐履之義服虔云藉謂種桑藉田也

鄭人藉稻行之藉猶藉踏踐履之義服虔云藉謂種桑藉田也

春秋左氏傳補註卷第九

今按國語宣王不藉千畝下云及籍膳夫農正陳藉札王

侯則藉者天子特多寡不同而巳其禮則一舉盛六穀皆備也

誤以藉者為周禮又掌稼下地者但名籍人舉一以包其餘也

此為周禮不設月之籍不以履行考者疑之遂引原氏其亡乎

為王室大為社月氏曰祭祀有常而云大為社者此非常祭

曰毀於北方之廟將毀焉上十二年鄭簡公卒將為葬及

廟也子產乃使辟之此兩傳實一事也魯鄭異國說者不曰

謂葬時事或謂薨時事而丘明則兩說之何以明其然耶曰

於小數而不知巳非子大叔事也前既不忍十九年以持其

而巳言楚之衰楚夫人羸氏至自秦陳氏曰為二十飲大子

之藥而卒傳序許止之試語簡事盡臣子於若父非非亦

劑之得失決死生於須臾疾未足以死而遽不若此

殺之也進藥而藥殺可不謂之然哉所以與共商也

與故不 大子奔晉陳氏曰不書奔非故也於慶父

曰不書義同以度而去之麻氏曰於君高下

十六年蒲隧

之去即藏也字書去作奔美呂反謂掌物紀傳見外入

也今閩西仍叫為奔東人輕言為去音莒齊師入紀邑不書成

九年楚入其父兄立子瑕公孫夏之子杜云叔父未詳懼陳宗

主宗廟故曰大夫繼世為一宗之主恐陳失也服虔云如主藏

非撫之也陳氏曰為定四乃歸殿由陳氏曰傳言楚實不二十

年日南至期旦冬至至信五月九年為一章章首之歲必周之正月

年也計信五年至往年合一百三十三年是為七章今年復為

章首當言正月己丑朔日南至今傳乃云二月己丑日南至是

錯名正月為二月也歷之正法往年十二月後宜置閏月

至也時史失閏往年閏不置閏傳於八月大子建奔宋陳氏曰

罪雖大乃云不書執己以至人城父大夫也公子地以為質孔

義同書鄭公不書執己以至人城父大夫也公子地以為質孔

弟也世族譜辰地皆為元公子此諸本皆云元公弟當時將寫

耳故齊豹陳氏曰傳見齊豹使華齊御公孟孔氏曰書本皆華

是公孟之臣自為公孟之御非齊氏所當使必不得有使字

者以上文有使視孟使一乘下有使華實乘車使華實說蓋

春秋左傳卷之九

妻妾角是天之中道日月俱從中道故晝夜等以有休戚之
月可敵日冬至之時朔則日在斗望則月在井夏至之時
日在井望則月在斗斗望則日在斗望則月在井望則日
可以掩日然故云至相過謂絕相懸殊也此唯冬至耳言
者全句以成文此皆假託以爲言非實事也劉炫云故常
此皆假託其事以爲等差其實災之大小不如此也故常
孔氏曰言其他非分至之月則爲災二十四年五月日食
日將水其年八月大雩又七年四月甲辰朔日食春分之日
云魯衛惡之當水之言既無耳而不能送亡孔說非故常
諸侯之師救宋圍南里不書與圍彭城書法異曰封人蔡
句爲右孔氏曰呂邑封人官名豹即下文華豹是也本
有呂封人豹華豹爲不狎鄙射我不得更遠也城謂宋
一不達軍之戰也止豹諸侯唯宋事其君唯宋之臣民善事
亦不達軍之戰也止豹諸侯唯宋事其君唯宋之臣民善事
君以前未嘗有叛逆者也俗本或無其字若無故辭公傳言
其字則是唯宋事楚檢於時宋國不屬楚也故辭公傳言
失諸二十二年敗齊師于壽餘傳見帥賤不己犧何害孔氏曰
名因以喻寵子言寵愛爲犧者依法用牲今寵愛多犧者
乃實用人他人寵之如犧後實招禍難矣已子寵之如犧有向

害也犧者實用人人是對姓爲輔據凡人也王弗應孔氏曰
人犧實難此人據疎外之人上下人意異王弗應孔氏曰
子壽卒景王不立適子鄭衆以爲壽卒王命猛代之後發廢
立朝耳服虔以賈爲然杜從鄭說者二十六年傳閔子馬云子
朝于景之命則景有命矣若子朝子猛並未命何是庶子朝
又年長於次當自立自求爲嗣宜矣劉蠡何以惡其爲亂而
之若俱未不被立王意不偏羣臣無黨王命爲盟羣王子于
嗣則莫敢不從何須將殺單劉以立朝也盟羣王子于單氏
孔氏曰猛朝俱是王子單劉必欲立猛明猛是次正當立故
猛爲次正不知其本蓋是太子壽之母弟或是穆右姪之子
有母弟故也今按胡氏曰十五年太子壽卒至此八年不更
次正則一也經書王猛所以于莊宮以歸孔氏曰追謚之
定一時猶也千載嫌疑于莊宮以歸孔氏曰追謚之
王子王城左氏曰不書晉義繫於劉單今按經傳時月不
之法杜氏惟據長敬王即位不言敬王是猛之母弟先
歷云經誤非也敬王即位不言敬王是猛之母弟先
耳二十三師圍郊孔氏曰國郊在叔載卒前告在
姑如晉庚戌還亂未弭而告問必二卿不親事師不
之前此觀望可知陳氏曰傳獲鉏弱地取邪師不討
則前此觀望可知陳氏曰傳獲鉏弱地取邪師不討
去年言晉藉談荀躒見書人獲鉏弱地取邪師不討

卷之六十四 春秋左傳卷之六十四

曰是年正月有壬寅朔有庚戌有癸丑傳叙和事在庚戌之
經記叔孫如晉在癸丑之前夫庚戌癸丑四日耳和人已
于晉釋經人附能來討何其神速也故曰不然今按左氏傳
記以釋經人附能來討何其神速也故曰不然今按左氏傳
義則所記之事各有本末自不容以日月次其先後如
人來討是原叔孫如晉之由非謂和人城翼以後所記之
在庚戌後也如劉侍讀所難則作傳者必如近代所論曰
後尹國誘劉佗殺之陳氏曰傳見尹國召伯奕奔不書名
可納郊公陳氏曰傳言郊公出帥賤陳氏曰傳見所以不
又言不書楚楚不自戰何其疾也今按將雖卑師不
可及夷狄交相則不書陳氏發例也亦自傳之何也吳子從
不稱吳子夷狄戰于雞父書甲午海此書戊辰而不言晦
舉號例後倣此戰于雞父書甲午海此書戊辰而不言晦
傳之見晦朔時史隨其日而存之無義例也今按經傳所
日月不同者多矣何獨稱朔而無晦也
未陳也

震西州三川皆震 西王所以書立楚大子之母在
乃是蔡地蔡在楚之東北諸樊入即之伯父也僚祖又名諸樊
故建母在郎得召吳人也雖是東夷理亦不應能無亡乎
乃與伯相同名吳人雖是東夷理亦不應能無亡乎
然也此久遠之書又字經篆隸或誤耳
子謂之忠囊瓦城郢沈尹成謂之必亡事不同者囊瓦
畏吳侵偏不能遠撫邊竟唯欲近守城郭其事異故也
年以甘桓公見王子朝傳見王子朝之亂尊晉也
周故更彊久競未決晉人恐敬王不威更審其事故疑而使
之也晉人於此乃辭王子朝不納其使則以前猶與往
來其心兩望至此始絕耳今按傳見晉人猶未知適從晉之
也傳見王室之故期以明年怠於勤王遂滅集及鍾離年
疆所城者本屬楚小國故得言滅鐘離邑略非不
告劉氏曰巢伯爵國非楚也本書序巢伯來朝
明年將納王晉人徵會則曰明年納王又
性而生動作皆象天地但人有賢與不肖行有過與不及
制為中法名之曰禮易及爾雅並訓履為禮是禮名由踐履而

生也人之本性自然法象天地聖人還復法象天地而創禮是
以長之孔氏曰天地而來故子產論禮皆天地人三者並言之其
禮也是故為禮以下言聖人制請終身守此言也不傳見趙崇其
將及乎傳云書所無也釋經之義畢矣師己曰以下季氏介其
雞頭杜此二說皆不可解以邱氏為金距言之則著甲是也
其眾萬於季氏也雖例曰禘於大廟禮之常也各於其宮時之
氏私祭家廟與禘同日先君之廟則廟與先公同處若以次流
言將禘是禘部分也先君之廟則廟與先公同處若以次流
亦應燕祭餘廟今特云禘於襄公似大夫遂怨平子傳積季氏
與先公異處故云蓋襄公別立廟似大夫遂怨平子傳積季氏
事以察罪弗許縣艾山南經琅邪東海至下邳縣入泗此沂水
出魯國魯縣西南入泗君必悔之弗聽家子之言故失國是無
水以其有二故辨明之叔執冰而踞或謂之積九此或說積九
叔孫氏也陳氏曰傳言叔執冰而踞或謂之積九此或說積九
是箭箭其蓋可以取飲十三年傳云司鐸射奉壺飲水謂執此
也詩云抑釋翔忌抑曾弓忌曾藏弓則冰藏矢也毛傳云棚所

以覆矢棚也一器也公徒將殺昭子後納公則昭子謀歸安眾而
音義則同是器也公徒將殺昭子後納公則昭子謀歸安眾而
伐季氏者不得入戊辰卒昭子有納公之心軋於季氏不克而
故欲殺昭子也戊辰卒昭子有納公之心軋於季氏不克而
徒外請齊晉宋衛以討季氏而納公季氏雖強有不為魯乎使
齊晉果援季氏亦不過能亡而公徒執之車不單騎也曲禮云
已借其蔽於患失而徒死也公徒執之車不單騎也曲禮云
前乘馬而歸欲共公單騎而歸此言乘馬相合則所以藉幹者孔
言公于野井言以鞶為凡與此言乘馬相合則所以藉幹者孔
謂鞶固已有單騎者蓋從公出者或車或騎也所以藉幹者孔
以說文云鞶方木也幹齊也齊侯圍鄆陳氏曰傳見經書使為
資正焉孔氏曰賈正如周禮之賈師也師在後為季氏僕向不
余欺也陳氏曰季惡二十六年齊侯取鄆實杜說非魯取傳曰其
其為公取之故易君若待于曲棘孔氏曰曲棘宋地齊侯曰不
言之地其說皆通也君若待于曲棘孔氏曰曲棘宋地齊侯曰不
師戰于炊鼻師戰于炊鼻師戰于炊鼻師戰于炊鼻師戰于炊鼻師戰于炊鼻

文車軌下曲者襄十四年傳稱射兩軌而謀納公也陳氏曰傳蓋胸鞫字通用耳繇即由也訓為從也

六年齊徐邾莒盟于蒲徐邾莒盟于蒲十九年宋邾邾徐盟于龜則諸侯有

不特伯者而自盟會者久矣於是始書今按諸侯自相盟不書

與外特相盟不書劉子以王出寅單子劉子樊齊以王如六月

同義此以公會書劉子以王出寅單子劉子樊齊以王如六月

從劉而居狄泉自狄泉又居於劉今為子朝所逐蓋自劉而此

也服虔云出成周也按二十三於劉今為子朝所逐蓋自劉而此

四年傳云王子朝用成周之室珪于河是成周屬子朝之驗也

二十五年黃父之會趙簡子令諸侯之大夫云明年將納王於

王者欲納之於成周耳若敬王先在成周無為更須納之知此

出者從王次于滑此皆周地陳氏曰傳備敬王播遷之故

劉出耳

周之典籍以奔楚傳見尹氏毛伯名陳氏曰召伯

叛史不書王入于成周東萊呂氏曰漢河南縣即鄭鄭周武王

所謂卜闢水東瀍水西惟洛食者也漢洛陽縣周公營下都

遷殷頑民是為成周洛誥所謂卜瀍水東亦惟洛食者也平王

東遷定都于王城子朝之亂其餘黨多在王城

成周臨川吳氏曰王城曰東蓋以城在東也西都東對而

言也成周曰下都蓋以王城在東也王入于成周

不與單以復辟之義而與單晉汪氏曰傳記王

注莊宮在王城則敬王亦入王城矣三十二年書城成

遂定都成周也王子朝使告于諸侯傳見子朝奔在王入

諸侯以問王政孔氏曰周本紀云彘之亂宣王在召公之宮

二相行政號曰共和元年是而後效官孔氏曰周本紀云共和

其釋位與治王政之事也而後效官十四年厲王死于虢大

子靖長于召公家二相乃共立之為王是為宣王共和之官

之政事皆決於二相也而後效官十四年厲王死于虢大

效者致用遷郊鄭氏曰如國語史記之文幽王止立伯

與之義用遷郊鄭氏曰如國語史記之文幽王止立伯

得稱義用遷郊鄭氏曰如國語史記之文幽王止立伯

云平王奔西中而立王伯盤以爲大子與幽王俱死于幽王

侯魯侯及許文公立平王於申以爲大子與幽王俱死于幽王

而文公所殺以本王子余臣於申以爲大子與幽王俱死于幽王

晉文公所殺以本王子余臣於申以爲大子與幽王俱死于幽王

來季子聘于上國按例土地名延州來關其意謂吳地

則州來未為吳有按例土地名延州來關其意謂吳地

師奔命則州來自吳越不能救卒為吳有按例土地名延州來關其意謂吳地

不必別有其地吳世家季札封于延陵故號曰延陵季子按例土地名延州來關其意謂吳地

魯之陳氏不書例在桓十八年陰不佞敗之陳氏曰雖王是專是

皆以時物之狀而為之非本此五者本為五行之神向芒祝之

亦得神名以配也者神名猶社木正曰句芒又曰使重為句芒

官名非為配也故得取所配神名以為稱也此其三祀也

窮桑謂言在魯以鑄刑鼎謂孔氏曰治石為鐵便足也三十年

不能詰陳氏曰傳言諸侯事三十一子姑歸祭傳見晉昭公

所以不其善志也齊豹既奪司寇自不應書名非合書而不書

猶在大夫之後與士不同而稱盜左氏發義蓋以此如齊

君稱氏名賤者窮諸人大夫相殺稱人賤者窮諸盜蓋周制大

夫士皆止於稱人雖士之賤者亦居官食祿自當坐以試君如

兩下相殺則不當坐以盜殺如齊豹非士而稱盜是也苟稱人

盜殺蔡侯申自以蔡人諱殺君以盜殺赴公羊不知蔡盜乃諸

大夫而又有例今乃謂大夫相殺書人何氏又妄為之註此傳註家

以假人阿附疆家所謂社稷無常奉君臣無常位乃黨逆附篡

春秋左氏傳補注卷第九

元年魏子泣政

公

孟懿子會城成周

孟懿子會城成周

孟懿子會城成周

衛為封諸侯當時列國大夫初王室以其未復命而田也

為何如豈惟易位以今為非義哉

寄以辛巳會諸侯至庚寅相去唯十日耳魏舒始卒已得楚

使代者范鞅本是中軍之佐於次當代魏舒蓋晉人聞舒卒而

之使代者范鞅本是中軍之佐於次當代魏舒蓋晉人聞舒卒而

歸于京師不可奸也

賁則又說以文其義皆邪說也

亦與季孫絕其不見叔孫即所以絕季孫也

伯禽劉炫曰命伯禽為魯序修王命牙為周大司徒作君牙即為命書似書

同疆以周索孔氏曰王制云廣谷大川異制其宜此民習商之政

代為日已夫還因其風俗開導以舊政也周禮土師之職辨九土之宜

亦法職官五正孔氏曰天子之職官五正謂五官之長子孫耳

為貴族以賜唐叔使主領之所以權榮唐叔也

孔氏曰伯禽多明其長者無所得為不尚年故也以為己卿士則公

而得公之內二卿治事是為藏在周府或為盟府乃長衛侯於盟

日周宗盟異姓為後故踐土之盟載書亦宋雖大降於齊

亦言指謂王官之宰臨盟者也其餘雜盟未必皆然

本其會言也王官之宰臨盟者也

其若其會言也王官之宰臨盟者也

以證釋例雜盟之說則尤失之蔡侯吳子唐侯伐楚說在宣十二年

卒奔陳氏曰傳見楚子取其妹季芊界我以出服虔氏曰

季芊弟也世族譜季芊與以奔吳師得脫孔氏曰執而其來使

師我二人皆平王女也以奔吳師得脫孔氏曰執而其來使

乃王奔鄭未出境同信二以王奔隨孔氏曰土地名鄭江

隨義陽隨縣其國在楚之東也吳師猶尚在楚周室何罪傳見

更東來奔隨國者蓋為楚與隨有恩可保守也周室何罪傳見

雖齊桓召陵之役其事與夷狄相敗不同吳人乃退隨人知吳必

五年王人殺子朝于楚陳氏曰殺王子朝改步改玉孔氏曰

尸行接武大夫繼武士中武鄭玄云尊者尚徐摛武昭半迹

武迹相及中武迹間容迹是君臣步不同也玉藻又云公侯

如古人之語然也信二十二年傳云若變重傷則六年為晉討

鄭之伐晉靡也杜氏知匡歸晉者以往報夫人之幣孔氏曰

言報夫人之幣則晉之夫人嘗有聘魯者矣禮夫人不別也
 則晉之夫人聘者亦為晉君來聘也經無其事蓋遣大夫來聘
 故略之也見晉人兼享之孔氏曰桓子聘晉君若於夫人
 則魯故不復兩為設禮傳言此者明經所以不各負秦狐人闕
 目立文兩書如晉也陳氏曰傳言經所以累書之負秦狐人闕
 外傳見諸侯侵七年入于儀栗以叛在昭二十六年陽虎居之
 以為政非侵地比杜說非是徵會于衛陳氏曰乃盟于瑣陳氏
 八年中頰瑄孔氏曰釋言云斃仆也孫炎云前覆曰什然則
 且射子鉏猶死言乃止諸州宋陳氏曰齊國夏高張高張不書同
 其善射之功然乃止諸州宋陳氏曰齊國夏高張高張不書同
 衛人請執牛耳孔氏曰盟用牛耳甲者執之尊者謂牛耳取血
 助為之尸盟者執之襄二十七年傳曰諸侯盟牛耳季羔曰節
 盟者是小國主備辦盟具宜執牛耳哀二十七年傳曰公會齊
 侯盟于蒙孟武伯問於高柴曰諸侯盟誰執牛耳季羔曰節
 之役吳公子姑曹發陽之役衛石碏武伯曰然則彘也節衍吳
 為盟主不知盟禮而自使其臣執之發陽宋魯衛三國衛為小
 家則齊魯二國魯為小皆是以小國執牛耳而尊者謂之今衛
 與晉大夫盟自以當為盟主及使執之乃使衛石碏武伯曰然
 且牛耳故請晉大夫使執之乃使衛石碏武伯曰然

其事也成桓公陳氏曰成桓公不書專譏晉經故特書
 傳見謫不在九年乃逐桐門右師陳氏曰傳言樂大用其竹刑
 孔氏曰下云棄其邪可也則節折不為私作刑得用焉曰獲氏
 書而殺蓋別有當死之罪駟微不殺免之耳
 曰失得相對言得所以見失也若寢於其中而逃云葱靈衣車
 器必言得部大鼎何以言取乎
 也有葱有靈說文云輜駟衣車也前後有蓋然則此車前後有
 蔽兩旁開葱可以觀望葱中堅木謂之靈今人猶呼葱木為靈
 子齊侯伐晉夷儀陳氏曰不書伐在中牟孔氏曰此中牟在晉
 云三家分晉河南之中牟魏分也杜言發陽有中牟則謂此河
 南之中牟也此言晉車在中牟哀五年趙鞅伐衛圍中牟謂此河
 於河此別有中牟當以五家免孔氏曰服虔云是時齊克夷儀
 都也邢滅入衛後乃屬晉不與直蓋孔氏曰說文有齊侯伐晉
 必求為齊有當時暫得之耳與直蓋孔氏曰說文有齊侯伐晉
 皮為飾犀軒當十年及齊平陳氏曰魯叛晉自齊五氏之役
 以犀皮為飾也亦如之陳氏曰平不書盟齊人來歸鄆謹陰之
 得并於明年亦如之陳氏曰平不書盟齊人來歸鄆謹陰之
 鄭事發之亦如之陳氏曰平不書盟齊人來歸鄆謹陰之
 田葉氏曰夾谷之事穀梁家語與左氏略同此非聖人所為
 事者為之也方陽虎請師以伐我齊且不乘與以求得志

魯何有一犂彌之言遽未劫我於倉卒乎左傳謂孔子以公選
 曰士兵之穀梁謂孔子登階而上不盡一等而視歸乎齊侯此
 與太史公書曹沫事相類沫劫齊侯及其侵地學者侯犯以師
 固知非實今又緣沫事謂孔子求汶陽之田可乎
 叛陳氏曰內數但書母弟辰暨仲佗石疆出奔陳辰見地陳辰
 兄非公母弟故不得稱弟申明母弟例後年入十二年將墜三
 蕭經書辰首惡而地序仲石下以貴賤序之
 都釋例曰三都疆盛以奪三家之權陪臣執政下陵上替故仲
 月不違曰家無藏申邑無百雉之城於是墜邱墜費左氏不言
 孔子之計當是仲由自立此謀傳稱費人襲魯而仲尼在焉是
 仲尼知其事謂墜樂頎下伐之史記孔子世家云定公以孔子
 中都宰為司空由司空為大司寇攝行相事是此時仲尼為司寇
 司寇矣十四年由大司寇攝行相事是此時仲尼為司寇
 成弗克蓋春秋後學者臆度言之樂氏曰自陽虎叛季氏之意者
 氏皆屈於家臣故南蒯以費叛侯犯以郕叛墜邱墜費二氏自
 為計而欲去其險爾夫何有於仲由此亦尊孔子而反卑之者
 也
 十三年使師伐晉陳氏曰再以邯鄲叛外邑叛趙鞅奔晉陽
 也
 以范中行氏見伐出奔而經書叛者時二家伐之圖書上卷
 之皆稟君命故晉人以叛告也

十四年大

夫矣
 南子
 之名而
 靈公或於南子
 如蒯瞶有無君之心則所謀必不止於此既蒯瞶無今將之惡
 則又安敢謀害南子哉或陽速之言十五年鄭罕達敗宋師于
 蓋迎合夫人之意以免禍非事實也
 老丘陳氏曰書伐不書不赴且不祔也禮不成故不赴諸侯則
 有之苟為不祔則是無故黜君母於廟事必不然若曰不祔而
 徑遷廟則恐無此理亦與聲子言不祔者異二傳謂定公不祔而
 公妾母亦非定公之喪此為適母明矣不成喪也禮不赴可也
 之世他無定夫人喪此為適母明矣不成喪也禮不赴可也
 祭禮簡既不以速葬同
 月為殯豈以祔為殯乎
 哀公
 元年越不告敗也為父報仇宜無不告者何不知筆削之法
 為父報仇宜無不告者何不知筆削之法

在屬圍五鹿陳氏曰併入取棘蒲魯不書諱伐盟主陳氏曰自

是也書重二年三揖在下周禮司士云孤卿特揖大夫以其

之來也大夫會同者衆揖之三揖者士有上中下鄭乃立

陳氏曰傳見立使大子統代孔氏曰禮不至喪所不若髮故以

非靈公意使大子統代之士喪禮註免之制未聞舊說以

為如冠狀廣一寸喪服小記曰斬衰括髮以麻免以不設屬辟

布此用麻布為之自項中而前交於額上卻繞紒也

陸德明氏曰禮記云天子制於中都四寸之棺五寸之

成註云此庶人之制也按禮上大夫棺八寸屬六寸下大夫

六寸屬四寸無三寸棺制也棺用難朽之木桐木易壞故以

罰孔氏曰大棺之內有屬屬之內有禭禭之內有禭禭之

夫無禭禭趙簡子云無入于兆周禮冢人云凡兵大命不敢請

不設屬禭時偕也無入于兆死者不入兆域大命不敢請

曰上言軍之士衆無令損傷四年公孫翩傳見公孫錯遂殺之

此謂己之身命不敢私請

以盜赴故會鮮虞納荀寅于柏人陳氏曰傳見諸侯多救五年

荀寅士吉射奔齊不書奔齊以書叛見義以齊衛伐晉為重陳

荀寅與公子陽生來奔陳氏曰陽生不書六年華諸父冒淳

曰傳備載鮑牧朱毛見蔽罪於七年不亦可乎孔氏曰玉制

陳乞且言去高國所以弑荼

晉大夫過十故吳則有常數矣周禮大行人云上公九不過十

二孔氏曰周禮掌客云王合諸侯而饗禮則具十有二牢

莫敢用也以莫敢用故用王有由然也傳見吳不以諸侯相

禮是天子之禮十二牢也

陳氏曰

下伐晉書

周禮司士

云孤卿特

揖大夫以

其

陳氏曰

禮不至喪

所不若髮

故以

陳氏曰

傳見立

使大子統

代之士喪

禮註免之

制未聞舊

說以

陳氏曰

傳見立

使大子統

代之士喪

禮註免之

制未聞舊

說以

經不言伐與傳違用公羊賂齊之說言魯與之邑若然何不取

鄭子既與之邑又歸鄭子齊人乃以二邑歸之不近人情

季太子革以為政得與曹魯同據曹魯當書吳伐鄭及齊平

不齊平齊閭丘明來洺盟皆非卿九年遇水適火

火卜法者為火因兆而細曲者為水十年故遂奔齊

子息鄭不書義同城濮杜說非吳延州來季子救陳

乃還為季子食邑於州來世經延州來季子猶趙氏世無

知氏世經知伯延州來季十一年可無殤也

五至十二為中殤十一至八歲為下殤不滿八歲以下皆為無

長殤也時人疑其營葬所又葬殤之禮亦異成人禮弓云周人

中殤五歲至十歲葬長殤以夏后氏之聖周葬歌盧殯孔氏曰

衛賜進孔氏曰子貢

孔子曰歸欲以田賦孔氏曰賈逵以為欲令一井之間出一

一丘之內有一十六井其出馬牛乃多於常一十六倍且直云

內資財并共一馬三牛今欲制其田及家資各為一賦計一丘

出倍於常也舊田與家資同賦今十二年故不書姓

不復繫吳改其姓號論語謂之吳孟子蓋時人常言非經傳正

文也孔氏曰坊記云魯春秋去夫人之姓曰吳其死曰孟子卒

是舊史書為孟孟卒及仲尼脩春秋因而不改去夫人之姓曰

則云夫人姜氏至自齊此孟子初至之時亦當書曰夫人姬氏

至自吳同姓不得稱姬舊史初書蓋直云夫人至自吳是去夫

人之姓直書曰吳而已仲尼脩春秋以放經而拜孔氏曰劉

仲尼卒哀公諱之子貢譏云生不能用又世家及語書無云仲

尼仕於哀公諱之子貢譏云生不能用又世家及語書無云仲

傳稱仲尼在衛魯人以幣召之是召之而來當以任用上

君之母妻傳曰為舊君者孰謂也仕焉而已者何也齊衰三

月言與民同也君之母妻則小君也鄭玄云仕焉而已者謂老

若不服疾而致仕者為小君之服故與常帛也禮齊衰之喪始死而統

子以季氏當為臣服小君之禮故以小君禮往弔大夫之弔服
弁經鄭玄云弁經者如爵弁而加環經曲禮云凡非弔喪非見
國君無不答拜者鄭玄云喪賓不答拜不自賓客也禮弔無拜
法而此言孔子放經而拜者記言喪賓不答拜謂喪主既拜賓
賓不答拜耳其初見主人或弔者先拜據宋皇瑗盟陳氏曰
此傳文必有拜法記無其事記不具耳
歷過也 說在襄二十三年單平公 陳氏曰單平公不書獲天子
友陳氏曰吳越相辛丑盟 說見襄季辛而畢 孔氏曰周之十
時且祭禮終朝而畢無上辛盡於季辛十四年西狩於大野傳
之事景伯以吳信鬼故虛言以恐吳耳
不言獲麟 孔氏曰家語說此事云叔孫氏之車士曰子錡商王
地云車車士微者
也子錡商名

子錡商名





